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U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规模较小的经营风险

公司经营规模偏小，可调配资源有限。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分别为12,533,916.25元、10,305,887.43元、8,897,335.33元，净资产分别为5,547,145.87元、5,133,386.60元、4,456,993.55元，净利润分别为413,759.27元、676,393.05元、254,808.73元。公司整体规模较小，对市场风险的抵御能力较低，如果市场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的经营将可能受到重大影响。

（二）税收优惠政策改变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有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2016年收到2015年度和2016年1-7月增值税退税累计723,767.75元，2016年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润总额分别为52,527.83元、908,443.32元，公司实际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对公司盈利水平具有重要影响。如果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或公司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有此等税收优惠，公司未来的财务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在2015年、2016年、2017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073,672.03元、6,567,929.31元、3,022,227.60元。公司2016年销售收入较2015年有所下滑，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政策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业绩有所下滑，其对工业软件的采购需求有所下降；另一方面，从2016年开始，公司将业务重心从软件代理销售转向自产软件的研发和销售，但自产软件需要进行进一步的完善和更新迭代，推向市场也存在一定的市场培育期。因此，上述原因造

成了公司 2016 年度销售收入的波动。公司如不能有效应对市场需求，加快自主软件的研发速度，将继续面临收入不稳定的风险。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工业软件行业属于高科技、技术密集型行业，优秀的复合型人才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出现重大变更。但目前国内工业软件行业中的优秀人才短缺，人才竞争激烈。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人才面临的选择增多，如果公司的薪酬制度不能满足员工的期待，公司将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

（五）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34%、89.51%和 100%，其中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比较大，2016 年度为 30.86%、2017 年 1-3 月为 70.00%。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软件开发和代理软件产品的销售，因此主要供应商中一部分为代理软件的经销商如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另一部分为软件程序的外包开发商，如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等。由于代理软件主要为国际软件公司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的产品，价格透明，且在中国境内有大量的授权分销商，因此公司对其依赖性较小。但软件外包部分，由于公司通常会优先选择技术能力较强、双方技术互补性较好且相互信任的外包企业进行合作，公司对其具有一定的业务依赖性。如果主要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价格和经营策略调整，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六）同业竞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持有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88%的股权，已能施加重大影响，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与公司存在相似之处，上海晓图已停止实际经营，实际控制人陈红笑患重病住院，股东会形成僵局，无法召开股东会，宇德科技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所持有上海晓图股权暂时

无法转出，暂时不能办理工商变更程序，公司与该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及潜在同业竞争可能，公司可能面临因同业竞争而利益受损的风险。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的完善程度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态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提升。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治理将面对更大挑战。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7 年 3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297,774.50 元、4,358,354.48 元、4,310,387.6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5.29%、66.36%、42.79%，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63 次/年、1.52 次/年、3.58 次/年。公司主要终端客户为中小制造业企业，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政策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业绩有所下滑，资金周转紧张，导致公司余额不断增加。此外，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账龄为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12,066.22 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 11.56%。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4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32
六、公司最近两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4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8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2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6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四、业务经营情况.....	60
五、公司商业模式.....	6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97
四、独立运营情况.....	100
五、同业竞争.....	101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09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1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4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14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32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63
四、关联交易.....	228
五、重要事项.....	242
六、资产评估情况.....	243
七、股利分配.....	245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247
九、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24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52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5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56
第六节 附件	25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5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57
三、法律意见书.....	257
四、公司章程.....	25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5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257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宇德科技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德有限、有限公司	指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帝莎贸易	指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浩盈贸易	指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中盛基金	指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国兴资本	指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中赢合力	指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的参股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2195 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967 号《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
本次挂牌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	指	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银、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国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备案后生效的《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
专业术语释义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Computer Aided Design)，即设计人员在计算机及其他图形设备的辅助下进行的设计工作。
Autodesk	指	美国欧特克有限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二维、三维设计和工程软件公司，主要为制造业、工程建设行业、基础设施业以及传媒娱乐业的客户提供数字化设计和工程软件服务和解决方案。
达索	指	法国达索系统有限公司（DASSAULT SYSTEMES），是一家全球领先的 3D CAD 软件研发公司，旗下的产品包括 3D CAD 设计软件、协作创新软件、工业运营管理软件、有限元分析和仿真软件等。
Alpha 测试	指	由用户在开发环境下进行的测试，也可以是开发机构内部的用户在模拟实际操作环境下进行的测试。开发者坐在用户旁边，这是在开发者受控的环境下进行的测试。由开发者随时记录下错误情况和使用中的问题。
Beta 测试	指	由软件的多个用户在一个或多个用户的实际使用环境下进行的测试。开发者通常不在测试现场，这是在开发者无法控制的环境下进行的测试。由用户记录下遇到的所有问题，定期向开发者报告。Beta 测试是一模拟真实的使用环境从而发现缺陷的一种测试。
CAM	指	计算机辅助制造(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即利用计算机辅助完成从生产准备到产品制造整个过程的活动。
CAE	指	计算机辅助工程(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即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分析复杂工程和产品的结构力学性能，以及优化结构性能等。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指用计算机自动化分析销售、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以及应用等流程的软件系统。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是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伙伴关系的管理思想和软件技术的解决方案。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是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CAPP	指	计算机辅助工艺过程设计 (Computer Aided Process Planning), 是指借助于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和支撑环境, 利用计算机进行数值计算、逻辑判断和推理等的功能来制定零件机械加工工艺过程。
MES	指	制作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是为操作人员/管理人员提供计划的执行、跟踪以及所有资源(人、设备、物料、客户需求等)的当前状态的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PDM	指	产品数据管理(Product Data Management), 即管理所有与产品相关信息(包括零件信息、配置、文档、CAD 文件、结构、权限信息等)和所有与产品相关过程(包括过程定义和管理)。
PLM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是一种应用于企业内部, 以及在产品研发领域具有协作关系的企业之间的, 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

本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UNAN UDO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刘坚国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 年 4 月 9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6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伍佰万元）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1 栋 1206

办公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1 栋 1206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郑雅兰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可归类为 I6510“软件开发”和 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子项 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发布），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可归类为 I6510“软件开发”和 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发布），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1710“信息技术”中的“软件与服务”，进一步可归类为 1710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和 171011“信息技术服务”。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技术转让；

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工业、动漫及衍生产品的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CAD 系列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607116302

电话：0731-84899092

传真：0731-84899192

邮政编码：410205

电子邮箱：server@udom.com.cn

互联网网址：www.udom.com.cn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对发起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所持股份限售安排作出与上述法律法规一致的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的承

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 1 年，股份公司发起人尚无可转让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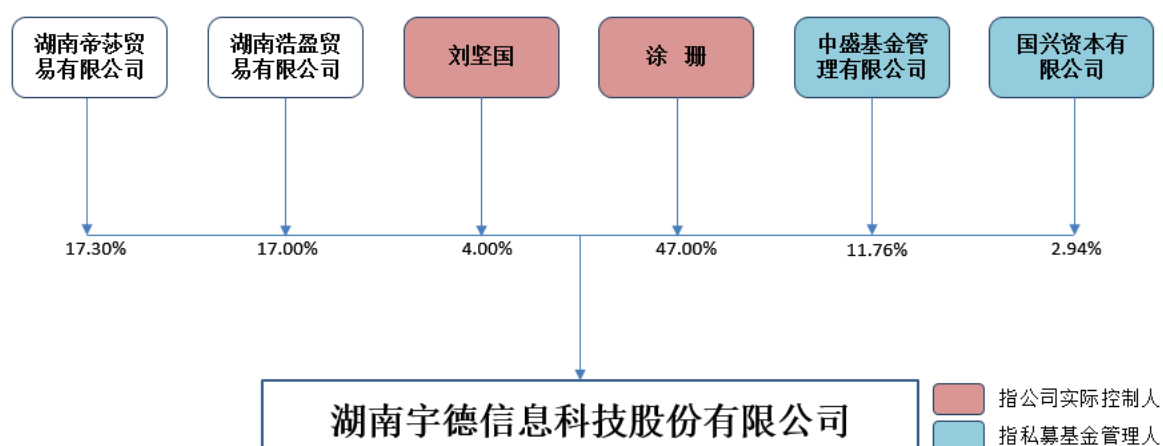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监高持股	股东性质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 (股)
1	涂珊	2,350,000	47.00	否	自然人	-
2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850,000	17.00	否	法人	-
3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865,000	17.30	否	法人	-
4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000	11.76	否	法人	-
5	刘坚国	200,000	4.00	是	自然人	-
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147,000	2.94	否	法人	-
合计		5,000,000	1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限制转让股份的情况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涂珊直接持有公司 2,3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7.00%，依涂珊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的发展方向和重大经营决策等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三）条的规定，涂珊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2、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涂珊，女，汉族，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8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 4 月毕业于湖南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7 月至今担任湖南中医药大学教师；2004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1 日任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监事。

（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坚国和涂珊夫妇。刘坚国和涂珊系夫妻关系，刘坚国持有宇德科技 4.00% 的股份；涂珊持有宇德科技 47.00% 的股份；夫妻二人合计持有股份总

额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00%，夫妻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同时刘坚国是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坚国和涂珊夫妇能够通过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施加影响。综上所述，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三）条的规定，刘坚国和涂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涂珊

涂珊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刘坚国

刘坚国，男，汉族，197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8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计算机软件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5 月在湖南工程职工大学担任教师；1999 年 5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东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广州易路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为自由职业者；2004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为自由职业者；2016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1、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过一次变更。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刘坚国一直持有公司 60.60%以上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6 年 11 月 21 日，刘坚国将自己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公司其他股东，本次股权转让后，刘坚国持有公司 4.00%的股权，刘坚国妻子涂珊持有公司 47.00%的股权，依涂珊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始终能够对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的发展方向和重大经营决策等产生重大影响，涂珊变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了一次变更，控股股东虽发生变更，但刘坚国与涂珊为一致行动人，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依然由刘坚国夫妇共同施加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时间	控股股东	变更原因
2004 年 4 月 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刘坚国	2016 年 11 月 21 日第 2 次股权转让 ^[1]
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今	涂珊	

^[1]注：具体参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2016 年 11 月，宇德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刘坚国、涂珊夫妇一直合计持有公司 51.00%以上的股权，二人系夫妻关系，夫妻二人为一致行动人，依双方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始终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管理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涂珊	2,350,000	47.00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865,000	17.30	法人	净资产折股
3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850,000	17.00	法人	净资产折股
4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000	11.76	法人	净资产折股
5	刘坚国	200,000	4.00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147,000	2.94	法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	100.00	-	-

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信息

（1）涂珊

涂珊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目前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4068221838W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068221838W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会珍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设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15 日
营业期限至	2063 年 5 月 14 日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商贸城 E-6 栋第 1-4 层（现三里垅 6 栋）3 楼
经营范围	汽车零配件、钢材、家用电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服装、纺织品及针织品的零售；日用品、农副产品、办公用品、机电产品、各种商用汽车的销售；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汽车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窗帘、布艺类产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帝莎贸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1	吴会珍	190.00	95.00	190.00	95.00	货币	自然人
2	张绍丰	10.00	5.00	10.00	5.0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	-

帝莎贸易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因此，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3）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 月 15 日，目前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4670766013J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670766013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潇

注册资本	510.00 万元
设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15 日
营业期限至	2028 年 1 月 14 日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望城坡商贸城 E-6 栋第 1-4 层（现三里垅 6 栋）全部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矿产品、有色金属、焦炭、冶金炉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监控品）、钢材、五金、手机、家电产品、日用百货、农副产品、纸制品、办公用品、建筑装饰材料（不含油漆）的销售；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的销售与租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二手车经营；纺织品、窗帘的加工与销售；服装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浩盈贸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1	张潇	459.00	90.00	459.00	90.00	货币	自然人
2	易伟	51.00	10.00	51.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510.00	100.00	510.00	100.00	-	-

浩盈贸易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因此，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4）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目前持有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0070719125M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070719125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文波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设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28 日
营业期限至	2033 年 6 月 27 日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B 楼 13C2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盛基金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额（万 元）	认缴出资 比例 （%）	实缴出资 额（万 元）	实缴出资 比例 （%）	出资 方式	股东类别
1	唐文波	4,000.00	80.00	800.00	80.00	货币	自然人
2	赵胜吾	750.00	15.00	150.00	15.00	货币	自然人
3	叶穗清	2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5,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

中盛基金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中盛基金已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4410，管理基金类别为证券投资基金。

（5）刘坚国

刘坚国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6）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883270070 的《营

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27007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放平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9 日
营业期限至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兴资本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1	郑鹏飞	4,500.00	90.00	4,500.00	90.00	货币	自然人
2	郑鹏英	500.00	10.00	500.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	-

国兴资本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国兴资本已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2270，管理基金类别为股权、创业投资基金。

（六）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共有股东 6 名，2 名自然人股东，4 名法人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刘坚国和涂珊为夫妻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彼此无关联关系。

（七）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目前没有股东股份质押，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刘坚国和涂珊曾有过一次股权质押。

2014年9月14日，宇德有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贷款400.00万元，湖南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投资）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股东刘坚国和涂珊将所持公司100%的共计500.00万元股权出质给金港投资，本次质押是股东刘坚国和涂珊为金港投资提供反担保，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

2015年9月23日，由于宇德有限已向银行按期还清贷款，主债权消灭，金港投资与宇德有限签署股权质押解除协议，协议解除刘坚国和涂珊出质的500.00万元股权合同，同时解除其派生权益，并办理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无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八）法人股东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公司股东为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个人和有限责任公司，且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符合《公司法》七十九条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半数以上的发起人需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的条件。公司股东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

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公司法人股东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国兴资本有限公司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其中中盛基金担任南京日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盛掘金1号新三板投资基金、创金合信新活力1号分级型资产管理计划、中盛正融价值趋势1号私募投资基金、中盛常青藤一号私募基金、长安中盛价值成长二期分级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期货-安盈中盛获利量化1号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期货-安盈中盛获利量化2号资产管理计划、方正中期期货-安盈中盛倍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中盛基金和国兴资本的登记备案信息如下：

中盛基金成立于2013年6月28日，中盛基金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4410，管理基金类别为证券投资基金。

国兴资本成立于2014年1月29日，国兴资本已于2017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2270，管理基金类别为股权、创业投资基金。

公司股东除中盛基金、国兴资本外均以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行为，未担任任何公开或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且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定义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须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备案登记。

公司与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业绩对赌、优先权、股权回购等优先权利内容或协议，公司与法人股东均出具了未签署相关对赌协议或作出其他特殊安排的承诺，并承诺如发现有上述协议或约定，相关协议或约定将自动作废，与承诺相关事项不一致的协议或约定将自始无效，公司与法人股东将主动解除相关协议并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4 年 4 月，宇德有限设立

2004 年 4 月 6 日，宇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名称：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2、公司拟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其中涂珊出资 147.00 万元，刘坚国出资 153.00 万元；3、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4、公司不设董事会，选举刘坚国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兼任公司经理，涂珊为公司监事。

2004 年 4 月 7 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湘）名称预核转私字[2004]第 008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了公司名称“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岳阳金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岳金会验字[2004]第 05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整，其中：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整，实物资产（存货美的空调 820 台）出资 100.00 万元整；根据该验资报告之“验资事项说明”，涂珊于 2004 年 4 月 8 日缴存交通银行岳阳分行桥西支行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币账户 47.00 万元整；于 2004 年 4 月 8 日投入实物资产（存货美的空调 820 台），岳阳金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涂珊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岳金会评报字（2004）第 029 号评估报告书；评定价值为 1,211,760.00 元，全体股东最后确定价值为 1,000,000.00 元。

2004 年 4 月 9 日，湖南省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宇德有限核发了公司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并向宇德有限颁发了注册号为 430600250159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名称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0600250159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坚国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9 日
营业期限至	2014 年 4 月 8 日
住所	岳阳市洞庭大道恒岳商住楼东单元 2 楼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硬件及配套产品的销售、开发；计算机租赁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监控产品和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电管制器材）、家用电器产品、机电设备（不含小轿车）、办公用品与设备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宇德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股东实缴出资额占所有实缴出资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坚国	153.00	51.00	153.00	51.00	51.00	货币
2	涂珊	147.00	49.00	147.00	49.00	49.00	货币、实物
合计		300.00	100.00	300.00	100.00	100.00	-

（二）2013 年 9 月，宇德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9 月 5 日，宇德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2、同意本次 200.00 万增资由刘坚国全部认购，增资后刘坚国出资共计 35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60%；3、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9 月 12 日，湖南广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湘广联验字[2013]第 514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刘坚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的价格确定依据为出资额的原价值，股东新增实缴出资已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前全额缴足。

2013 年 9 月 12 日，湖南省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增资向宇德有限核发了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向宇德有限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股东实缴出资额占所有实缴出资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坚国	353.00	70.60	353.00	70.60	70.60	货币
2	涂珊	147.00	29.40	147.00	29.40	29.40	货币、实物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

（三）2016年6月，宇德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6月12日，公司股东刘坚国与新股东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兴资本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载明：刘坚国将自己所持有的宇德有限20.00万股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15.00万股权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12.50万股权以12.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2.50万股权以2.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2日，宇德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和确认了上述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了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2、同意公司住所由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A046变更为长沙高新开发区文轩路27号麓谷钰园C1栋1206；3、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4、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公司股东一直为自然人股东，业务渠道资源有限，为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增强公司实力，公司股东刘坚国、涂珊夫妇决定引入机构投资者，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和资金运作能力，因此进行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股权转让系双方合意以实际出资额为作价依据，本次股权转让均为平价转让，公司其他股东均放弃了优先购买权，其中，刘坚国与浩盈贸易和帝莎贸易之间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与中盛基金和国兴资本之间的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双方均保留有支付凭证，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已足额支付，双方不存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缴税情况：股权转让系平价转让，无需缴纳所得税，除帝莎贸易外，股权转让各方缴纳了印花税，帝莎贸易因办理税务事项，暂无法缴纳印花税，出具了自愿缴纳印花税及对缴税情况自担责任的承诺。

2016年7月15日，湖南省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向宇德有限核发了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股东实缴出资额占所有实缴出资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坚国	303.00	60.60	303.00	60.60	60.60	货币
2	涂珊	147.00	29.40	147.00	29.40	29.40	货币、实物
3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20.00	4.00	20.00	4.00	4.00	货币
4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15.00	3.00	15.00	3.00	3.00	货币
5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50	2.50	12.50	2.50	2.50	货币
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2.50	0.50	2.50	0.50	0.5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

（四）2016 年 11 月，宇德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股东刘坚国与股东涂珊、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兴资本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载明：刘坚国将自己所持有的宇德有限 88.00 万股权以 8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涂珊、将宇德有限 65.00 万股权以 6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 71.50 万股权以 7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 46.30 万股权以 46.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宇德有限 12.20 万股权以 12.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1 日，宇德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和确认了上述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了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条款。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刘坚国因为个人资金需要，决定转让自己所持有的部分宇德有限股权，公司其他股东基于对公司前景的看好，决定受让刘坚国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股权转让系双方合意以实际出资额为作价依据，本次股权转让均为平价转让，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双方均保留有支付凭证，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已足额支付，双方不存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缴税情况：股权转让系平价转让，无需缴纳所得税，除帝莎贸易外，股权转让各方缴纳了印花税，帝莎贸易因办理税务事项，暂无法缴纳印花税，出具了自愿缴纳印花税及对缴税情况自担责任的承诺。

2016 年 11 月 30 日，湖南省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向宇德有限核发了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股东实缴出资额占所有实缴出资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涂珊	235.00	47.00	235.00	47.00	47.00	货币、实物
2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85.00	17.00	85.00	17.00	17.00	货币
3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86.50	17.30	86.50	17.30	17.30	货币
4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0	11.76	58.80	11.76	11.76	货币
5	刘坚国	20.00	4.00	20.00	4.00	4.00	货币
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14.70	2.94	14.70	2.94	2.94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

（五）2016 年 12 月，宇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1 日，宇德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会议经股东表决权 100%通过决议如下：同意：（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由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整体变更的审计机构；（3）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数，按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4）公司的新组织机构设置，人员构成及章程修改由新的股东大会讨论决定在新的组织机构设置和构成人员到位后，公司免去原人员任职及组织机构设置。

2016 年 7 月 13 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宇德有限核发了（湘）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2042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名称由“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宇德有限截至2016年7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瑞华专审字【2016】01680009号的《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7月31日，宇德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为5,094,354.20元。

2016年10月24日，国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宇德有限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宇德有限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编号为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967号的《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宇德有限的净资产经评估确认的评估价值为538.02万元。

2016年11月30日，宇德有限的所有股东共同签署了《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一致约定作为公司的发起人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宇德有限截至2016年7月31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瑞华专审字【2016】01680009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值5,094,354.20元中的500.00万元折为等额股份500.00万股，余额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6年12月8日，宇德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向少平为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8日，宇德科技召开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设立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将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0月16日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6】01680009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7月31日，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5,094,354.20元人民币。公司的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按照1.0189:1的比例折股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剩余部分94,354.26元人民币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2、审议通过《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第

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刘坚国、梁念明、张庆峰、谢浩、郑雅兰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选举王立武、吴智涛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向少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4、审议通过了各项股份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6年12月8日，宇德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董事会决议：选举刘坚国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聘任刘小春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郑雅兰担任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8日，宇德科技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监事会决议，选举王立武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12月28日，湖南省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宇德有限核发了（高新）登记内变核字[2016]第16946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时就上述变更事项向宇德科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为914301007607116302的《营业执照》。

2017年1月22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宇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瑞华验字【2017】01680003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月22日，公司已收到宇德有限经审计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5,094,354.20元按1.0189的比例折合的实收资本5,000,000.00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股东实缴出资额占所有实缴出资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坚国	20.00	4.00	20.00	4.00	4.00	净资产折股
2	涂珊	235.00	47.00	235.00	47.00	47.00	净资产折股

3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85.00	17.00	85.00	17.00	17.00	净资产 折股
4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86.50	17.30	86.50	17.30	17.30	净资产 折股
5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0	11.76	58.80	11.76	11.76	净资产 折股
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14.70	2.94	14.70	2.94	2.94	净资产 折股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100.00	-

综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验资报告，公司整体变更是以变更基准日为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为依据，折合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整体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的相关规定，股份公司设立形式合法。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设立分公司。

（二）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设立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有一家参股公司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已不再持股。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中赢合力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469257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美容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16 日
营业期限至	2055 年 3 月 15 日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5 号楼 1 至 7 层全部 303 室 (园区)
经营范围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信器材、家用电器、机电设备、文具用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产品设计；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持股期间，中赢合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①2015 年 3 月，北京宇德软件有限公司（中赢合力前身，以下简称“北京宇德”）设立，设立时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1	刘坚国	800.00	80.00	0.00	0.00	货币	自然人
2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20.00	0.00	0.00	货币	法人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	-

②2016 年 6 月，北京宇德（中赢合力前身）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20 日，北京宇德股东宇德有限与新股东刘坚军、李亚洪分别签署了《北京宇德软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载明：宇德有限将自己所持有的北京宇德 100.00 万（未实缴）股权以 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坚军、将自己所持有的北

京宇德 100.00 万（未实缴）股权以 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亚洪。同日，北京宇德股东刘坚国与新股东刘坚军签署了《北京宇德软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载明：刘坚国将自己所持有的北京宇德 800.00 万（未实缴）股权以 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坚军。

2016 年 6 月 20 日，北京宇德股东签署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 2016 年 5 月 8 日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刘坚国和宇德有限退出公司，同时引进新的股东刘坚军和李亚洪，同意刘坚国和宇德有限的股权转让。

本次变更后，北京宇德（中赢合力前身）不再是宇德有限的参股公司，北京宇德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1	刘坚军	900.00	90.00	0.00	0.00	货币	自然人
2	李亚洪	100.00	10.00	0.00	0.00	货币	法人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0.00	-	-

六、公司最近两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刘坚国、梁念明、张庆峰、谢浩、郑雅兰，其中刘坚国为董事长，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3 年	是
2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12 月	3 年	否
3	张庆峰	董事	2016 年 12 月	3 年	否
4	谢浩	董事	2016 年 12 月	3 年	否
5	梁念明	董事	2016 年 12 月	3 年	否

1、刘坚国，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坚国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郑雅兰，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郑雅兰，女，汉族，198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在职）。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湖南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预算员；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长沙飞达典当有限公司会计；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3、张庆峰，董事

张庆峰，女，汉族，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财会专业，大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湖南神农股份有限公司浏阳神农山庄财务；2003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浏阳神农物业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员；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为个体工商户；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谢浩，董事

谢浩，男，汉族，198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14 年 2 月毕业于莱斯特

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深圳市世联评估投融资部项目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4月为自由职业者；2015年5月至今任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梁念明，董事

梁念明，女，汉族，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商业经济专业，大专学历。1982年6月至1997年12月任长沙糖酒食品公司财务、业务员；1998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香港超世洋服集团公司营销办主任、总经办主任、财务经理；2001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河南怡恒电子有限公司营销班主任、行政班主任；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长沙长和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1月至2017年5月任湖南恒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王立武、吴智涛、向少平，其中向少平为职工代表监事，王立武担任监事会主席。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王立武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2月	3年	否
2	吴智涛	监事	2016年12月	3年	否
3	向少平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	3年	否

1、王立武，监事会主席

王立武，女，汉族，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8年6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08年6月任湘潭龙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政人员；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南德缘彩虹税务师事务所人事行政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长沙中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事

行政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吴智涛，监事

吴智涛，男，汉族，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毕业于湖南省计算机高等专科学校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用友软件深圳分公司销售工程师；2007年1月至2007年9月任用友政务软件湖南分公司区域经理；2007年10月至2008年4月为自由职业者；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任长沙凯士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向少平，职工代表监事

向少平，男，汉族，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数控技术专业，大专学历。1994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深圳龙岗乐捷电子厂生产拉长；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龙岗电大南联教学楼CAD教员；2004年1月至2005年10月任湖南电子科技学院PROE教员；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为自由职业者；2007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湖南宇名汽车有限公司现场工程师；2009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刘坚国兼任；财务总监1名，由刘小春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郑雅兰兼任。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12月	3年	是
2	刘小春	财务总监	2016年12月	3年	否
3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	3年	否

1、刘坚国，总经理

刘坚国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刘小春，财务总监

刘小春，女，汉族，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6月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专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2月任慈利县红十字会库管员；2009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北京中经会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1年10月至2014年7月为自由职业者；2014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12月至今任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郑雅兰，董事会秘书

郑雅兰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55.30	1,031.18	889.7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5.16	512.63	445.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5.16	512.63	445.7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1.03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1.03	0.89
资产负债率（%）	55.77	50.29	49.91
流动比率（倍）	1.63	1.76	1.74
速动比率（倍）	1.57	1.68	1.71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2.22	656.79	1,007.37

净利润（万元）	42.53	66.93	25.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53	66.93	2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72	51.63	29.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72	51.63	29.89
毛利率（%）	85.21	69.67	67.45
净资产收益率（%）	7.97	13.97	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5	10.77	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63	1.52	3.58
存货周转率（次）	6.63	29.54	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6	211.74	35.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41	0.4235	0.0718

注 1：2017 年 1-3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关指标均未经年化处理。

注 2：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 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6.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

股本”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Ei \times Mi \div M_0-Ej \times Mj \div M_0+Ek \times M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1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30
	传真：	029-88365835
	项目小组负责人：	高飞

	项目小组成员:	胡德红、舒炳权、高飞
2	律所: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李炬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东区 A 座 31 层
	联系电话:	010-58698899
	传真:	010-58698899
	经办律师:	高巍、王宁、任奕奕
3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5 层 F4 层东座 929 室
	联系电话:	010-52805659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荣前、丛培红
4	资产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	0755-25132297
	传真:	0755-25132297
	经办资产评估师:	庾江力、杨甘泉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邮编:	100033
6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邮编:	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系列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类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是美国 Autodesk(欧特克)公司、法国 Dassault Systemes（达索）公司的授权经销商，并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等方式掌握了一系列工业软件领域的相关技术，可以为工业制造业企业提供包含辅助设计、业务管理、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水平等在内的软件产品和系统支持服务。

CAD 是 Computer Aided Design（计算机辅助设计）的缩写。CAD 软件可以将工程师在设计过程中遇到的计算、分析、比对等任务交由计算机完成，并通过计算机对设计图纸进行修改和编辑，将设计草图生成为工作图，提升设计人员的工作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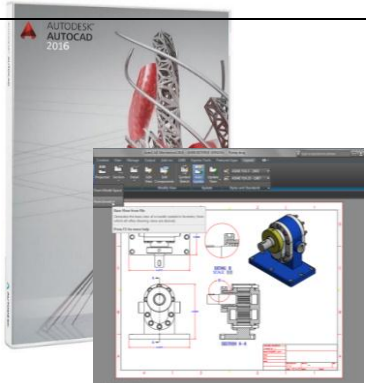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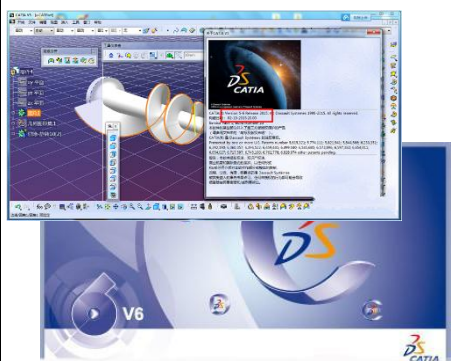
PDM 是 Product Data Management（产品数据管理）的缩写。由于 CAD 软件的广泛使用，产生了大量的以 CAD 软件为基础的产品文档。PDM 就是以软件为基础，管理所有与产品相关的信息（包括电子文档、数字化文件、数据库记录等）和所有与产品相关的过程（包括工作流程和更改流程）的技术。通过实施 PDM，可以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对于文档，图纸，数据的高效利用，使工作流程规范化。

PLM 是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的缩写。PDM 系统侧重于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阶段，PLM 则强调对产品从创建到使用，到最终报废等全生命周期的产品数据信息进行管理。PLM 可帮助企业实现研发部门、财务部门、销售部门的协同合作，甚至可以帮助企业实现企业间产品数据的协同解决方案。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073,672.03 元、6,567,929.31 元、3,022,227.60 元，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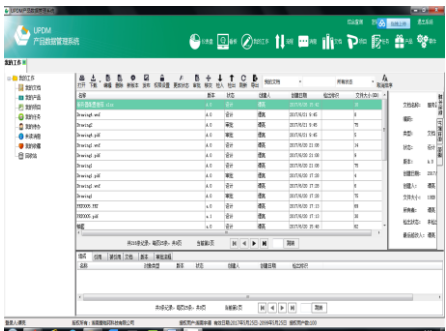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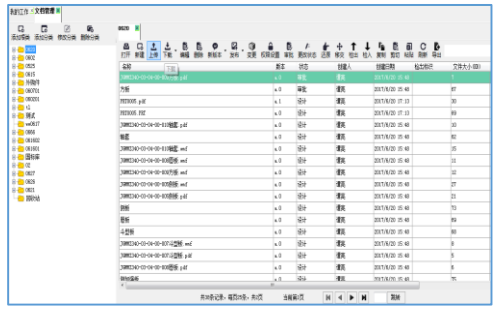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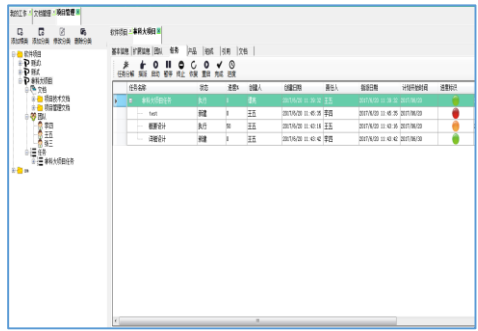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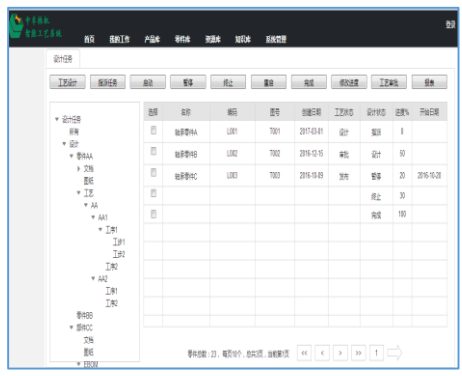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1、公司代理销售的软件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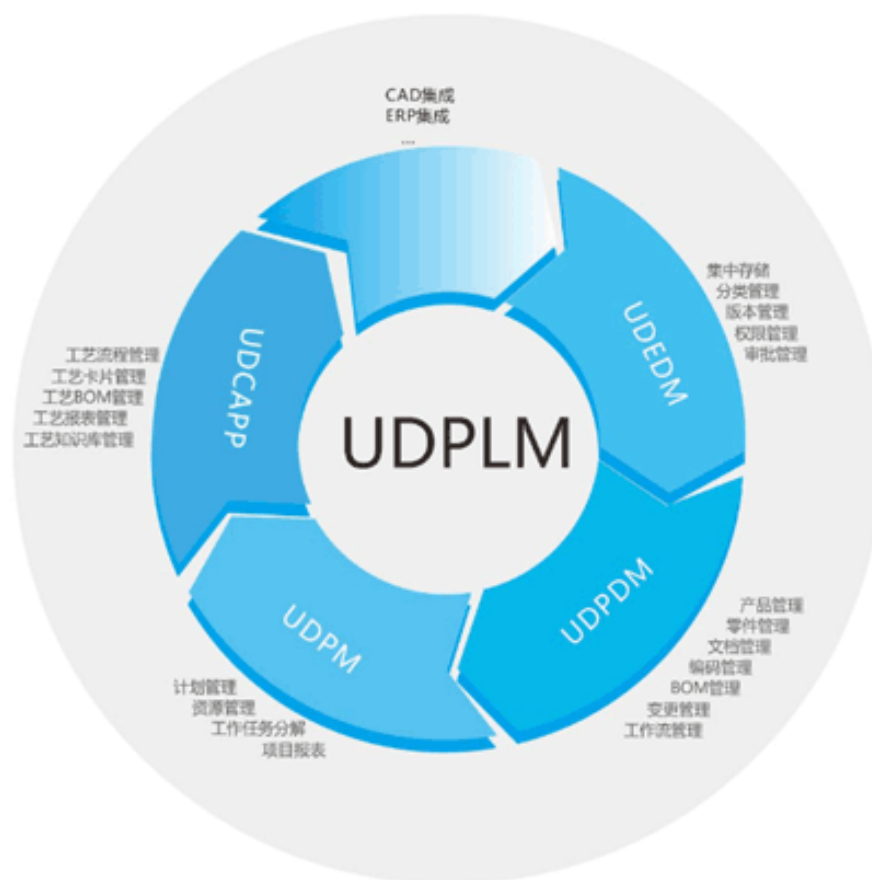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描述
1	AutoDesk 系列软件		AutoCAD、Inventor 等软件是由美国欧特克有限公司（Autodesk）出品的自动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可以用于绘制，二维制图，和三维设计。该系列软件在全球广泛使用，可以用于土木建筑，装饰装潢，工业制图，工程制图，电子工业，服装加工等多方面领域。
2	达索系列软件		CATIA、ENOVIA 是法国达索公司的产品开发旗舰解决方案。作为 PLM 协同解决方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可以帮助制造厂商设计产品，并支持从项目前阶段、具体的设计、分析、模拟、组装到维护在内的全部工业设计流程。其数字样机流程在市场上被广泛采用，因此 CATIA 系列产品成为世界上较为常用的产品开发系统。

2、公司自主研发的主要软件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描述
----	------	------	------

1	UDPDM		UDPD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产品数据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对中小制造业企业的产品设计过程进行管理。UDPDM 提供以 BOM 为核心的产品数据管理和以项目为核心的产品设计过程管理，支持对产品设计过程中的产品、零件、文档、图纸等进行生命周期、版本以及权限管理。
2	UEDM		UED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图文档管理系统。可以实现企业文档的集中存储、分类管理、共享和权限控制，可对文档进行版本管理以及发布审批等。
3	UDPM		UDP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项目管理系统，可对项目的任务、计划、资源、团队、进度等进行管理并提供各种项目的透视图和报表。
4	UDCAPP		UDCAPP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系统，提供企业产品制造工艺中的工艺流程管理、工艺卡片管理、工艺 BOM 管理、工艺知识库管理和工艺报表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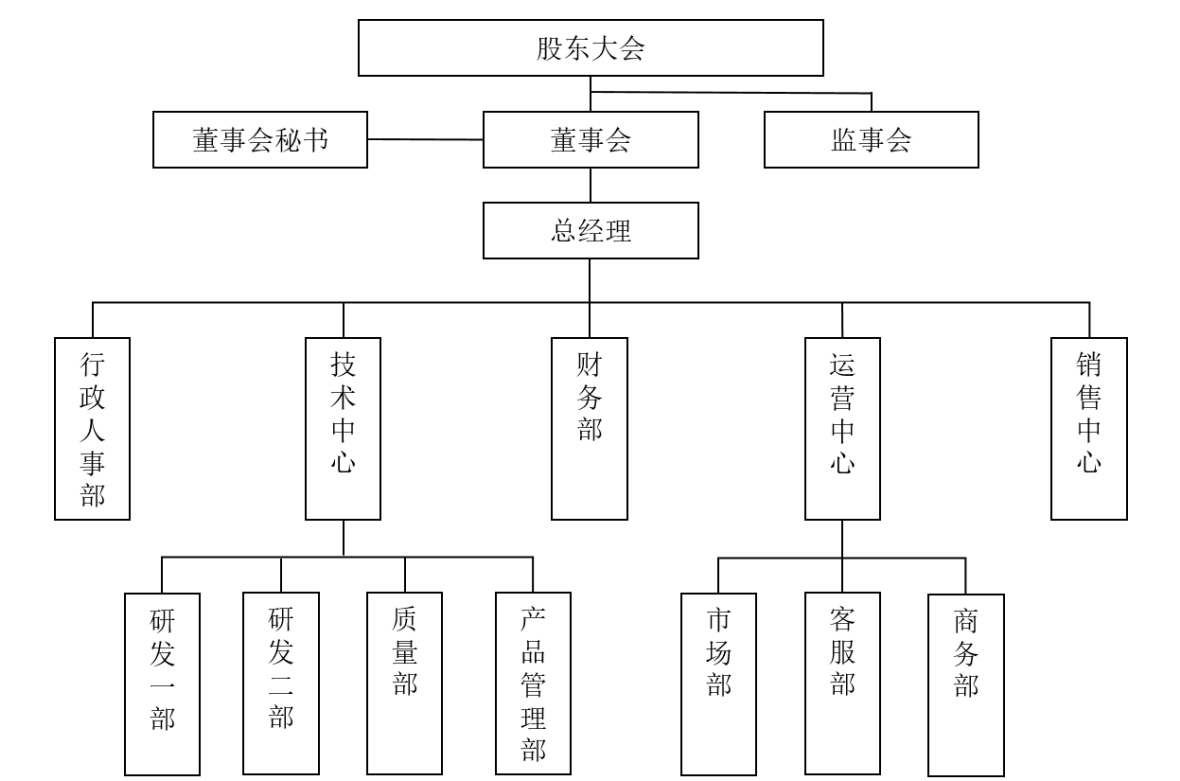
3、公司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情况如下：



宇德科技为制造业企业提供企业级的 PLM 解决方案。UDPLM 是覆盖产品设计、分析、工艺、制造、维护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解决方案，由 UEDM、UDPDM、UDPM、UDCAPP 等系统自由组合而成，可为企业提供图文档管理、产品数据管理、项目管理、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等功能。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各部门职能

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设立了相应的业务部门，各业务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明晰，为公司的稳定运营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技术中心	分管公司的研发部、产品管理部和质量部。负责制定公司的年度研发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产品需求的分析、设计、开发和测试工作；负责对整个软件架构、关键构件、接口的设计，理解系统的业务需求，制定系统的整体框架（包括技术框架和业务框架）；负责管理非功能性需求，包括软件的可维护性，复用性，可靠性和或测试性等；负责现有产品的技术改进工作；负责研发队伍的建设与培养，负责组织开发人员的培训学习，强化开发技巧，提高研发能力及工作效率；负责产品的规划、设计、研发和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负责制定产品的市场策略、开发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策略和销售策略，并对市场推广和销售思路提供相应的工作支持；制订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完成公司产品质量认证识别并控制项目质量风险，包括供应商、新产品开发、新元件，新结构，新工艺，新技术，新应用等；负责软件开发过程中的质量测试，负责产品的质量测试验收。
2	运营中心	分管公司的市场部、客服部和商务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年度推广计划和产品计划，负责通过网络平台、传媒、广告、市场活动等方式进行相关的产品宣传及市场推广。负责建立市场信息系统，收集行业信息、竞争对手信息、客户信息等。负责维护公司的公共关系。负责电话营销与电话回访，搜集有效客户线索，挖掘客户需求。定期回访老客户，维护客户关系。处理客户的投诉，并对投诉的结果进行跟踪。负责公司订货商务管理工作及招投标工作，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商机管理，订单管理，商务采购等工作；全面负责公司各种订退货管理工作，协调与各部门之间的工作关系，协调与各外部供应商、合作伙伴的工作关系。
3	销售中心	销售中心在公司整体运营中所承担的核心工作是销售和服务。全面把握公司产品的市场状况，了解同业竞争策略与消费有效需求。负责销售团队的组建及管理工作，制定公司及团队的销售方案，各区域根据不同的商机确立年度、月度销售目标，并推进实施。对不同客户进行阶段性的评估，并按不同类别进行服务与管理；进行客户分析，建立客户关系，挖掘用户需求；开发重点客户，对重点客户进行维护和管理。规范销售管理，负责各类报表的制作和管理，确保对外基本销售文件的标准化。充分整合厂家、公司资源，在公司的整体协助下，完成公司年度销售任务。配合技术中心完成与客户的技术交流沟通、提供售前技术方案和技术支持。负责项目合同签订后的技术实施工作，完成产品使用后期维护服务工作。
4	行政人事部	全面负责公司的行政事务，积极贯彻行政管理方针、政策，为实现上传下达和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运作提供支持和后勤保障。负责建立、修改和完善公司的行政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制定和修改公司人事制度、劳资制度和定岗定责。负责员工的人事考核、招聘、处罚、奖励和辞退事务。负责新进员工的入职培训及公司其它培训计划的督导工作。负责公司各种资质认证的申办、升级、年审等工作。
5	财务部	在公司总经理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制定公司的财务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审查公司的财务收支计划，进行成本费用的预算、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负责审核财务收支业务相关费用、经济合同、协议和项目建议书。负责与公司各往来单位（客户）的对账工作；协助公司筹集资金、合理分配使用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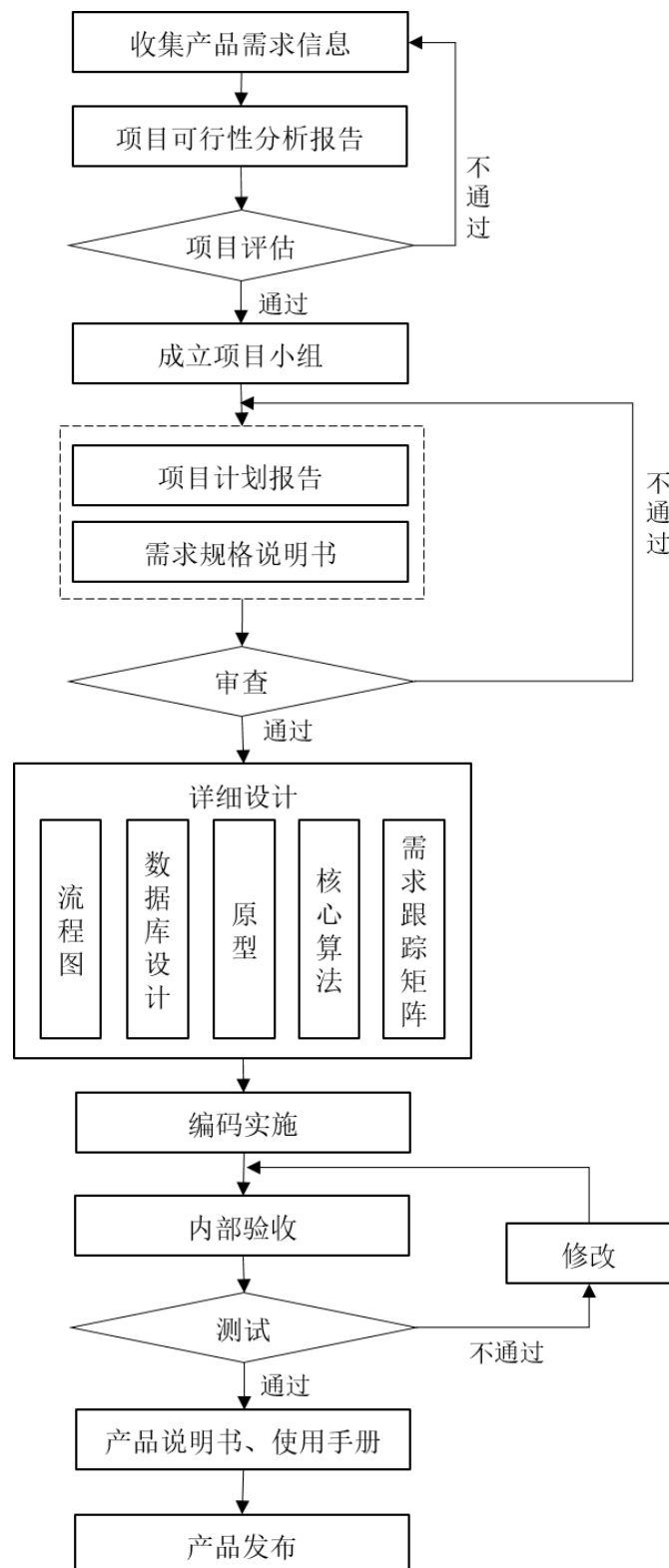
公司已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费用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

控制制度完善，目前公司现有员工可以满足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员工人数为 18 人，公司财务人员有 2 人，与企业的规模相适应，财务人员在总经理的管理下执行事务。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已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因此公司的财务人员情况满足《会计法》的规定，能够做到不相容职位的分离，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流程

公司的产品部根据最新行业动态、市场需求，结合自身技术特长，确定研究方向，拟定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决策层、研发部的产品设计和管理团队共同对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成立项目小组并启动研发项目。产品设计管理团队依照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需求分析、细化，形成产品的需求规格说明书，并与各研发团队沟通后制定产品的开发计划。经公司决策层评审后，产品设计管理团队进行下一步的详细设计，包括设计流程图、数据库、原型、核心算法和建立需求跟踪矩阵。产品的开发团队根据设计文档进行开发，完成的产品首先经研发部负责人内部审批，之后移交质量部进行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Alpha 测试和 Beta 测试。产品测试完成后，研发团队编辑产品说明书和使用手册，进行产品的发布。具体的研发流程图如下：



2、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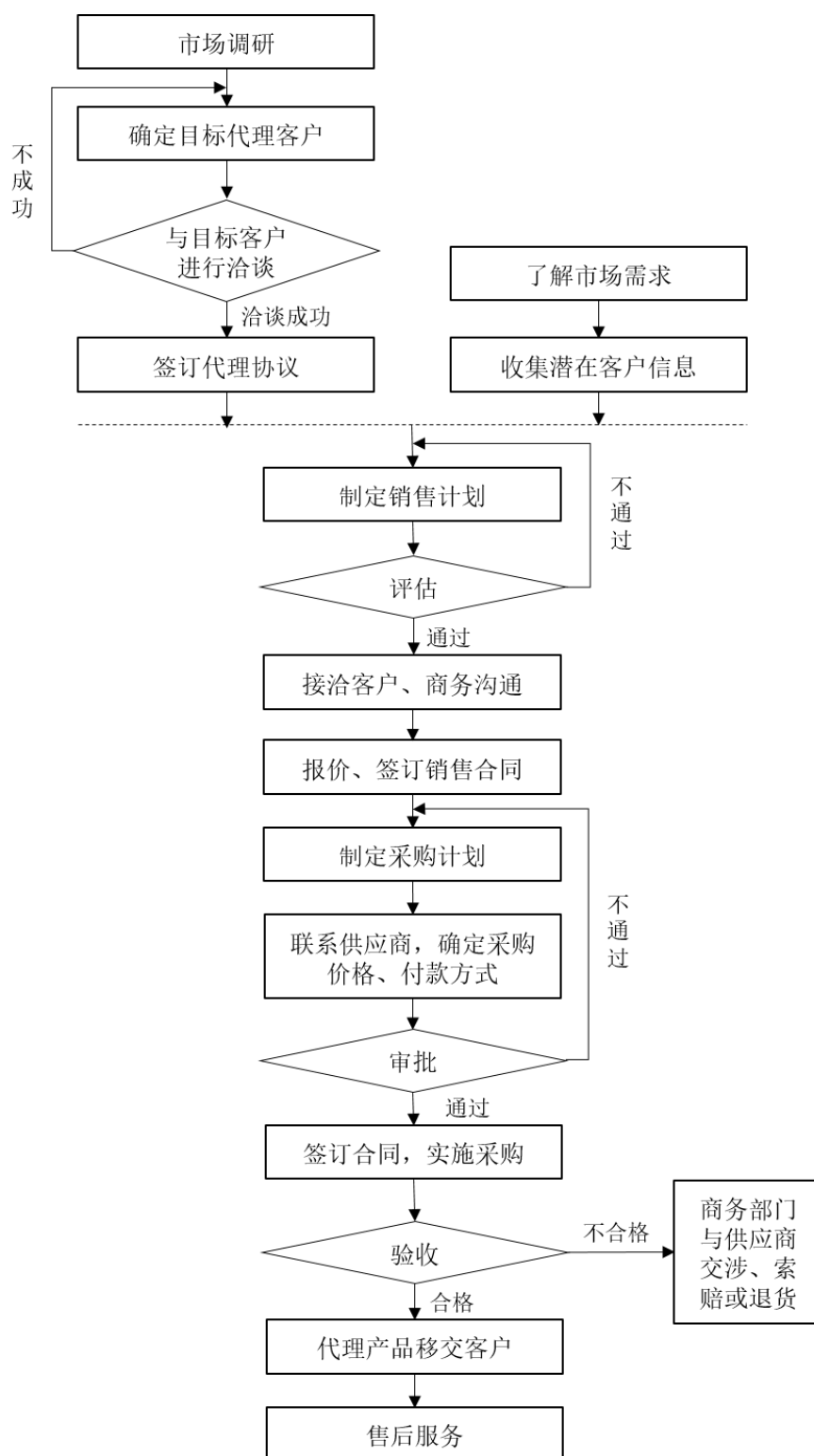
（1）自产软件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的自产软件一般是成套的标准软件，部分情况下需要根据客户的实际情况进行微调。自产软件的销售流程相对简单，销售人员按照每年的销售计划和销售目标，接触潜在客户，确定合作意向，提供产品的报价，根据客户的需求适度修改，确定最终价格后签订销售合同。客户付款后，公司的技术人员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为客户提供软件的安装及软件使用的培训。

（2）代理软件销售流程

目前市场上 CAD 软件产品的使用集中度较高，主流的产品为 Autodesk 和达索系列软件。公司是 Autodesk 公司、达索公司的授权经销商。由于 Autodesk 公司和达索公司主要采用分销模式向中国境内的客户进行销售，公司并不直接向两家跨国公司进行采购，而是通过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向其进行间接采购。

对于软件产品的零售业务，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再通过网络向供应商直接采购，销售进程较快。对于大客户的批量销售业务，公司的销售人员先按照每年的销售计划和销售目标，接触潜在客户，确定合作意向，提供产品的报价，确定客户有订购需求之后，公司与其签订销售合同。销售人员再按照公司的采购流程提出采购申请，商务部在收到采购申请后，联系供应商，确定最终采购价格和付款方式，经公司决策层和财务部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商务部进行采购。公司收到产品后，商务部负责清点验收，确认无误后，按照合同将代理产品移交客户，并提供必要的后续维护服务。具体的销售流程如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专注于对 CAD、PDM、PLM 等工业软件的研究与开发，主要是在 Windows7 的环境下，使用 Visual Studio 2012 平台、C#语言进行产品的开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实践的积累，培养和打造了一支专业高效的技术团队，掌握了一系列与产品管理类工业软件的研发相关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要点
CAD 集成技术	CAD 软件种类繁多，宇德科技实现了对各种 CAD 软件的集成，包括二维、三维 CAD 以及结构、电子、电气等 CAD 设计软件的集成。通过 CAD 集成，可以将图纸上传到宇德科技的软件中进行管理，也可以从服务器下载图纸进行设计。公司的软件已经可以提供以下 CAD 软件的集成：AutoCAD、AutoCAD Mechanical、AutoCAD Electrical、Pro/e、Altium Design、SolidWorks、Inventor。
PLM 的实施技术	应用自主研发的 PDM 或者代理的 PDM 软件为平台，深度集成三维设计流程及数字模型，为客户建立一套基于标准化、流程化、参数化的研发体系，并在软件平台里达到固化、优化。
基于数字化的研发体系建设咨询与服务	根据客户现有三维设计工具，优化设计流程及基础数据整理，为客户建立一套基于标准化、流程化、参数化的研发体系。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股份制公司设立之后，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权属证书中公司名称的变更手续。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专利及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申请专利，但拥有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CAPP 工艺设计管理系统	2013SR147244	2013/08/16	2013/12/16
2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EDM 图文档管理系统	2013SR146467	2013/05/31	2013/12/16
3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PDM 产品数据管理系统	2013SR144050	2013/07/10	2013/12/12
4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OA 协同办公自动化系统	2013SR046345	2013/01/16	2013/05/17
5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2013SR045968	2013/01/09	2013/05/17
6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SEC 防信息泄露系统	2013SR033592	2011/04/05	2013/04/12
7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PROJECT 项目管理系统	2013SR026189	2012/10/10	2013/03/21
8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CAD 设计软件系统	2012SR101999	2011/11/03	2012/10/29
9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宇德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2010SR070051	未发表	2010/12/18

2、软件产品证书及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核发的《软件产品证书》（证书标号：湘 RC-2016-0241），有效期 5 年。公司还拥有 4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及型号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
1	UD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2014	湘 DGY-2013-0212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6/13	五年
2	UDSEC 防信息泄露系统 V6.0	湘 DGY-2013-0162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5/14	五年
3	UDPROJECT 项目管理系统 V1.0	湘 DGY-2013-0111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04/23	五年
4	CAD 设计软件系统 V1.0	湘 DGY-2012-0431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2/17	五年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有效期至
1	UDPLM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12755154	42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工业品外观设计;建筑制图;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计算机软件出租;网络服务器出租;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	2025/01/13
2	UDPLM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12755078	9	计算机;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电子出版物(可下载);计算	2025/01/13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国际分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有效期至
					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件;可下载的影像文件;便携式计算机;	
3	宇德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5907928	42	研究与开发(替他人);造型(工业品外观设计);计算机租赁;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出租;恢复计算机数据;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系统设计;计算机程序复制;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托管计算机站(网站);	2020/03/27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所有权人	域名全称	备案/许可证号	登记批准日期
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udom.com.cn	湘 ICP 备 15011581 号	2015/07/29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软件企业证书

公司现持有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核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湘 RQ-2016-0082），有效期：一年。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公司现持有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核发的《软件企业

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湘 R-2013-0221），宇德科技被认定为软件企业。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219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用途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1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	1,000,759.71	804,986.09
2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	345,593.76	79,476.31
合计			1,346,353.47	884,462.40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产权证编号	是否抵押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1	宇德科技	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5126557 号	是 ^[1]	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1 栋 1205	51.06
2	宇德科技	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5126559 号	是 ^[2]	文轩路 27 号麓谷钰园 C1 栋 1206	181.62

^{[1][2]}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与北京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318139】的综合授信合同。按合同规定，公司使用上述两项房产为合同编号为【0322980】的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为 52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1 日。到期后，公司又使用上述两项房产为合同编号为【0383184】的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为 52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1 日。

（五）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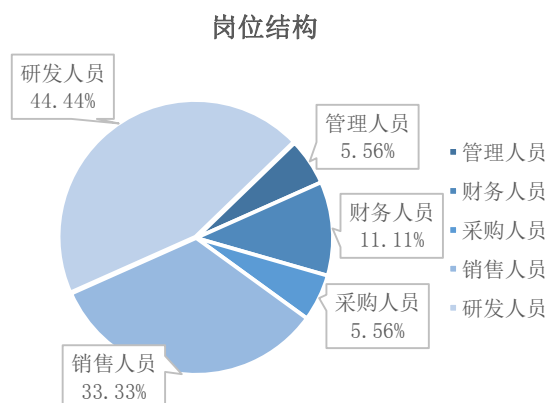
1、公司的人员结构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 18 人。公司在职员工岗位、学历、年龄、司龄分布情况如下：

（1）员工岗位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管理人员 1 人；财务人员 2 人；采购人员 1 人；销售人员 6 人；研发人员 8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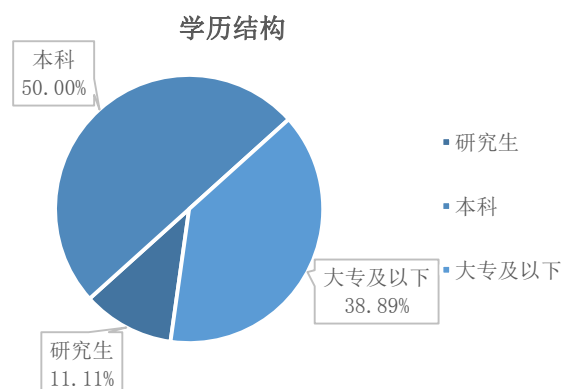
岗位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	5.56%
财务人员	2	11.11%
采购人员	1	5.56%
销售人员	6	33.33%
研发人员	8	44.44%
总计	18	100.00%



（2）员工学历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中具有研究生学历 2 人；本科学历 9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 7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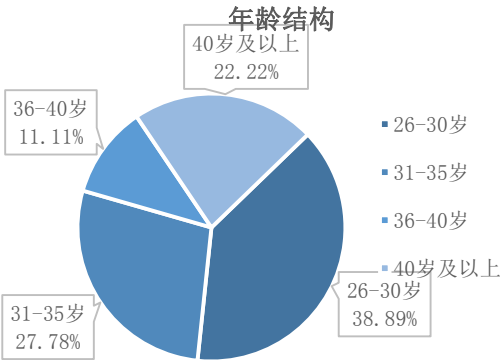
学历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究生	2	11.11%
本科	9	50.00%
大专及以下	7	38.89%
合计	18	100.00%



(3) 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中 26-30 岁员工 7 人；31-35 岁员工 5 人；36-40 岁员工 2 人；40 岁以上员工 4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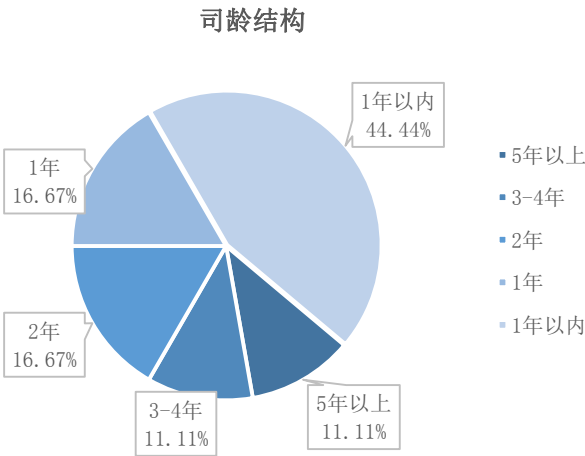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6-30 岁	7	38.89%
31-35 岁	5	27.78%
36-40 岁	2	11.11%
40 岁以上	4	22.22%
合计	18	100.00%



(4) 员工司龄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中司龄为 1 年以内的 8 人；司龄为 1 年的 3 人；司龄为 2 年的 3 人；司龄为 3-4 年的 2 人；司龄为 5 年以上的 2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司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5 年以上	2	11.11%
3-4 年	2	11.11%
2 年	3	16.67%
1 年	3	16.67%
1 年以内	8	44.44%
合计	18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刘坚国和向少平。

刘坚国的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

向少平的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部分。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坚国	200,000	4.00
向少平	0	0
合计	200,000	4.00

3、公司及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险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8 人，公司均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缴纳社保人员共计 13 人，其余 5 人为试用期员工，公司尚未为其缴纳社保，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已取得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期间，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也未发现有因劳动保障事项而受到过行政处罚和拖欠社会保险费的记录，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相关责任，为公司员工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系列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类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主营业务收入可分为代理软件收入、自产软件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公司的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收入类别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代理软件收入	673,803.42	22.30%	3,504,615.63	53.36%	5,599,382.85	55.58%
自产软件收入	2,262,231.84	74.85%	2,846,521.24	43.34%	3,345,534.47	33.21%
技术服务收入	86,192.34	2.85%	216,792.44	3.30%	1,128,754.71	11.20%
合计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1、2017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2017 年 1-3 月	占全部营业收入之比
1	湖南先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1,388,888.87	45.96%
2	湖南信创美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738,461.52	24.43%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分公司	代理软件	487,521.38	16.13%
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170,940.16	5.66%
5	湖南爱咖邦科技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134,881.45	4.46%
合计			2,920,693.80	96.64%

2、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2016 年度	占全部营业收入之比
1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1,874,358.93	28.54%
2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1,384,615.34	21.08%
3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726,863.15	11.07%
4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499,999.98	7.61%
5	湖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335,225.64	5.10%
合计			4,821,063.04	73.40%

3、2015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2015 年度	占全部营业收入之比
1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2,075,713.60	20.61%
2	北京华天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1,897,043.00	18.83%
3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自产软件	1,156,183.77	11.48%
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1,074,769.21	10.67%
5	广州市凯思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777,675.20	7.72%
合计			6,981,384.78	69.31%

本公司主要服务于装备制造行业，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上述客户中享有益权、公司与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不会因关联关系对公司的客户情况产生影响。

由于 Autodesk 和达索系列软件是目前 CAD 领域的主流软件产品，产品普及率较高，国内的机械设计、制造企业绝大多数都使用上述两款软件。Autodesk 和达索公司也是公司 CAD 软件领域的最终供应商，且都是国际知名的大型软件公司，价格较为透明且竞争公平、充分，他们主要通过分销模式销售软件产品。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中，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 Autodesk 软件的全国一级分销商，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达索系列软件的全国一级分销商。公司对上述供应商采购份额较大，但是，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在中国的分销商除上述供应商之外还有数十家，且 Autodesk 和

达索公司在中国的分销商的价格、质量标准较为统一，因此公司对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分销商的依赖性较小，不会带来潜在的经营风险。

公司与达索和 Autodesk 公司签订有合作协议，该合作协议授权公司代理销售其产品。此协议主要解决公司的销售资格的问题，具体的实现功能、交货期限、价格等问题由公司与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的全国分销商协议商定。

公司的销售方式为买断式代理销售，厂家按季度公布指导价，具体价格由全国分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和配套功能包情况小范围内上下浮动，产品按件计费，公司严格按照先签销售合同，后签采购合同的原则，不存在退换货货物的情形。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情况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代理软件产品	386,931.62	86.58%	1,904,373.57	97.11%	2,635,119.64	80.37%
自主研发产品	-	-	-	-	-	-
技术服务	60,000.00	13.42%	87,830.19	2.89%	643,542.81	19.63%
合计	446,931.62	100.00%	1,992,203.76	100.00%	3,278,662.44	100.00%

2、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和服务来自两方面，一是公司作为软件代理商，需要采购 Autodesk 和达索系列软件。二是公司在研发工作中，存在将一部分软件的基础代码的编写工作外包给其他软件厂商的情况。因此，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是软件产品和软件服务。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2017 年 1-3 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2017 年 1-3 月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56,486.10	70.00
2	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256,910.00	17.02
3	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140,000.00	9.28
4	内蒙古自立广达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产品	38,000.00	2.52
5	湖南百谦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17,800.00	1.18
合计		-	1,509,196.10	100.00

(2)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2016 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44,528.21	30.86
2	北京联讯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866,100.00	23.35
3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631,388.00	17.02
4	北京北纬华元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377,875.00	10.19
5	北京信盛鸿利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00,000.00	8.09
合计		-	3,319,891.21	89.51

(3)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2015 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产品	901,002.00	17.31
2	北京正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97,042.00	17.23
3	北京多诺恒利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61,646.58	14.63
4	北京高利顺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7,900.00	12.64
5	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软件	548,062.63	10.53
合计		-	3,765,653.21	72.34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中，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 Autodesk 软件的全国一级分销商，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达索系列软件的全国一级分销商。由于 Autodesk 和达索系列软件是目前 CAD 领域的主流软件产品，产品普及率较高，国内的机械设计、制造企业绝大多数都使用上述两款软件。公司代理销售的 Autodesk 和达索系列软件主要从上述供应商中进货，金额占比较高，但是，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在中国的分销商除此之外还有数十家，且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在中国的分销商的价格、质量标准较为统一，因此公司对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分销商的依赖性较小，不会带来潜在的经营风险。

内蒙古自立广达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百谦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联讯创成科技有限公司也是研发 CAD、PDM 系列软件的国内公司，由于公司在对外提供 PLM 解决方案的过程中需要集成不同的功能模块，上述公司的软件产品可以更好地完成相关功能，所以公司存在向上述公司采购成套软件产品的情况。以上厂家公司是基于特定项目需求进行的采购，而且生产同类产品的软件厂家众多，公司比较容易找到替换厂家，因此公司对其依赖性较小，不会带来潜在的经营风险。

其余供应商，如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信盛鸿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正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多诺恒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高利顺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软件研发服务的外包供应商。公司由于规模较小，人力资源有限，对于工作量较大的研发项目，公司选择由自身研发团队完成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框架的设计，将具体的编码部分承包给其他有资质的软件公司，以节约人力成本，加快研发进度。由于公司掌握工业软件的整体框架、客户资源、基础代码，对客户需求有较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软件研发经验，因此公司掌握着工业软件领域的核心技术。公司仅将基础代码和部分功能模块交给外包公司来做，虽然从金额上来看，公司对其有一定的依赖性，但从市场情

况来看，能够提供此类服务的软件企业数量众多，公司随时可以找到替换厂商，因此对其生产经营情况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将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03	销售合同	500,000.00	履行完毕
2	广州市凯思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2015/01/09	销售合同	909,880.00	履行完毕
3	北京华天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06/26	销售合同	2,219,540.00	履行完毕
4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015/06/30	销售合同	950,000.00	履行完毕
5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10/08	销售合同	777,000.00	履行完毕
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21	销售合同	1,260,000.00	履行完毕
7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12/15	销售合同	575,735.00	履行完毕
8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5	销售合同	585,0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9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02/08	销售合同	1,440,000.00	履行完毕
10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05/18	销售合同	720,000.00	履行完毕
11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2016/10/21	销售合同	800,000.00	履行完毕
12	湖南信创美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02/21	销售合同	864,000.00	履行完毕
13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017/3/20	销售合同	1,613,600.00	履行完毕
14	湖南先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17/03/21	销售合同	1,625,000.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将合同金额 25.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北京联讯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5/01/22	采购合同	866,100.00	履行完毕
2	北京正茗科技有限公司	2015/03/06	采购合同	897,042.00	履行完毕
3	DS (Shanghai) I.T. CO., Ltd	2015/03/25	采购合同	548,062.63	履行完毕
4	北京高利顺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5/05/10	采购合同	657,900.00	履行完毕

5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6/15	采购合同	490,000.00	履行完毕
6	北京多诺恒利科技有限公司	2015/07/03	采购合同	761,646.58	履行完毕
7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01	采购合同	302,167.19	履行完毕
8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6/01/21	采购合同	1,226,151.52	履行完毕
9	北京信盛鸿利科技有限公司	2016/09/21	采购合同	300,000.00	履行完毕
10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7/01/21	采购合同	1,026,585.55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将合同金额 4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借款期间	贷款人	金额（元）	利率	履行状态
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4/09/15-2015/09/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	4,000,000.00	LPR 利率加 174 基点	履行完毕
2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2015/12/01-2016/11/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司门口支行	1,000,000.00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1.28%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	2015/12/30-2016/12/2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400,000.00	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30%	履行完毕
4	借款合同	2016/01/05-2017/01/0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20,000.00	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30%	履行完毕
5	借款合同	2016/12/12-2017/12/1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20,000.00	LPR 利率加 135.5 基点	履行中
6	借款合同	2017/03/08-2018/03/0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400,000.00	LPR 利率加 135.5 基点	履行中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等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等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提供 PLM 解决方案。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产品可分为以下两部分：一是公司现阶段代理销售的 Autodesk、达索的软件产品；二是在提供 PLM 解决方案时，根据客户需求，采购其他软硬件产品和技术服务。

（1）代理产品的采购模式

公司代理销售的软件主要为 Autodesk 系列和达索系列的工业软件，两家公司均为全球范围内的跨国企业。他们的销售方式分为两种，一是针对大客户的直销模式，二是分销模式。在分销模式下，Autodesk 和达索公司向符合条件的软件经销商颁发授权资格，只有获得授权的经销商才有资格分销他们的软件产品。两家软件公司为了在全球范围内销售产品，会先将软件产品分销给特定区域内一级经销商，一级经销商再分销给二级经销商及零售商，最后由零售商完成软件销售、软件使用培训、咨询、维护、二次开发等工作。公司作为软件零售商，具有两家公司的授权资格。公司主要是通过中国境内的一级经销商，如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采购软件产品，然后向客户公司进行销售。

公司的代理软件主要采用“订单订购”的方式。公司针对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销售部门按照公司规定提出采购申请。商务部在收到采购申请后，联系供应商，确定最终的采购价格和付款方式，经公司决策层和财务部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商务部进行采购，确认无误后，按照合同将代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协助客户进行安装和初步培训。

公司与达索和 Autodesk 公司第一次合作时签订有一份合作协议，该合作协议由公司在网上申请，两家公司批准后即生效，仅存在电子合同。双方没有签署终止协议

时，该合作协议具有延续性。合作协议由公司在网上申请，两家公司审核后即生效，仅存在电子合同。公司于 2005 年第一次与 Autodesk 签订合作协议，于 2014 年第一次与达索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按照公司与达索公司的合作协议约定，公司需在每年的 2 月 1 日前登陆达索公司的网站，填写相关信息，以获得下一年度的相关授权权限，授权权限的有效期为当年的 2 月 1 日至次年的 1 月 31 日。按照公司与 Autodesk 公司的合作协议约定，公司需在每年的 5 月 1 日前登陆 Autodesk 公司的网站，填写相关信息，以获得下一年度的相关授权权限，授权权限的有效期为当年的 5 月 1 日至次年的 4 月 30 日。此协议主要解决公司的销售资格的问题，由于公司历史上具有良好的销售记录，达索公司和 Autodesk 公司会通过其客户管理系统直接为公司办理相关授权。公司获得授权资格后，使用在达索公司和 Autodesk 公司注册的用户名、密码等，向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的全国分销商订货，对于订单的具体内容，包括软件的实现功能、交货期限、价格等问题由公司与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的全国分销商协议商定。

（2）解决方案的采购

在 PLM 解决方案的销售过程中，公司会按照合同需求，为客户采购项目需要的一些软硬件产品，例如服务器、存储设备、数据库等。公司采取“订单采购”的方式，由商务部根据销售合同向相关软硬件经销商询价后，拟定采购合同，经公司决策层和财务部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商务部负责具体采购流程的实施。针对合同中所要求的技术服务，公司优先组织自有工程师以自身技术进行研发，必要时会选择将部分研发工作外包给第三方软件公司完成。

（二）研发模式

公司目前采取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研发工作，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

公司根据最新行业动态、市场需求，结合自身技术特长，确定研究方向，拟定项

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评审后，成立项目小组并进行项目立项，继而启动研发项目。项目立项后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开发计划书，根据计划书对流程图、数据库、原型、核心算法和需求跟踪矩阵进行进一步详细设计。经过编码实施、内部检测、测试等，最终完成新产品的研发。

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人员较少，在软件产品研发过程中很难及时招聘到足够数量和合格质量的研发人员。通过软件开发外包，公司可以降低管理成本、设备采购成本以及避免人员不足、人员冗余等风险。实际开发过程中由公司自身资深的相关人员（项目管理师、需求分析师、系统设计师以及高级技术人员等）对项目进行需求分析、系统设计以及关键技术的研究论证，对于系统的主体业务管理部分以及外包部分的集成后台接口部分由公司自己研发，将非关键的重复的代码开发工作外包给其它有实力的外包公司或者团体。由于公司拥有关键的项目管理师、需求分析师、系统设计师以及资深技术人员，能够整体把握产品开发进程并掌握其核心技术。由于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是一次性费用，虽然代码编写比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低技术含量低，但其工作量大，因此实际发生的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高于公司开发人员薪酬。公司的软件产品外包部分，公司通常会优先选择技术能力较强、双方技术互补性较好且相互信任的外包企业进行合作，公司对其具有一定的业务依赖性。如果主要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价格和经营策略调整，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商依赖的风险。但公司对外包服务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独立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掌握自主研发产品的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工作主要在产品的早期版本的源代码上进行更新迭代，产品的早期版本和主要框架、功能模块等均已获取相应的著作权或进行软件产品登记。因此，公司不存在潜在的知识产权纠纷。公司在自主研发过程中，产品框架由公司掌握，部分代码的编写工作外包给其他软件公司，公司掌握核心技术。

公司与外包厂商的定价按照软件外包任务的工作量、代码行数、技术实现难度、开发周期等指标，参考同行业的定价标准进行制定。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产品研发管理规定》、《产品开发项目管理办法》、《产品研发流程管理规定》等文件，

保证了外包产品的质量、功能和交货期限满足公司要求,确保软件外包服务定价公允。

根据双方合同约定,公司在全部收到外包服务商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并验收之后,按照实际收到的服务金额计入了当期研发费用。由于公司与外包服务商约定的合同周期均在一年以内,且公司采购的软件外包服务既属于研究阶段也属于开发阶段,且无法进行有效区分,因此公司根据权责发生制,在收到服务的当期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主要外包服务商的名称和金额: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外包服务的具体内容	报告期内完成金额
1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技术、动画、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地铁,有轨电车设计制 作	490,000.00
2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	office 集成、CAD 集成、备份与恢复功能项目	2,201,014.31
3	北京多诺恒利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研发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项目	761,646.58
4	北京高利顺达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数据处理	UDPDM 项目管理系统项目	657,900.00
5	北京正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发产品数据管理系统项目	897,042.00

经核查,外包服务商与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制定了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对有创造力的研发人员在薪酬待遇和福利等方面进行提升，并根据研发人员的技术创新成果给予额外的物质奖励，公司通过有效的激励机制，保证了公司具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和创新能力。

综上，公司拥有一支实力较强、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工业软件领域的客户需求、行业痛点也有着深刻的理解。因此，公司具备核心资源要素，在工业软件市场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提供的是软件产品及服务，在客户完成款项交付或支付定金后，公司将派人为客户安装软件，安装完成后为客户提供使用培训、运行维护、二次开发等服务。

公司有多年的行业经验，在湖南地区的制造业中积累了良好的口碑，能够赢得客户的认同，公司还定期与客户联动（组织会议、实地考察、面对面交流等），包括引进国际先进的管理、设计、工艺、制造理念、方法、工具等与客户分享。解决客户因消息闭塞或思维固化所造成的管理、设计、工艺、制造落后，产品结构、种类滞后滞销等问题；协助客户提升研发能力，通过公司研发的新型软件和解决方案，能帮助客户在产品升级和新产品上市周期缩短时间，抢占市场份额。

销售方式及客户获取方式：公司通过参加政府会议和电话销售等渠道获取客户资源，向客户提供完软件产品和服务之后，公司的客服团队会继续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回访老客户，维护客户关系、收集客户意见，进一步完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拓展新的客户资源。此外，公司还是湖南省经信委推荐的湖南中小企业信息化核心服务商，也可以利用政府组织的中小企业洽谈会、工业企业论坛等形式销售产品和服务。另一方面，公司重点突破省内央企、国企、世界 500 强企业客户，如交通轨道—中车集团、工程机械—中联重科、港口机械—泰富重工，以这些重点企业为依托，向其中游、下游企业客户辐射，利用积累的口碑向整条产业链上的企业客户进行宣传推广，

获取客户资源。

公司代理软件的定价按照厂商的指导价确定。自主研发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按照软件的实现功能、同行业的参考价格、软件研发成本等因素制定。公司还提供软件产品的升级服务，客户除支付产品与服务费用外，每年还需支付产品升级服务费用。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生产制造型企业，由于更换软件产品需要重新适应，研发人员也需要支付一定的学习成本，因此，此类企业通常情况下对软件产品的使用粘性较高，客户忠诚度较高，客户对象构成较为稳定。符合行业与产品经营特征。

公司对于部分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这与客户本身的规模相关，但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信誉较好，适用性较强，公司同时也在积极开拓其他客户，因此，公司对目前的主要客户不构成重大依赖，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分类、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可归类为 I6510“软件开发”和 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子项 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发布），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可归类为 I6510“软件开发”和 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发布），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1710“信息技术”中的“软件与服务”，进一步可归类为 1710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和 171011“信息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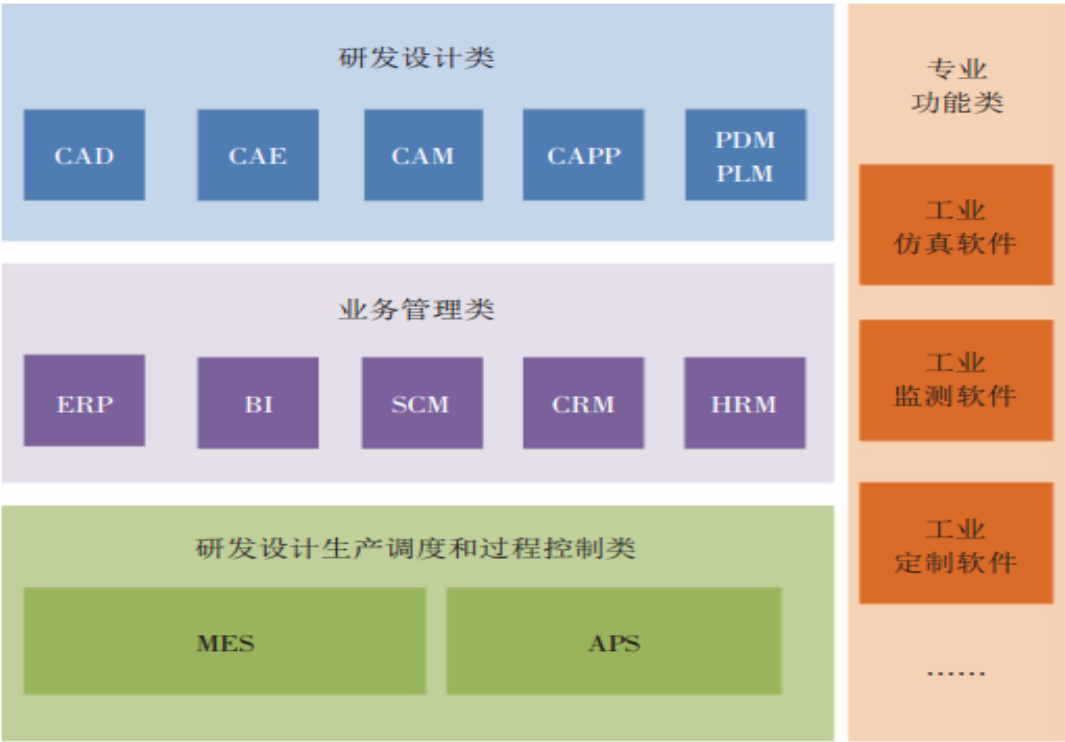
2、行业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服务，属于工业软件领域的软件开发和软件服务提供商。

工业软件是指主要应用于工业领域，为提高工业研发设计、业务管理、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水平的相关软件与系统。新型工业软件承担着对各类工业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应用的重要功能，是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体系中负责优化、仿真、呈现、决策等关键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

制造行业在信息化发展初始，工业软件就扮演了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新型工业软件区别于通用的应用软件，主要具备五大特征。一是与行业结合紧密，相对于其他应用软件，更加强调对物理世界的深刻理解、行业物理模型的精确契合；二是继承性强，与 IT 通用软件相比，需要行业经验和长期积累，专业性强，应用面窄，这就要求好的工业软件必须由专业团队多年工作研发，并不断继承完善；三是可靠性高，工业软件与制造业的生产过程和机器设备结合，涉及流程复杂，需要高可靠性保证过程与动作的正确性；四是开发要求高，工业软件产品对开发、集成、管理要求十分严密，需监控软件全生命周期，包括软件开发的全过程；五是研发难度大，工业软件的开发工作量巨大，需不断积累完善，对开发人员的 IT 技能水平与工业专业水平要求均较高。伴随着信息化的进程，工业软件产品体系发展逐渐成熟，按照功能分类主要包括研发设计类、业务管理类、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类、专业功能类四类软件。研发设计类软件主要包括计算机辅助设计（CAD：Computer Aided Design）、计算机辅助工程（CAE：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计算机辅助工艺过程设计（CAPP：Computer Aided Process Planning）、计算机辅助制造（CAM：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PLM：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等；业务管理类软件包括企业资源计划（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供应链管理（SCM：Supply Chain Management）、客户关系管理（CRM：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电子商务等；研发设计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类软件主要包括制造执行系统（MES：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高级计划排产系统（APS：Advanced Planning and Scheduling System）等；专业功能类软件包含新型工业仿真软件、工业监测软件、工业数据管理平台与行业定制软件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图所示：



工业软件产品分类图

3、行业发展趋势

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预计未来工业软件行业的发展将呈现以下趋势：

第一，在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先进制造体系中，工业软件主要承担计算与分析功能，其产业体系较为成熟，未来新型工业软件将向仿真化、大数据化、集成化和云化的方向发展。第二，仿真软件将成为新型工业软件未来发展重点，复杂系统仿真成为重要方向。第三，新型工业软件引入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应用，加强分析与计算能力。企业管理和生产管理等传统工业软件与大数据技术结合，通过对设备、用户、市场等数据的分析，提升场景可视化能力，实现对用户行为和市场需求的预测和判断；

大数据与工业具体需求结合产生新型工业数据分析软件，实现了产品良率监测、设备预测性维护管理、产线动态排产等多种工业智能化场景应用。第四，工业软件系统将以 PLM 等关键软件为中心集成化，推动工厂内“信息孤岛”聚合为“信息大陆”。传统工业软件 ERP 为中心进行数据打通，未来新型工业软件将基于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 PLM 进行系统性集成，如西门子打造了基于 PLM 架构的全集成数字能力解决方案，其 PLM 产品可实现外部设计工具、分散研发团队、MES 与控制系统、第三方管理软件等多系统的集成，实现工厂从底层到上层的信息贯通。第五，基于 SaaS 模式的工业软件成为重要趋势，但主要面向中低端产品。当前向云平台迁移的工业软件主要为 CRM 和 SCM 两种，未来企业管理软件与设计仿真软件将加速向云迁移，其中 ERP 由于包含大量敏感本地数据将以混合云为主要形式，CAD / CAE / CAM / CAPP 将率先探索中低端 SaaS 云服务市场，MES 云化方案尚处在起步探索阶段。

（二）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简称工信部），其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司及所在各地的信息产业主管部门负责具体管理，包括负责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信息服务业创新发展；推进软件和系统解决方案推广应用；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等。

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是著作权登记管理的部门，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权登记工作。

公司所属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CSIA）。该协会主要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出版、销售、培训，从事信息化系统研究开发，开展信息服务以及为软件产业提供咨询、市场调研、投融资服务和其他中介服务等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经国家民政部注册登记，是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一级社团法

人资格的行业组织。协会职责是在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加强全国软件行业的合作、联系和交流；加速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软件企业集团化；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发展我国软件产业；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本行业的各项活动，为会员服务；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行业管理职能。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时间	政策法规	发布部门	相关规定
2004.5	《关于地方人民政府使用正版软件的通知》（国办函[2004]41号）	国务院办公厅	成立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关职能部门要上下协调、分工负责、齐抓共管。
2006.4	《关于印发<关于推进企业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权联[2006]2号）	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商务部、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	全面推动企业使用正版软件工作，建立国家推进企业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部际协调机制，坚持以大型企业为重点，以国有、外商投资、民营大型企业在先，中小企业在后的原则依次推进，开展软件版权保护知识培训工作。
2007.12	《关于印发<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和订购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20号）	财政部	对于国家需要研究开发的重大创新产品、技术、软科学研究课题等，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面向全社会订购，首购和订购的产品应当具有首创和自主研发性质，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扶持自主创新产品的研究和应用。
2008.3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的通知》（财税[2008]1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规定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实行“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2009.3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工信部令[2009]第9号）	工信部	规定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的程序及相应的监管措施。

时间	政策法规	发布部门	相关规定
2010.10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国务院	明确提出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阶段和特点，要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作为明确发展的重点方向和主要任务之一。
2010.10	《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	国务院办公厅	巩固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的工作成果，开展使用正版软件专项检查工作，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监督责任。
2011.1	《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国务院	明确提出将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免征营业税。
2011.4	《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信[2011]160号）	工信部	提高计算机辅助设计应用水平，鼓励从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制造（CAM）向计算机辅助工程（CAE）、虚拟仿真、数字模型方向发展。提升工业产品的智能化水平，推动信息技术在重点产品的渗透融合，推动产品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提高产品信息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推动工业产品向价值链高端跨越。
2011.12	《关于印发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国发[2011]47号）	国务院	发展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工程分析（CAE）、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CAPP）、制造执行系统（MES）、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产品数据管理（PDM）、过程控制系统（PCS）、企业资源计划（ERP）等工业软件，加快重点领域推广应用。
2012.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	明确提出重点扶持 CAD、CAM、MES、CIMS、PCS、PLM、企业管理、绿色制造等软件研发，加快工业软件应用和产业化进程，推动工业软件在航空、航天、船舶、机械、汽车、石化、钢铁、有色、建材、电子、轻工和纺织等工业领域的广泛应用。重点支持一批应用效果好、技术创新性强、市场认可度高的工业软件产品。
2012.4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取得的即征即退增值税款，由企业专项用于软件产品研发和扩大再生产

时间	政策法规	发布部门	相关规定
	(财税[2012]27号)		并单独进行核算,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2012.4	《关于印发十二“五”制造业信息化科技工程规划的通知》(国科发高[2012]312号)	科技部	支持制造业发展的信息化基础核心技术取得突破,攻克制造知识融合、产品创新开发、全生命周期管理与服务等一批关键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与软件产品,相关国产软件产品与系统的应用率提高10%。
2012.5	《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教职成[2012]5号)	教育部	加大信息化技能型人才培养工作力度。加大以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专业的力度,推动信息技术与生产技术的融合,着力办好电子商务、会计电算化、工业设计(CAD)、现代物流、智能楼宇、物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应用等与信息技术结合紧密、行业企业用人紧缺和就业前景较好的新专业和培训项目,提高学生的信息技术应用知识、职业技能和实践能力。
2013.8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	国务院	明确提出面向企业信息化需求,突破核心业务信息系统、大型应用系统等的关键技术,开发基于开放标准的嵌入式软件和应用软件,加快工业软件产业化,加快推进企业信息化,提升系统集成应用和业务协同创新水平,促进制造业服务化。
2013.8	《关于印发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88号)	国务院办公厅	明确提出各级政府机关的计算机办公设备及系统必须使用正版软件,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部际联席会议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各级政府应当将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纳入年度考核。
2013.9	《关于印发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行动计划(2013-2018年)的通知》(工信部信[2013]317号)	工信部	增强电子信息产业支撑服务能力。突破专项行动急需的应用电子、工业控制系统、工业软件、三维图形等关键技术。围绕工业重点行业应用形成重大信息系统产业链配套能力,开展国产CPU与操作系统等关键软硬件适配技术联合攻关,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和可控发展能力。
2014.2	《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	国务院	塑造制造业新优势,支持基于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需求的设计应用研究,促进工业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推动工业设计服务领域延伸和服务模式升级。汽车、飞机、船舶、轨道交通等装备制造业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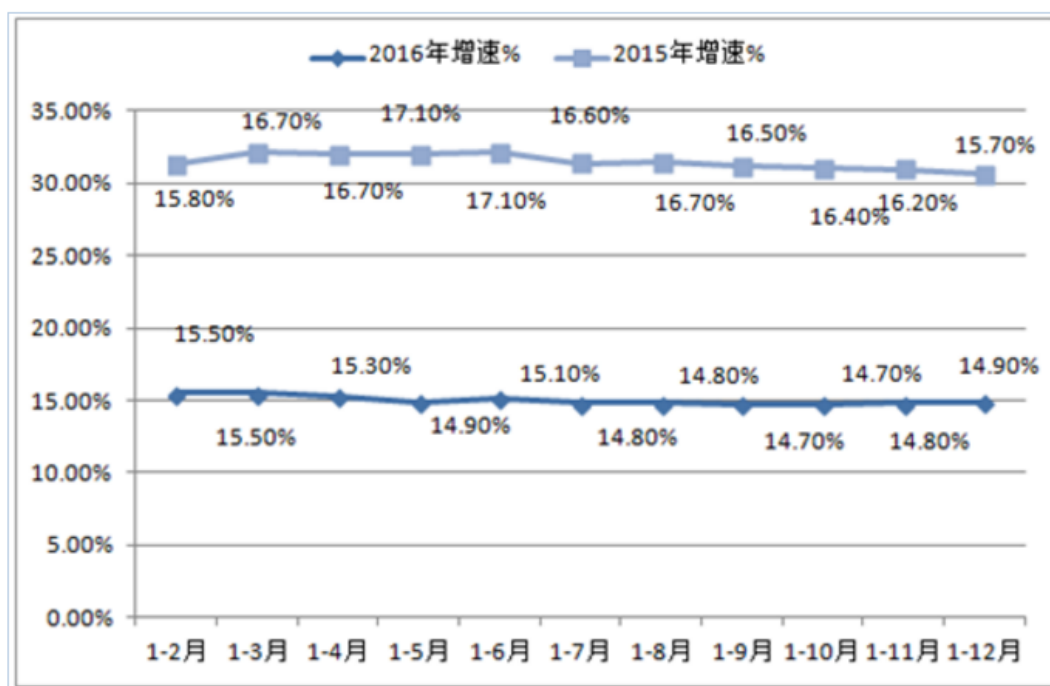
时间	政策法规	发布部门	相关规定
			加强产品的外观、结构、功能等设计能力建设。
2015.5	《关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 (国发[2015]28 号)	国务院	突破智能设计与仿真及其工具、制造物联与服务、工业大数据处理等高端工业软件核心技术,开发自主可控的高端工业平台软件和重点领域应用软件,建立完善工业软件集成标准与安全测评体系。推进自主工业软件体系化发展和产业化应用。
2015.7	《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 号)	国务院	着力在工控系统、智能感知元器件、工业云平台、操作系统和工业软件等核心环节取得突破,加强工业大数据的开发与利用,有效支撑制造业智能化转型,构建开放、共享、协作的智能制造产业生态。
2016.5	《关于印发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通知》(发改高技[2016]1056 号)	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税务总局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重点软件领域: (二)工业软件和服务:研发设计类、经营管理类和生产控制类产品和服务。
2016.7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中办发[2016]48 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	信息资源日益成为重要的生产要素和社会财富,信息掌握的多寡、信息能力的强弱成为衡量国家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当前,我国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不足与无序滥用的现象并存,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完善制度体系,全面提升信息采集、处理、传输、利用、安全能力,构筑国家信息优势。
2016.12	《信息产业发展指南》(工信部联规[2016]453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增强体系化创新能力、构建协同优化的产业结构、促进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应用、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提升信息通信和无线电行业管理水平、强化信息产业安全保障能力、增强国际化发展能力 7 大任务,确定了集成电路、基础电子、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关键应用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智能硬件和应用电子、计算机与通信设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 9 个领域的发展重点,研究部署了 7 个重大工程,明确了相关保障措施。

(三) 行业市场规模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过去几年中国增长较快的行业之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

部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42,764 家，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0%，其中软件产品收入 1.5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80%，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2.5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00%，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 0.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50%，软件利润总额 0.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0%；2015 年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40,941 家，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3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60%，其中软件产品收入 1.4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40%，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2.2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40%，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 0.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80%。

2016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态势平稳，收入保持两位数增长，盈利状况良好，产业内部结构不断调整优化，中心城市软件业保持领先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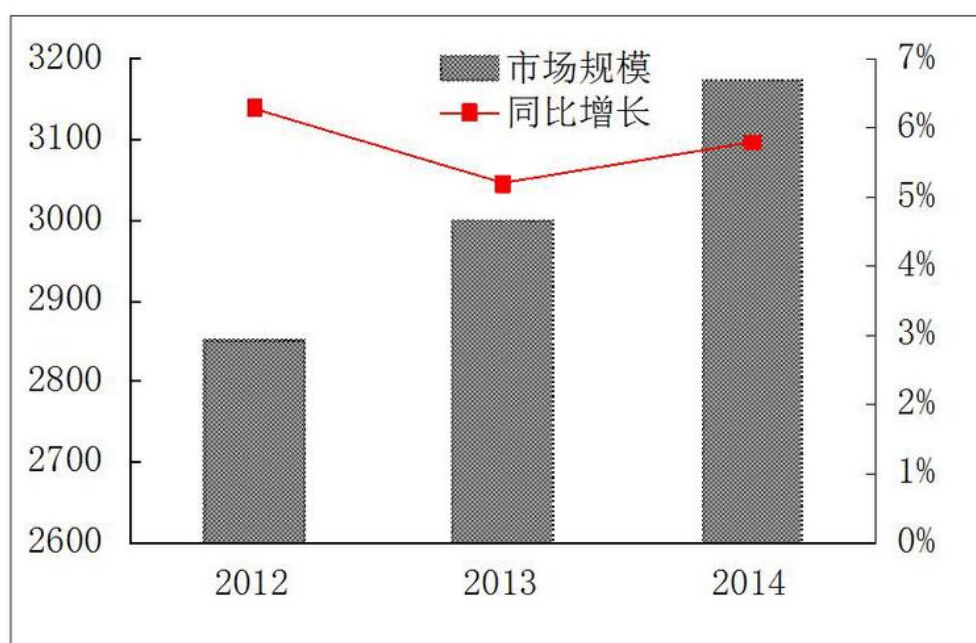
2016 年中国软件行业整体收入增长走势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发展研究网

根据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显示，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2015 年，全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49.00 亿元，是 2011 年业务收入 213 亿元的 1.64 倍，年均增速达 13.1%，居中部地区第二位。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达 275 亿元，同比增长 127.5%。软件产业的平稳增长，催生了一批高附加值、绿色低碳的新兴产业，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有力促进了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截至 2015 年底，全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工商登记数量达到 27,554 家，经认定的软件企业 682 家。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证企业达到 195 家，其中一级 4 家，二级 12 家，三级 86 家，四级 93 家。2015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在企业数量不足省内企业 50%的情况下，产业规模为 219.87 亿元，达到总量的 63%，2016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产业规模约为 263.84 亿元，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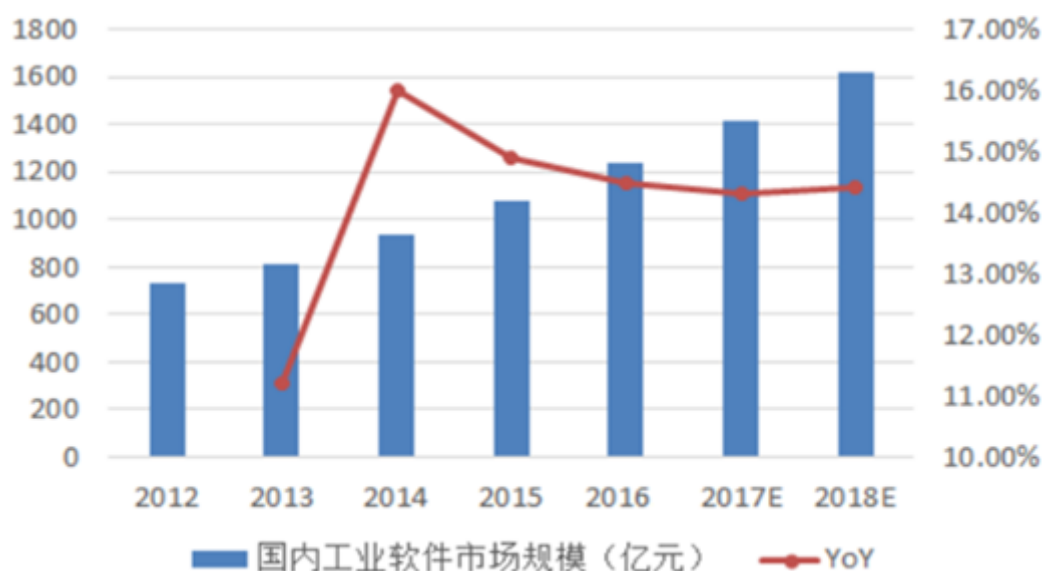
工业软件行业在全球市场上起步较早，经过多年的发展，技术多已趋向成熟。受制于发达国家的工业增长平缓，近年来全球工业软件行业虽然维持着自 2011 年来的增长趋势，但约 5.5%的年增长速度远不及预期。2014 年初，Gartner 曾预测全年企业级软件市场规模可达到 3200 亿美元，实现同比增长 6.8%。



2012-2014 年全球企业级软件市场规模（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Gartner

随着国家的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大量传统企业面临向智能化生产、智能化管理的转型，工业软件在其转型过程中有举足轻重的地位。2009 年至 2016 年间，中国工业软件市场规模从 448 亿元上涨至 1,242 亿元，年平均增长速度高达 18.5%，远高于国际工业软件行业的约 5% 的增长率。未来随着“两化融合”的进一步深入，工业软件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据中国产业研究网数据统计，工业软件的行业规模增速在接下来的两年中仍将维持在 14% 以上，预计到 2018 年，我国工业软件的规模将达到 1,600 亿元以上。



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公司所在的湖南省是软件行业高速发展的地区之一。《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显示，2015 年全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49.00 亿元，是 2011 年业务收入 213 亿元的 1.64 倍，年均增速达 13.1%，居中部地区第二位。工业软件作为细分行业之一，发展情况尤为瞩目。2015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在企业数量不足省内企业 50% 的情况下，产业规模为 219.87 亿元，达到总量的 63%，2016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产业规模约为 263.84 亿元，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产品和服务。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软件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对工业软件的发展、工业软件助力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高度重视。国家相关部门颁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软件和大数据“十三五”规划》等文件，为软件行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指明发展的方面。且《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国制造 2025》、《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通知》等文件将工业软件和服务的发展上升到国家战略的层面，把工业软件作为核心资源，促进传统的制造业的转型，加快从制造大国转向制造强国。

（2）市场的需求较高

从工业软件及应用市场来看，市场需求巨大。在《中国制造 2025》的大背景下，智慧工厂成为近年来工业发展的主旋律。智能工厂的发展在于实现企业的自动化和信息化的融合，工业软件能够让企业实现数字化控制，打通企业内部数据流，优化资源配置，在智能工厂的发展中有举足轻重的左右。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预测，2018 年我国工业软规模达到 1,600 亿元以上，同比增长超过 14%。由此可见，行业未来的市场需求十分可观。

2、不利因素

一是基础领域创新能力和动力明显不足，原始创新和协同创新亟待加强，基础软件、核心工业软件对外依存度大，安全可靠产品和系统应用推广难。二是与各行业领域融合应用的广度和深度不够，特别是行业业务知识和数据积累不足，与工业实际业务和特定应用结合不紧密。三是资源整合、技术迭代和优化能力弱，缺乏创新引领能力强的大企业，生态构建能力亟待提升。四是网络安全形势更加严峻，信息安全保障

能力亟需进一步加强。五是产业国际影响力与整体规模不匹配，国际市场拓展能力弱，国际化发展步伐需要持续加快。六是行业管理和服務亟待创新，软件市场定价与软件价值不匹配问题有待解决，知识产权保护需要进一步加强。七是人才结构性矛盾突出，领军型人才、复合型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紧缺，人才培养不能满足产业发展实际需求。

（五）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工业软件行业属于高科技、技术密集型行业，从业公司需要具有一定的技术水平。尤其是 PDM、PLM 等协同软件平台的研发，不仅要求软件企业在工业产品的设计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积累，还要在生产管理和企业管理领域具有一定的经验积累。行业内的新进入者缺乏相关的技术和经验，难以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软件产品。

2、销售渠道壁垒

行业成功案例是制造企业选择 PDM / PLM 软件供应商的首要考虑因素。公司开展业务时间较早，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拥有了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一批稳定忠实的客户群体。工业软件使用较为复杂，客户产品转换成本较高，客户粘性较大，因此，行业内的早期进入者具有先发优势，后入者面临较高的市场开拓成本。

3、人才壁垒

工业软件行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要依赖人才的推动。工业软件的开发需要研发人员既有高超的研发能力，还要有丰富的相关行业经验。这样跨专业背景的人才在国内市场十分紧缺，行业内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组建起一支高水平的研发队伍。同时，从业公司还需配备业务拓展能力强的销售团队，和经验丰富、思想先进的管理团队。企业各团队的组建和相互融合是长时间的发展和积累的过程，人才成为进入工业软件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六）行业风险因素

1、政策调控风险

软件行业是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在《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等政策发布之后，从业公司享有大幅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优惠。如果未来国家相关利好政策发生变动，从业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存在下降的风险。

2、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风险

工业软件行业的发展高度依赖下工业、制造业、等受宏观经济状况影响严重的下游产业。从国内来看，中国仍处在产业结果转型升级的过程中，供给能力将不可避免的受到影响；从国际环境上看，全球贸易量下滑、西方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出口压力很难在短时间内解除。受国内和国际大环境的双方面影响，宏观经济增速可能会持续放缓，工业企业的影响将不可避免的波及到工业软件行业，从业公司的业绩将存在下降风险。

3、竞争格局改变风险

随着中国制造业的产业升级，中国工业软件的市场需求持续壮大，其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市场潜力将会吸引更多的国内优秀企业试图进入这一领域，市场竞争会逐步加剧。与此同时，虽然现阶段国内的工业软件开发商凭借其价格优势和本土服务优势，抢占了行业中的中型和小型市场，但品牌效应和创新能力等方面和国际知名厂商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如果达索、西门子等厂商调整市场策略，推出适合不同规模企业的产品，现在的竞争格局将被打破，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本土工业软件开发商的市场份额存在下降风险。

（七）行业上下游关系

1、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工业软件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软硬件制造商。公司会向上游产业采购计算机、服务器、软件开发工具和系统软件等产品，这些产品均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有大量国内外供应商可供选择，且各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具有一定的可替代性。上游行业的产品价格相对稳定、透明，因此上游行业对公司的采购成本的影响不大，且公司与上游产业的软硬件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几乎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装备制造业，包括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航空航天器、铁路运输设备、交通器材及其他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通信设备、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品等。公司的所在省份湖南省是工业密集地区。根据省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 年湖南省装备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591.6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工业增加值、利润分别占全省工业的 30.1%、29.7%、31.3%，电工电器、工程机械、汽车及零部件、重型矿山机械等 4 个子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过 1,000 亿元。

2008 年至 2015 年以来，世界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主要发达经济体的结构性问题远未解决，我国经济潜在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且装备制造工业需求增长趋缓、成本上升过快、创新能力不足以及产能严重过剩等问题更加凸显。在 2015 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制造业的信息化被列入国家信息化总体战略布局中，《中国制造 2025》中也强调国家在两化（信息化、工业化）融合中，要加强工业软件供应商与制造业的紧密结合。湖南省政府为响应《中国政府 2025》，长沙市出台《长沙智能制造三年(2015-2018 年)行动计划》，重点推动传统的制造业的智能化转型，开展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制造业整体低迷的状态也有了明显改善。因此，随着国家对制造业信息化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以及湖南省和全国的制造业逐渐转暖，下游行业日益庞大的市场需求会对本行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自 2004 成立以来，主要从事 CAD、CAPP、EDM、PDM、PLM 等工业软件的研发、销售和运维服务，是国内少有的拥有相对完整的产品线的厂商。公司主要服务于中小型装备制造企业，致力于为企业的“智能制造”转型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公司在湖南地区的品牌知名度较高，尤其与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省内知名企业建立了友好的合作关系，且以此打开了与上述大型企业下属的大量的二、三级子公司的合作渠道。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业务，未来销售规模可以呈现较快增长趋势。

2、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1）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AXA）

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2617）是中国领先的工业软件和工业云服务公司。公司主要面向装备、汽车、电子电器、航空航天、教育等行业，提供以 CAD、MES 和 PLM 软件为基础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实现企业营销、研发、生产、供应、管理、服务等核心业务板块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数码大方是北京市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和北京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数码大方目前在北京、南京和美国亚特兰大设有三个研发中心，在中国及海外已拥有超过 310 项专利、专利申请等知识产权。中国用户超过 3 万家，包括中国二重、沈鼓集团、西电集团、东方电气、福田汽车等制造企业和清华大学、北航、北理工等知名院校，重点支撑了兰石集团、宏华装备、康斯特等企业的国家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建设；海外用户遍及欧洲、美洲等 24 个国家和地区，包括波音、丰田、霍尼韦尔等知名工业企业；在工业互联网方面，大方工业云的注册用户超过 27 万，并建立和运营了北京、德阳、常州、潍坊等 17 个区域工业云，以及模具、泵阀等 9 个行业工业云。

（2）武汉开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开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专注于制造业企业信息化建设，拥有自有核心技术的完整PLM产品线。目前拥有CAD/CAPP/3DCAPP/MPM/PLM/MES等二十多款自主知识产权的工业软件产品，软件专利及著作权近两百个。可以为企业用户提供覆盖产品设计、工艺规划、生产制造、维修服务、企业管理等业务领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3）山东山大华天软件有限公司

山东山大华天软件有限公司，是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控股的企业。成立于1993年，注册资金5,000万元，员工近500人，是国内规模较大的产品创新数字化领域专业服务提供商，服务领域涉及CAD/CAPP/PDM/PLM/MPM/WMS/SRM等。华天软件建立有山东省院士工作站、山东省三维CAD/CAM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PLM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处于国内PLM研究领域的前端。

3、公司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装备制造领域的工业软件的开发，致力于打造本土领先的行业解决方案，为下游制造业的用户提供企业信息化的解决方案。公司的客户群体已经覆盖航空航天、轨道交通、装备、机电等装备制造企业，在湖南省、深圳市、北京市、上海市均有业务。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在制造业中有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了大量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是湖南省领先的PLM/PDM提供商，也是湖南省经信委推荐的软件采购商之一。目前，公司已与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开展深层次的业务合作。同时，公司将继续与现有客户合作进行深度合作，拓展渠道资源。

（2）人才及技术优势

公司较为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团队建设，拥有一支较为专业的研发队伍。公司的

主要研发人员除具备专业的软件开发能力外，还具有丰富的工程业领域的实践经验。公司在工业软件领域经营多年，在研发过程中逐步形成了规范、标准的工业软件开发流程和管理机制，能够根据市场变化，快速做出响应，为客户提供满足客户需求且较为安全、高品质的软件开发与运维服务。

(3) 差异化定位优势

由于西门子、达索、用友、金蝶等国内外著名的软件巨头专注服务于大型的制造业企业，而中小型企业资金预算有限，大型软件公司也难以为众多的中小企业客户量身定做适合其需求的软件产品，因此中小企业的工业软件需求市场产生了一定的空白。公司采取差异化的市场定位战略，将主要的客户目标集中于中小型的工业制造企业。

公司利用自身先进的技术研发团队，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的软件产品和高质量、低成本的解决方案。由于中小企业数量众多，公司的软件产品市场空间广阔。另一方面，公司的合作伙伴中包括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企业的下属公司，公司在与其合作的过程中进一步拓展其其他的下属公司，这些附属公司一定程度上都是公司的潜在群体。

4、公司竞争劣势

(1) 业务范围局限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湖南省内，业务开展范围相对局限。公司正在积极拓展湖南省外的客户资源，但公司的产品在湖南省外的知名度有限，给公司未来的商业拓展计划带来一定困难。

(2)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目前属于规模较小的软件开发及服务企业，职工人数、销售额和资产总额未达到大型软件企业的标准。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资产为 12,553,037.67 元，2017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3,022,227.60 元，与数码大方等国内的行业领导者的业务规模差距较大。软件企业的发展需要一定的公司规模来支撑其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方面

的投入,公司受目前规模所限,难以进一步开拓市场和业务。

（九）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产品及项目开发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软件企业。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确定公司新的研发方向。目前,公司致力于完善自身产品服务链,为企业用户提供覆盖产品设计、工艺规划、生产制造、维修服务、企业管理等业务领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实现产品全过程智能化管理。公司现正筹备研发新的三维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CAPP)和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CAD),并对已经开发的软件产品进行新一轮的升级完善。新产品的成功将会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服务范围,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2、品牌建设及营销

公司作为湖南工业软件的领导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湖南省内的工业软件领域积累了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公司计划未来立足湖南,逐步打开全国市场。公司目前已经在北京、深圳等地区成功开展业务,今后会进一步加大对华中和华东市场的投入,开拓长三角、山东、天津等工业聚集地区的市场,形成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渠道,扩大品牌的影响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期间，公司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的股东会及议事规则作出了规定，但由于公司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但从有记录的股东会决议来看，公司历次重大决策均经过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包括公司股权变更、增加注册资本等），决议均由股东正常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符合要求，相关会议记录完整且有相关人员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已归档保存，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管理的体系及相关的要求，完善并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其中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方面作出了较为细致的规定。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通知、召开等事宜。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会议记录完整且正常签署并予以归档保存。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立监事会，未保留有监事工作报告。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向少平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王立武、吴智涛为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

相关的要求，会议记录完整并予以归档保存。

综上，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认购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购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有权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规定了投资者管理的基本原则、工作内容等；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沟通内容、沟通方式、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组织和实施、负责人及职能、工作内容、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相关机构与个人等具体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对信息披露的内容、范围格式和时间，信息披露管理，信息披露中相关主体的职责等进行规范；以便依照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或本章程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

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作出说明。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六）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行政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各环节与过程，已形成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基于公司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可以保障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完整与安全，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实施。

（七）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6年12月28日，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在第一届董

事会上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讨论。

董事会对治理机制形成了如下评估结果：

当前，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构建起了股份公司初步的公司治理机制。

当前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切实在制度层面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相应权利的行使。首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其次，《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再次，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最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在关联交易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

2017年6月，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构建起了相对比较完备的公司治理机制。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行政管理(市场监督管理)局、国税局、地税局、社保局等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开具证明,证明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同时,公司已就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处罚做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其真实性。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及当地相关机关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证明等文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它不诚信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其真实性。

（三）诉讼与仲裁情况

1、公司诉讼与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两起诉讼案件,均为买卖合同纠纷。

（1）湖南坤宇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14年10月21日,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立案受理了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诉湖南坤宇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坤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宇德有限起诉要求判令湖南坤宇支付:1、CAD设计系统合同未支付的货款76,500.00元;2、逾期付款违约金91,800.00元(从2013年3月1日起算,按每

日 0.2% 计算至起诉之日)；3、本案诉讼费及相关费用。

案件审理过程中，双方对本案基本事实均予以认定，但对违约金条款有争议。

该案由长沙县人民法院依法适用了简易程序，同时围绕违约金标准进行了审理，2014 年 11 月 30 日，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2014）长县民初字第 3543 号判决：由湖南坤宇向宇德有限支付货款 76,500.00 元、违约金 11,298.94 元，同时由湖南坤宇公司支付案件减半后的受理费 1,888.00 元。若湖南坤宇公司未按期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湖南省长沙县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后，湖南坤宇在法定期限内仍未履行，2015 年 2 月 10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依法向湖南坤宇发出（2015）长县执字第 1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被执行人湖南坤宇重型装备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96,360.00 元；或扣留、提取其等额的应得收入；或查封、扣押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由于对方暂无可供执行财产，长沙县人民法院裁定执行中止，若发现对方有可供执行财产，可随时恢复执行。

（2）衡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15 年 3 月 19 日，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了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与衡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衡阳纺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在案件开庭审理前，被告衡阳纺织向宇德有限支付了货款，双方达成协议，2015 年 7 月 8 日，宇德有限向芙蓉区人民法院申请了撤诉。

2015 年 7 月 8 日，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法院做出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撤回起诉。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除以上两起诉讼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2、控股股东诉讼与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涂珊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3、实际控制人诉讼与仲裁情况

(1) 涂珊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涂珊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2) 刘坚国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涉及一起诉讼案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坚国为刘坚麟与符玉梅民间借贷提供连带保证一案，原告符玉梅向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要求：一、被告刘坚麟支付原告借款 21.00 万元；二、被告刘坚国对上述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三、本案诉讼费由被告刘坚麟和被告刘坚国承担。

被告刘坚麟、刘坚国经合法传唤未到庭参与诉讼，亦未提交书面的答辩意见，2015 年 9 月 15 日，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开民一初字第 00689 号判决：一、被告刘坚麟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 日内向原告符玉梅偿还借款本金 21.00 万元；二、被告刘坚国对被告刘坚麟上述借款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三、驳回原告符玉梅的其他诉讼请求。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后，被告在法定期限内仍未履行，符玉梅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作出（2016）湘 0105 执恢 367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前述民事判决书的执行程序，待有财产时再恢复执行。后刘坚国向符玉梅支付了全部款项共计 21.00 万元，履行了该笔债务的代偿义务，2017 年 1 月 17 日，开福区人民法院裁定该案执行完毕，并下发了（2017）湘 0105 执恢 29 号结案通知书。

因不服上述判决结果，刘坚麟与刘坚国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并审查后，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作出（2017）湘 01 民再 71 号《民事裁定书》，法院意见如下：

原审判决事实不清，刘坚麟、刘坚国申请再审理由部分成立，裁定如下：一、

撤销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2015）开民一初字第 00689 号民事判决；二、发回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重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案重审还未开庭。

本案现还未开庭，刘坚麟、刘坚国申请再审理由成立，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该案事实不清，发回重审，但刘坚麟和刘坚国依然有败诉风险，刘坚国持股公司 4.00%的股权，不足 5.00%，同时，该笔债务为刘坚国个人债务，相对于刘坚国个人经济能力，该笔金额较小，该笔债务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一起诉讼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坚国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四、独立运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工业、动漫及衍生产品的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采取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有限公司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该出资已足额缴纳。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的资产与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不存在混同的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业务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目前国家已实施企业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三证合一”，不再单独核发税务登记证，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已健全《公司法》规定的必要的权力机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遵守《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服务经营管理独立性现象。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1、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涂珊除公司外，未投资有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涂珊曾经投资过的企业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与控股股东关系	经营范围	退出时间
1	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	涂珊曾持股 20.00%	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服务;电子产品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模型设计服务;多媒体设计服务;包装装潢设计服务	2016 年 11 月 17 日
2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涂珊曾持股 50.00%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销售：办公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已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注销

2、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涂珊、刘坚国夫妇除公司外，直接或间接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 涂珊

涂珊直接或间接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之“1、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2) 刘坚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刘坚国除公司外，还投资有 1 家企业。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经营范围
1	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刘坚国持股 39.88%	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报告期内，刘坚国曾经投资过的企业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与控股股东关系	经营范围	退出时间
1	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	刘坚国曾持股 80.00%	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服务;电子产品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模型设计服务;多媒体设计服务;包装装潢设计服务	2016 年 11 月 17 日
2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刘坚国曾持股 80.00%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信器材、家用电器、机电设备、文具用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 技术开发; 计算机系统集成; 技术服务; 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产品设计;; 专业承包;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16 年 6 月 20 日
3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刘坚国曾持股 50.00%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 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 销售: 办公设备, 电子产品 (不含电子出版物), 通讯设备 (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的, 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已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注销

上海晓图的经营围：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投资的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围相似，从营业围来看，公司与上海晓图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但从实际经营来看，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已不再实际经营，与公司不构成实质上的同业竞争。

除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经营围和主营业务均不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使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为避免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人（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特此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

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本公司）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人（本公司）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特此承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认定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一) 公司近两年资金占用情况

1、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 关联方资金拆入拆出情况

1) 2017 年 1-3 月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	-	190,000.00	-	1,377.50
合计	190,000.00	-	190,000.00	-	1,377.50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军	1,876,690.00	140,000.00	2,016,690.00	-	21,931.50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356,000.00	-	356,000.00	430.17
合计	1,876,690.00	496,000.00	2,016,690.00	356,000.00	22,361.67

2) 2016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	1,965,940.98	1,965,940.98	-	85,518.43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	128,000.00	-	5,568.00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340,000.00	150,000.00	190,000.00	4,531.25
合计	128,000.00	2,305,940.98	2,243,940.98	190,000.00	95,617.68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2,575,560.00	1,190,900.00	3,766,460.00	-	163,841.01
刘坚军	-	2,064,690.00	188,000.00	1,876,690.00	1,247.42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21,750.00
合计	3,575,560.00	3,255,590.00	4,954,460.00	1,876,690.00	186,838.43

3)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	270,224.11	270,224.11-	-	11,754.75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	-	128,000.00	5,568.00
合计	128,000.00	270,224.11	270,224.11	128,000.00	17,322.75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4,199,797.63	3,272,400.49	4,896,638.12	2,575,560.00	325,040.62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400,000.00	1,400,000.00	-	5,075.00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3,625.00
合计	4,199,797.63	5,672,400.49	6,296,638.12	3,575,560.00	333,740.62

2、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账款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200.00	320,200.00	-
其他应收款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坚军	-	1,876,690.00	-
其他应收款	刘坚国	-	-	2,575,560.00
其他应收款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56,000.00	-	-
合计		676,200.00	2,196,890.00	3,575,560.00

3、关联方应付项目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7-03-31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付款	刘坚国	-	6,281.50	-
其他应付款	向少平	95.25	585.00	-
其他应付款	吴智涛	-	350.00	-
其他应付款	郑雅兰	10,561.50	7,900.64	-
其他应付款	刘小春	5,240.00	6,622.30	-
其他应付款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190,000.00	-
其他应付款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	-	128,000.00
合计		15,896.75	211,739.44	128,000.00

（二）公司近两年对外担保情况

近两年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中对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作出了明确的限制和规定，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和规则，对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就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或与董监高的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000	4.00	-	-
2	涂珊	刘坚国妻子	2,350,000	47.00	-	-
3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	-	-	-
4	刘小春	财务总监	-	-	-	-
5	张庆峰	董事	-	-	-	-
6	谢浩	董事	-	-	-	-
7	梁念明	董事	-	-	-	-
8	王立武	监事会主席	-	-	-	-
9	吴智涛	监事	-	-	-	-
10	向少平	职工代表监事	-	-	-	-
合计			2,550,000	51.00	-	-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且依法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公司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书》等承诺。

上述有关合同、协议及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刘坚国持股39.88%的企业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中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梁念明	董事	北京依派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谢浩	董事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本公司股东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是否仍在投资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8	39.88	是
		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	81.60	80.00	否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未实缴）	80.00	否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是否仍在投资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5.00	50.00	否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中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00.00 (未实缴)	19.00	是
谢浩	董事	南京酷亿点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00.00	50.00	是
梁念明	董事	长沙欧艺布艺有限公司	25.50	51.00	否
刘小春	财务总监	湖南星联云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未实缴)	20.00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董事人员	原因
2004年4月至2016年9月	刘坚国（执行董事）	刘坚国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	张绍丰（执行董事）	张绍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11月至2016年12月	刘坚国	-
2016年12月至今	刘坚国（董事长）、郑雅兰、张庆峰、谢浩、梁念明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董事会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监事人员	变更原因
2004年4月至2016年12月	涂珊	-
2016年12月至今	王立武（监事会主席）、吴智涛（监事）、向少平（职工代表监事）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高管人员	变更原因
2004年4月至2016年9月	刘坚国（总经理）	刘坚国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	张绍丰（总经理）	张绍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11月至2016年12月	刘坚国	-
2016年12月至今	刘坚国（总经理）、郑雅兰（董事会秘书）、刘小春（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高级管理层设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设立等原因引起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上述变化均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了相关决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的持

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9,938.43	76,408.23	540,110.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850,429.84	-	-
应收账款	4,497,507.97	3,591,176.23	3,666,623.62
预付款项	408,000.00	320,200.00	147,000.00
应收利息	145,672.03	94,527.00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384,957.63	4,927,594.29	3,367,617.05
存货	-	134,871.79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1,416,505.90	9,144,777.54	7,721,350.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84,462.40	903,236.57	930,024.7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069.37	263,801.73	245,959.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531.77	1,167,038.30	1,175,984.38
资产总计	12,553,037.67	10,311,815.84	8,897,335.33

续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0,000.00	520,000.00	1,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591,591.87	3,651,529.05	1,958,857.40
预收款项	45,551.08	-	1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4,586.21	199,209.67	69,635.38
应交税费	1,149,180.48	480,364.68	720,664.8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0,490.73	334,410.78	161,184.12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001,400.37	5,185,514.18	4,440,34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7,001,400.37	5,185,514.18	4,440,341.78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94,354.26	94,354.26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204.74	3,204.74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54,078.30	28,742.66	-543,006.45
股东权益合计	5,551,637.30	5,126,301.66	4,456,993.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553,037.67	10,311,815.84	8,897,335.33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22,227.60	6,567,929.31	10,073,672.03
减：营业成本	446,931.62	1,992,203.76	3,278,662.44
税金及附加	73,040.79	92,224.65	151,612.10
销售费用	199,265.79	699,981.18	980,987.36
管理费用	1,809,293.57	3,631,837.08	4,486,842.16
财务费用	-41,608.66	27,786.52	235,670.60
资产减值损失	-46,929.44	71,368.29	484,012.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2,233.93	52,527.83	455,885.06
加：营业外收入	-	923,767.75	40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91.14	67,852.26	44,40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2,042.79	908,443.32	411,882.35
减：所得税费用	156,707.15	239,135.21	157,073.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335.64	669,308.11	254,808.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5,335.64	669,308.11	254,808.73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288.80	7,283,544.35	7,886,814.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23,767.7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85.50	402,709.45	213,37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774.30	8,410,021.55	8,100,18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879.49	887,787.78	2,915,08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354.10	1,584,032.66	1,095,02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81.31	1,372,503.79	997,848.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166.11	2,448,303.77	2,733,35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2,181.01	6,292,628.00	7,741,31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3.29	2,117,393.55	358,87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690.00	5,954,460.00	6,296,63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690.00	5,954,460.00	6,296,63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86,570.24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00.00	7,538,347.54	5,672,40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000.00	7,624,917.78	5,672,40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690.00	-1,670,457.78	624,23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040,000.00	1,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05,940.98	270,22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3,345,940.98	1,670,224.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92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53.09	92,637.82	225,06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	2,243,940.98	270,22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753.09	4,256,578.80	4,495,28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46.91	-910,637.82	-2,825,06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3,530.20	-463,702.05	-1,841,95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08.23	540,110.28	2,382,06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9,938.43	76,408.23	540,110.28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7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94,354.26	-	-	-	3,204.74	-	28,742.66	5,126,30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94,354.26	-	-	-	3,204.74	-	28,742.66	5,126,30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25,335.64	425,33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25,335.64	425,335.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	-	-	-	-	-	-	-	-	-	-	-

项目	2017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项目	2017 年 1-3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94,354.26	-	-	-	3,204.74	-	454,078.30	5,551,637.3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543,006.45	-	4,456,99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543,006.45	-	4,456,99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94,354.26	-	-	3,204.74	-	571,749.11	-	669,30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69,308.11	-	669,308.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3,204.74	-	-3,204.7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204.74	-	-3,204.7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94,354.26	-	-	-	-	-94,354.26	-	-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94,354.26	-	-	-	-	-94,354.26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94,354.26	-	-	3,204.74	-	28,742.66	-	5,126,301.6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797,815.18	-	4,202,18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797,815.18	-	4,202,18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54,808.73	-	254,80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54,808.73	-	254,808.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543,006.45	-	4,456,993.5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审计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2）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三）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0219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告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及会计处理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

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

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

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持续下跌时间达到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或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

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余额为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除组合 2 外的应收款项自发生日至报告期末的账龄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不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对应不同的计提比例, 详见说明 a
组合 2: 个别认定组合	个别认定, 详见说明 b

a.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组合中,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主要是采购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5.金融工具”。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公司于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

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6.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

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6.长期资产减值”。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

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6.长期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

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原则为：公司与客户在合同约定的标的物交付，无需安装验收的，在取得客户的确认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在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是合同下可分单项工程完工并取得买方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确认软件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租赁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

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

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

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影响税金及附加项目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	影响税金及附加和管理费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申报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申报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1、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55.30	1,031.18	889.7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5.16	512.63	445.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5.16	512.63	445.7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1.03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1.03	0.89
资产负债率（%）	55.77	50.29	49.91
流动比率（倍）	1.63	1.76	1.74
速动比率（倍）	1.57	1.68	1.71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2.22	656.79	1,007.37
净利润（万元）	42.53	66.93	25.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53	66.93	2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72	51.63	29.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72	51.63	29.89
毛利率（%）	85.21	69.67	67.45
净资产收益率（%）	7.97	13.97	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5	10.77	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63	1.52	3.58
存货周转率（次）	6.63	29.54	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6	211.74	35.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41	0.4235	0.0718

注 1：2017 年 1-3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关指标均未经年化处理。

注 2：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Ei \times Mi \div M_0-Ej \times Mj \div M_0+Ek \times M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资产； E_k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85.21	69.67	67.45
净资产收益率（%）	7.97	13.97	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25	10.77	6.90
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339	0.0510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5.21%、69.67%和 67.45%。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代理软件的销售和自产软件的销售。由于自产软件的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公司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因此自产软件的销售毛利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代理软件的销售毛利率的影响。公司不断调整业务结构，大力推广自产软件，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因此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97%、13.97%和 5.89%，每股收益分别为 0.0851 元/股、0.1339 元/股和 0.0510 元/股。一方面由于公司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综合毛利率不断上升，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呈上升趋势；另一方面，2016 年公司收到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7 月增值税退税累计 723,767.75 元，此外还收到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补贴 200,000.00 元，导致 2016 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高于 2015 年和 2017 年 1-3 月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63	1.76	1.74

财务指标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速动比率（倍）	1.57	1.68	1.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77	50.29	49.91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77%、50.29%和 49.91%，主要负债为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流动比率分别为 1.63 倍、1.76 倍和 1.7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57 倍、1.68 倍和 1.71 倍。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48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7 年新增借款 40 万元，此外由于 2017 年尚未缴纳企业所得税，导致应交税费较 2016 年底增加 66.9 万元。

由于 2017 年新增借款以及企业所得税尚未缴纳的原因，2017 年 3 月末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 2016 年末有所降低。

总体而言，公司资产债率处于 50%左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短期偿债风险和长期偿债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63	1.52	3.58
存货周转率（次/年）	6.63	29.54	4.77

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为装备制造业，近年来装备制造业一直处于下行趋势，中经装备制造业景气指数由 2011 年 97.5 下降到 2016 年第二季度的 93.8，2016 年装备制造业到达谷底。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销售回款也因此受到影响，应收账款周转率由 2015 年 3.58 次/年下降到 2016 年的 1.52 次/年。

公司 2016 年、2015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54 次/年和 4.77 次/年，2016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5 年增加 24.77 次/年，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之前公司收到外购的软件之后再发货到相应的客户，因此存在存货积压一段时间的情形，导致 2014 年末存货余额为 100 多万元，2015 年开始，公司改变了存货采购模式，主要由软件供应商直接发货到对应客户，因此，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小，存货周转率大幅上升。

(4) 获取现金能力

财务指标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93.29	2,117,393.55	358,87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0,690.00	-1,670,457.78	624,23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2,246.91	-910,637.82	-2,825,06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053,530.20	-463,702.05	-1,841,952.6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593.29 元、2,117,393.55 元和 358,871.00 元。受下游行业不景气的影响，公司 2017 年销售回款较慢，由于需要支付职工薪酬和付现费用，导致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2016 年公司收到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7 月增值税退税累计 723,767.75 元，还收到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补贴 200,000.00 元，此外 2016 年采购的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尚未支付，因此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15 年增加 1,758,522.55 元。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952,288.80 元、7,283,544.35 元和 7,886,814.51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0,879.49 元、887,787.78 元和 2,915,082.20 元。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	200,000.00	-
利息收入	85.50	309.45	391.27
保证金	60,400.00	202,400.00	212,980.56
合计	60,485.50	402,709.45	213,371.83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付现费用	918,715.49	2,296,446.77	2,631,456.43
保证金	163,200.00	151,857.00	101,900.00
其他往来	102,250.62	-	-
合计	1,184,166.11	2,448,303.77	2,733,356.43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30,690.00 元、-1,670,457.78 元和 624,237.63 元。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向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提供和收回资金拆借款引起的。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治理理念不完善，资金管理不规范，没有针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加强了对资金拆借的管理，逐步收回对外提供的资金拆借款。

A.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联方暂借款	2,016,690.00	4,954,460.00	6,296,638.12
非关联方暂借款	300,000.00	1,000,000.00	-
合计	2,326,690.00	5,954,460.00	6,296,638.12

B.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联方暂借款	496,000.00	3,255,590.00	5,672,400.49
非关联方暂借款	-	4,282,757.54	-
合计	496,000.00	7,538,347.54	5,672,400.49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2,246.91 元、-910,637.82 元和 -2,825,061.23 元，主要是取得银行借款以及偿还银行借款及其利息引起的。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主要是收到和偿还刘坚国、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关联方借款，关联方提供的借款均是无息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关联方借款借入和偿还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A.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联方暂借款	-	2,305,940.98	270,224.11
合计	-	2,305,940.98	270,224.11

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联方暂借款	190,000.00	2,243,940.98	270,224.11
合计	190,000.00	2,243,940.98	270,224.11

4)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情况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425,335.64	669,308.11	254,808.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929.44	71,368.29	484,012.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74.17	101,176.60	104,903.08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391.94	-1,889.18	225,061.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32.36	-17,842.08	-121,00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871.79	-134,871.79	1,374,278.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1,100.26	-497,968.14	-443,74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1,300.97	1,928,111.74	-1,519,445.90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3.29	2,117,393.55	358,871.00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425,335.64 元、669,308.11 元和 254,808.7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593.29 元、2,117,393.55 元和 358,871.00 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完全匹配。上述差异是公司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变动和存货的变动以及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共同导致的。

公司 2017 年 1-3 月的净利润为 425,335.64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3.29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 404,742.35 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日常经营性采购、支出、销售和其他经营活动使得存货减少 134,871.79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131,100.26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651,300.97 元；另一方面，由于资产减值准备、折旧等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减少了部分现金流量的支出。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593.29 元。

公司 2016 年度的净利润为 669,308.11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7,393.55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1,448,085.44 元，差异较大。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日常经营性采购、支出、销售和其他经营活动使得存货增加 134,871.79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97,968.14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928,111.74 元；第二，由于资产减值准备、折旧等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减少了部分现金流量的支出。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17,393.55 元。

公司 2015 年度的净利润为 254,808.7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71.00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104,062.27 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日常经营性采购、支出、销售和其他经营活动使得存货减少 1,374,278.46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43,743.84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519,445.90 元；第二，由于资产减值准备、折旧等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减少了部分现金流量的支出。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8,871.00 元。

综上所述，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报告期内不匹配的情况，为公司存货、经营往来款的变动以及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共同导致的，预计未来随着下游市场行情回暖、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改善。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代理软件收入	673,803.42	22.30%	3,348,865.49	50.99%	5,460,921.29	54.21%
自产软件收入	2,262,231.84	74.85%	2,926,799.68	44.56%	3,345,534.47	33.21%
技术服务收入	86,192.34	2.85%	292,264.14	4.45%	1,267,216.27	12.5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代理软件销售、自产软件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是一家集研发、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软件企业。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为装备制造业，近年来装备制造业一直处于下行趋势，中经装备制造业景气指数由 2011 年 97.5 下降到 2016 年第二季度的 93.8，2016 年装备制造业进入发展波谷期。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主营业务收入由 2015 年

10,073,672.03 元下降到 6,567,929.31 元，下降比例达到 34.80%。

公司不断调整业务结构，大力推广自产软件，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由 2015 年的 33.21% 上升到 2017 年 1-3 月的 74.85%。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为客户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培训服务等服务，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与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由公司向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提供产品离线展示平台以及虚拟现实环境应用开发服务，而 2016 年以及 2017 年 1-3 月只是向个别中小客户提供零星开发服务，导致技术服务收入波动较大。

（2）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代理软件收入	286,871.80	42.57%	1,444,491.92	43.13%	2,825,801.66	51.75%
自产软件收入	2,262,231.84	100.00%	2,926,799.68	100.00%	3,345,534.47	100.00%
技术服务收入	26,192.34	30.39%	204,433.95	69.95%	623,673.46	49.22%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5.21%、69.67% 和 67.45%。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代理软件的销售和自产软件的销售。由于自产软件的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公司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因此自产软件的销售毛利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来源于代理软件的销售毛利率。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2016 年代理软件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调整业务结构，大力推广自产软件，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因此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和成本核算、结转方法如下：

类别	收入确认原则	成本结转方法
代理软件销售	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客户收货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经验收合格，商品所有权及风险转移，确认“主营业务收入-代理软件收入”实现；需要安装调试的，待安装验收完成后，确认“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成本，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采购，并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待项目确认收入后结转到主营业务成本中。
自产软件销售	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客户收货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经验收合格，商品所有权及风险转移，确认“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实现；需要安装调试的，待安装验收完成后，确认“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实现。	自产软件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已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未对成本进行再次归集、结转。
提供技术服务	因技术服务周期短，按合同或协议的要求，客户验收后，确认“主营业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实现。	将与提供技术服务有关的外购成本及其他成本，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待项目确认收入后结转到主营业务成本中。

2、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软件收入	2,936,035.26	97.15%	6,275,665.17	95.55%	8,806,455.76	87.42%
服务收入	86,192.34	2.85%	292,264.14	4.45%	1,267,216.27	12.58%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按照业务类别来划分，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软件销售和相关的技术服

务。从收入构成上看，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突出。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主营业务收入由 2015 年 10,073,672.03 元下降到 6,567,929.31 元，下降比例达到 34.80%。

（2）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软件收入	2,549,103.64	86.82%	4,371,291.60	69.65%	6,171,336.13	70.08%
服务收入	26,192.34	30.39%	204,433.95	69.95%	623,673.46	49.22%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5.21%、69.67%和 67.45%。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代理软件的销售和自产软件的销售。由于自产软件的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公司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因此自产软件的销售毛利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来源于代理软件的销售毛利率。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2016 年代理软件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调整业务结构，大力推广自产软件，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因此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3、按地区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华中	2,534,706.22	83.87%	5,779,527.70	88.00%	7,379,010.27	73.25%

地区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北	487,521.38	16.13%	-	-	1,897,043.00	18.83%
华南	-	-	726,863.15	11.07%	781,435.88	7.76%
西北	-	-	61,538.46	0.94%	-	-
华东	-	-	-	-	16,182.88	0.1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3,022,227.60	100.00%	6,567,929.31	100.00%	10,073,672.03	100.00%

华南地区（广东、广西、海南）；华北地区（内蒙古、山西、河北、北京、天津）；华东地区（江苏、浙江、上海、安徽、江西、福建、山东）；华中地区（河南、湖北、湖南）；西南地区（西藏、云南、四川、贵州、重庆）；西北地区（新疆、甘肃、青海、宁夏、陕西）；东北地区（黑龙江、吉林、辽宁）。

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是在国内市场，目前以华中地区为主。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国内市场销售额分别为 3,022,227.60 元、6,567,929.31 元和 10,073,672.03 元，其中，华中地区市场销售额分别为 2,534,706.22 元、5,779,527.70 元和 7,379,010.27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3.87%、88.00%和 73.25%，占比较大。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为装备制造业，湖南装备制造业发达，2015 年湖南省装备制造业（全口径）规模以上企业 3,229 家，完成主营收入 10,591.6 亿元，成为湖南省第一个主营收入过万亿元、增加值率达 30%以上的支柱产业。公司未来还是以湖南为主要市场，并逐渐向全国其他地区辐射。

（2）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华中	2,379,456.65	93.88%	3,829,888.05	66.27%	4,656,983.11	63.11%
华北	195,839.33	40.17%	-	-	1,897,043.00	100.00%
华南	-	-	726,863.15	100.00%	229,928.80	29.42%
西北	-	-	18,974.35	30.83%	-	-

地区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华东	-	-	-	-	11,054.68	68.3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575,295.98	85.21%	4,575,725.55	69.67%	6,795,009.59	67.45%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5.21%、69.67%和 67.45%。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代理软件的销售和自产软件的销售。由于自产软件的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公司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因此自产软件的销售毛利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来源于代理软件的销售毛利率。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2016 年代理软件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由于各地区销售的自产软件和代理软件比例有所差别，导致各地区毛利率变化较大。

4、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成本按照生产要素构成分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软件	386,931.62	86.58%	1,904,373.57	95.59%	2,635,119.64	80.37%
外购服务	60,000.00	13.42%	87,830.19	4.41%	643,542.81	19.63%
合计	446,931.62	100.00%	1,992,203.76	100.00%	3,278,662.45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代理软件的销售和自产软件的销售。对于代理软件的销售，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成本，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内容采购相应的软件，并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待项目确认收入后结转到主营业务成本中。对于自产软件的销售，由于其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公司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因此未对成本进行再次归集、结转。

公司报告期内成本大幅下降，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收入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在 2016 年调整了业务结构，加大了自产软件的销售力度，自产软件的销售占比不断上升。公司自主研发并销售的软件，产品附加值较高，实际经营成本主要为人

力成本以及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而公司开发费用全部采用费用化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通过“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科目进行核算，形成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未确认为无形资产，各期也不存在摊销费确认为成本的情况。人力成本未计入营业成本，主要是由于以下几个原因：一方面，公司自产软件为通用软件而非定制软件，不会因对单一客户的销售发生额外的人工成本，而零星的安装及售后维护服务一方面由于耗时少，并且实施服务人员无论是否提供安装及售后维护服务均需要支付工资；另一方面，同行业上市公司如鼎捷软件、金山办公等，挂牌公司如中望软件、浩辰软件等也未将人工成本纳入营业成本核算，存在可比性。因此公司报告期内成本下降是真实合理的。

5、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022,227.60	-53.99%	6,567,929.31	-34.80%	10,073,672.03
营业成本	446,931.62	-77.57%	1,992,203.76	-39.24%	3,278,662.44
营业利润	582,233.93	1,008.43%	52,527.83	-88.48%	455,885.06
利润总额	582,042.79	-35.93%	908,443.32	120.56%	411,882.35
净利润	425,335.64	-36.45%	669,308.11	162.67%	254,808.7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但是净利润却增长的背景及主要原因如下：

(1) 市场行情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过去几年中国增长较快的行业之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42,764 家，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0%，其中软件产品收入 1.5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80%，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2.5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00%，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 0.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50%，软件利润总额 0.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0%；2015 年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40,941 家，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3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60%，其中软件产品收入 1.4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40%，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2.21 万亿元，同

比增长 18.40%，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 0.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80%。

根据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显示，2015 年全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349.00 亿元，是 2011 年业务收入 213 亿元的 1.64 倍，年均增速达 13.1%，居中部地区第二位。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达 275 亿元，同比增长 127.5%。软件产业的平稳增长，催生了一批高附加值、绿色低碳的新兴产业，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有力促进了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截至 2015 年底，全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工商登记数量达到 27,554 家，经认定的软件企业 682 家。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证企业达到 195 家，其中一级 4 家，二级 12 家，三级 86 家，四级 93 家。2015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在企业数量不足省内企业 50%的情况下，产业规模为 219.87 亿元，达到总量的 63%，2016 年湖南省工业软件产业规模约为 263.84 亿元，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产品和服务。

虽然统计数据显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收入规模呈增长趋势，但实际上，自 2012 年开始，我国 PPI 指数和 PMI 指数连年处于低位。

其中 PPI 指数自 2012 年至 2016 年三季度期间，持续为负（如图 1 所示）。生产价格指数（Producer Price Index--PPI）是衡量工业企业产品出厂价格变动趋势和变动程度的指数，是反映某一时期生产领域价格变动情况的重要经济指标，持续为负表明制造业整体处于不景气阶段，而且截至 2015 年、2016 年已积累至较为严重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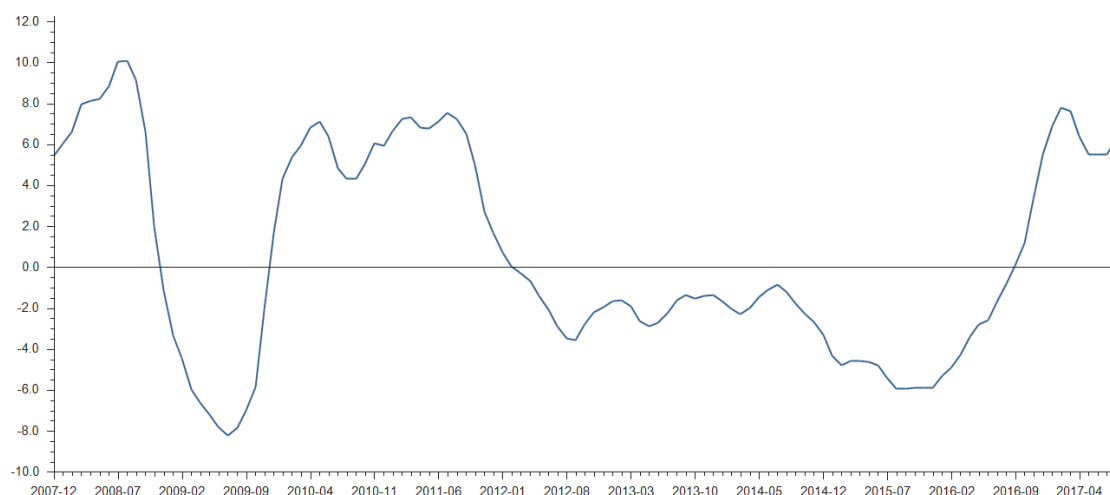


图 1: PPI:全部工业品: 当月同比 (%)

(数据来源: 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

PMI 指数 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持续位于 50%荣枯分水线附近, 甚至长期低于 50%的水平 (如图 2 所示)。采购经理人指数 (Purchasing Managers' Index-PMI) 是通过对采购经理的月度调查汇总出来的指数, 反映经济的变化趋势, 一般来说, 汇总后的制造业综合指数高于 50%, 表示整个制造业经济在增长, 低于 50%表示制造业经济下降。PMI 略大于 50, 说明经济在缓慢前进, PMI 略小于 50 说明经济在慢慢走向衰退。从 PMI 指数来看, 2015 年、2016 年中国的制造业也处于衰退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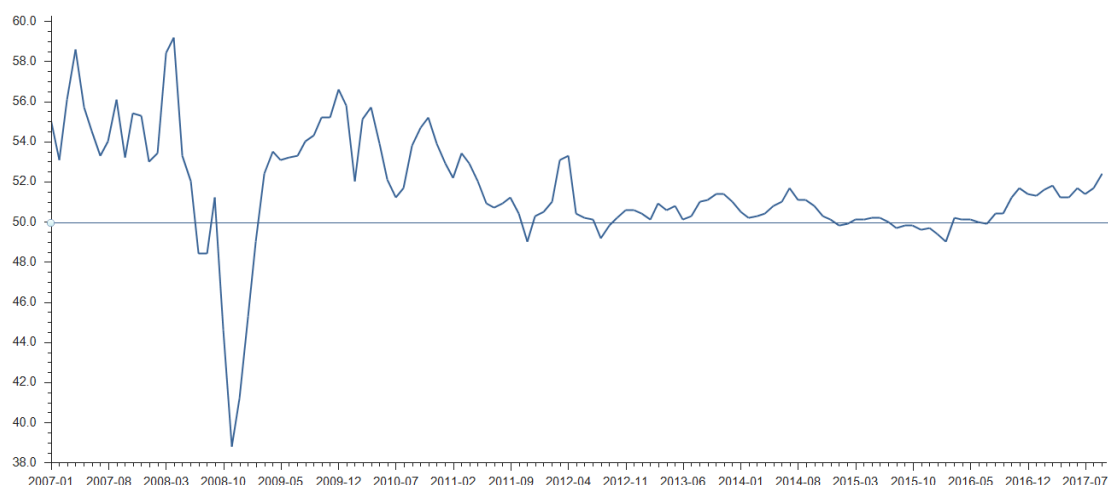


图 2: PMI:月 (%)

(数据来源: 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

在微观环境上, 虽然湖南省整体的工业软件销售收入还是呈现上升趋势, 但是部分制造业企业已经发生了支付困难、应付账款周期变长的情况, 因此信贷缩减, 流动资金较为紧张。而统计数据反映软件行业的收入情况时, 并不把资金交付完成作为必要条件。公司管理层基于此种情况, 在战略上主动收缩, 缩减了销售规模, 与部分处于资金紧张状态的公司暂时中止合作, 并趁机增加了研发工作的投入。因此, 行业的不景气造成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下滑, 此外, 制造业整体信贷紧缩, 流动性不足, 公司主动采取收缩战略也是重要原因。

2017 年, 随着供给侧改革、调结构工作的初见成效, 特别是银行的信贷政

策对房地产行业进行收紧，并向制造业进行倾斜，制造业企业又迎来了较好的发展机会。目前，公司的下游客户，装备制造业企业的资金较为充裕，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得到了改善，因此，公司又及时变更经营策略，适度进行扩张，公司销售收入也实现了恢复与增长。

公司加大自产软件的销售力度能够促使公司的自产软件得到市场的认可，公司的研发机构通过分析市场的反馈及时提升研发能力，促进公司内部工程师的经验积累，能够更有效地应对市场变化，提高利润率。另一方面，对于制造企业来说，工程技术人员使用新的工业软件都需要重新进行学习，具有一定的转换成本，公司加大自产软件的销售力度，有助推广公司的设计理念，形成行业标准，待客户形成使用习惯后，可以适度提高售价，增加利润。此外，自产软件附加值更高，能够形成自己的品牌效应，从而带来更高的利润。

(2) 同行业可比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服务，属于工业软件领域的软件开发和软件服务提供商。同行业可比公司有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辰软件”）、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软件”）、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码大方”）。

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1) 2016 年度

相关指标	浩辰软件	中望软件	数码大方	平均值	宇德科技
营业收入（元）	62,793,663.91	138,409,000.67	109,399,614.92	103,534,093.17	6,567,929.31
毛利率（%）	96.77	95.76	73.25	88.59	69.67
净利润（元）	6,875,432.49	22,627,940.77	-13,382,760.76	5,373,537.50	669,308.11
净利率（%）	10.95	16.35	-12.23	5.02	10.19
净资产收益率（%）	11.20	-	-13.68	-1.24	13.97
股本（元）	32,454,600	40,000,000.00	45,000,000.00	39,151,533.33	5,000,000.00

员工总数 (人)	277	413	393	361	14
----------	-----	-----	-----	-----	----

2) 2015 年度

相关指标	浩辰软件	中望软件	数码大方	平均值	宇德科技
营业收入 (元)	58,156,700.10	118,796,880.69	102,147,811.52	93,033,797.44	10,073,672.03
毛利率 (%)	96.56	90.66	71.51	86.24	67.45
净利润 (元)	3,873,970.71	-1,037,906.90	-27,053,162.78	-8,072,366.32	254,808.73
净利率 (%)	6.66	-0.87	-26.48	-6.90	2.53
净资产收益率 (%)	6.92	-6.77	-23.23	-7.69	5.89
股本 (元)	32,454,600	40,000,000.00	45,000,000.00	39,151,533.33	5,000,000.00
员工总数 (人)	269	-	493	381	13

3) 2014 年度

相关指标	浩辰软件	中望软件	数码大方	平均值	宇德科技
营业收入 (元)	61,575,600.06	112,769,524.75	173,498,884.10	115,948,002.97	-
毛利率 (%)	95.08	96.45	74.89	88.81	-
净利润 (元)	4,433,120.77	341,963.57	17,881,076.08	7,552,053.47	-
净利率 (%)	7.20	0.30	10.31	5.94	-
净资产收益率 (%)	8.55	2.24	14.74	8.51	-
股本 (元)	32,454,600	40,000,000.00	45,000,000.00	39,151,533.33	-
员工总数 (人)	318	-	537	428	-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或者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中望软件的部分指标其 2016 年的年报内未予披露。

如上表所示，公司规模远远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小于行业平均水平。由于公司代理销售软件的收入占比较高，而代理销售软件毛利率较低，因此公司平均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水平。此外，受国内市场不景气的影响，同行业公司 2015 年收入或者利润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中望软件和数码大方 2015 年净利润甚至为负值。由于公司规模小，应对市场不景气的冲击存

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 2016 年市场行情转好时，公司收入较 2015 年仍有所下降。但是由于公司在 2015 年末、2016 年上半年已通过公司以及同行业公司的运营情况感知到市场行情的不利变化，因此公司及时作出了业务调整，加大自产软件的销售力度，而自产软件附加值较高，因此 2016 年净利润有所增加。此外，由于公司规模小，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精简了中后台部门，主要人员配置集中于研发销售，提高人员效率，因此公司人均创收能力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经营管理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软件企业。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确定公司新的研发方向。目前，公司致力于完善自身产品服务链，为企业用户提供覆盖产品设计、工艺规划、生产制造、维修服务、企业管理等业务领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实现产品全过程智能化管理。公司现正筹备研发新的三维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CAPP）和计算机辅助设计系统（CAD），并对已经开发的软件产品进行新一轮的升级完善。新产品的成功将会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服务范围，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较为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团队建设，拥有一支较为专业的研发队伍。公司的主要研发人员除具备专业的软件开发能力外，还具有丰富的工程业领域的实践经验。公司在工业软件领域经营多年，在研发过程中逐步形成了规范、标准的工业软件开发流程和管理机制，能够根据市场变化，快速做出响应，为客户提供满足客户需求且较为安全、高品质的软件开发与运维服务。

（4）市场拓展

公司作为湖南工业软件的领导品牌，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湖南省内的工业软件领域积累了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公司计划未来立足湖南，逐步打开全国市场。公司目前已经在北京、深圳等地区成功开展业务，今后会进一步加大对华中和华东市场的投入，开拓长三角、山东、天津等工业聚集地区的市场，形成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渠道，扩大品牌的影响力。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和服务。公司通过参加政府会议和电话销

售等渠道获取客户资源，向客户提供完软件产品和服务之后，公司的客服团队会继续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回访老客户，维护客户关系、收集客户意见，进一步完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拓展新的客户资源。此外，公司还是湖南省经信委推荐的湖南中小企业信息化核心服务商，也可以利用政府组织的中小企业洽谈会、工业企业论坛等形式销售产品和服务。

（5）产品结构与售价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三大类：代理软件、自产软件以及技术服务。代理软件主要有 AutoDesk、达索等系列软件。AutoCAD、Inventor 等软件是由美国欧特克有限公司（Autodesk）出品的自动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可以用于绘制，二维制图，和三维设计。该系列软件在全球广泛使用，可以用于土木建筑，装饰装潢，工业制图，工程制图，电子工业，服装加工等多方面领域。CATIA、ENOVIA 是法国达索公司的产品开发旗舰解决方案。作为 PLM 协同解决方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可以帮助制造厂商设计产品，并支持从项目前阶段、具体的设计、分析、模拟、组装到维护在内的全部工业设计流程。其数字样机流程在市场上被广泛采用，因此 CATIA 系列产品成为世界上较为常用的产品开发系统。

公司自产软件有 UDPDM、UDEM、UDPM、UDCAPP。其中 UDPD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产品数据管理系统，可以实现对中小制造业企业的产品设计过程进行管理。 UDE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图文档管理系统，可以实现企业文档的集中存储、分类管理、共享和权限控制，可对文档进行版本管理以及发布审批等。UDPM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项目管理系统，可对项目的任务、计划、资源、团队、进度等进行管理并提供各种项目的透视图和报表。UDCAPP 是由宇德科技自主研发的计算机辅助工艺设计系统，提供企业产品制造工艺中的工艺流程管理、工艺卡片管理、工艺 BOM 管理、工艺知识库管理和工艺报表等功能。代理软件和自产软件根据不同功能售价约为 1 万元-2 万元。此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并根据提供的服务内容进行定价。

（6）量本价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系列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类软件产品的研发

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是美国 Autodesk（欧特克）公司、法国 Dassault Systemes（达索）公司的授权经销商，并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等方式掌握了一系列工业软件领域的相关技术，可以为工业制造业企业提供包含辅助设计、业务管理、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水平等在内的软件产品和系统支持服务。

从产品和服务定价的角度来看，对于代理软件产品，公司根据终端供应商按季度公布的产品指导价格进行适当调整。对于自产软件产品，公司根据软件开发的工时、源代码的复杂程度等相关因素进行定价。对于技术服务，公司根据提供的服务以及投入的资源进行定价。

从成本构成角度来看，3 类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

1) 代理软件的成本，主要是外购软件采购费，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成本，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采购，并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待项目确认收入后进行结转；

2) 自产软件的成本，主要是开发人员工资、技术外包服务费、打印费等办公费用，公司将自产软件前期开发成本及后期安装零星人工成本已计入当期损益费用化，未对成本进行再次归集、结转。

3) 技术服务的成本，主要是员工工资、外包成本等，公司按照项目进行归集，待项目确认收入后结转到主营业务成本中。

由于公司将自主研发软件相关的成本在发生当期全部费用化，因此在自主研发软件后期销售过程中，产品附加值较高，公司自 2016 年加大了自产软件的销售力度，因此 2016 年毛利率和净利润均较 2015 年有所上升。

（7）客户

公司自 2004 成立以来，主要从事 CAD、CAPP、EDM、PDM、PLM 等工业软件的研发、销售和运维服务，是国内少有的拥有相对完整的产品线的厂商。公司主要服务于中小型装备制造企业，致力于为企业的“智能制造”转型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公司在湖南地区的品牌知名度较高，尤其与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省内知名企业建立了友好的合作关系，且以此打开了与上述大型企业下属的大量的二、三级子公司的合作渠道。

（8）公司自身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装备制造领域的工业软件的开发，致力于打造本土领先的行业解决方案，为下游制造业的用户提供企业信息化的解决方案。公司的客户群体已经覆盖航空航天、轨道交通、装备、机电等装备制造企业，在湖南省、深圳市、北京市、上海市均有业务。公司的高层管理人员在制造业中有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了大量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是湖南省领先的PLM/PDM提供商，也是湖南省经信委推荐的软件采购商之一。目前，公司已与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开展深层次的业务合作。同时，公司将继续与现有客户合作进行深度合作，拓展渠道资源。

2）人才及技术优势

公司较为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团队建设，拥有一支较为专业的研发队伍。公司的主要研发人员除具备专业的软件开发能力外，还具有丰富的工程业领域的实践经验。公司在工业软件领域经营多年，在研发过程中逐步形成了规范、标准的工业软件开发流程和管理机制，能够根据市场变化，快速做出响应，为客户提供满足客户需求且较为安全、高品质的软件开发与运维服务。

3）差异化定位优势

由于西门子、达索、用友、金蝶等国内外著名的软件巨头专注服务于大型的制造业企业，而中小型企业资金预算有限，大型软件公司也难以为众多的中小企业客户量身定做适合其需求的软件产品，因此中小企业的工业软件需求市场产生了一定的空白。公司采取差异化的市场定位战略，将主要的客户目标集中于中小型的工业制造企业。

公司利用自身先进的技术研发团队，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的软件产品和

高质量、低成本的解决方案。由于中小企业数量众多，公司的软件产品市场空间广阔。另一方面，公司的合作伙伴中包括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企业的下属公司，公司在与其合作的过程中进一步拓展其其他的下属公司，这些附属公司一定程度上都是公司的潜在群体。

(9) 报告期主要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将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5/01/03	销售合同	500,000.00	履行完毕
2	广州市凯思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2015/01/09	销售合同	909,880.00	履行完毕
3	北京华天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06/26	销售合同	2,219,540.00	履行完毕
4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015/06/30	销售合同	950,000.00	履行完毕
5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10/08	销售合同	777,000.00	履行完毕
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21	销售合同	1,260,000.00	履行完毕
7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12/15	销售合同	575,735.00	履行完毕
8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5	销售合同	585,000.00	履行完毕
9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02/08	销售合同	1,440,0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10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05/18	销售合同	720,000.00	履行完毕
11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2016/10/21	销售合同	800,000.00	履行完毕
12	湖南信创美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02/21	销售合同	864,000.00	履行完毕
13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017/3/20	销售合同	1,613,600.00	履行完毕
14	湖南先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17/03/21	销售合同	1,625,000.00	履行完毕

此外,2016年公司收到2015年度和2016年1-7月增值税退税累计723,767.75元,此外还收到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补贴200,000.00元,导致净利润大幅增长。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净利润却增长具有合理性。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二年及一期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元)	3,022,227.60	-53.99	6,567,929.31	-34.80	10,073,672.03
销售费用(元)	199,265.79	-71.53	699,981.18	-28.65	980,987.36
管理费用(元)	1,809,293.57	-50.18	3,631,837.08	-19.06	4,486,842.16
其中:研发费用(元)	1,207,001.98	-48.20	2,330,203.48	-27.87	3,230,624.78
财务费用(元)	-41,608.66	-249.74	27,786.52	-88.21	235,670.60
期间费用合计(元)	1,966,950.70	-54.88	4,359,604.78	-23.56	5,703,500.12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59	-	10.66	-	9.7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59.87	-	55.30	-	44.54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9.94	-	35.48	-	32.0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38	-	0.42	-	2.34
三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	65.08	-	66.38	-	56.6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市场活动费、差旅费、招待费、办公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办公费、研发费用、中介机构费、财务咨询费等；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费用、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期间费用分别为 1,966,950.70 元、4,359,604.78 元和 5,703,500.12 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5.08%、66.38%和 56.62%，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5 年度有所上升，一方面由于公司人数增加导致职工薪酬较 2015 年有所上升，另一方面由于公司 2016 年启动的股改及挂牌事项产生了更多的中介机构费用。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通讯费	235.34	5,795.91	7,304.23
招待费	9,705.80	21,511.86	151,562.50
差旅费	16,306.20	19,548.60	120,276.00
交通费	9,419.00	34,886.06	88,221.00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会议费	80,000.00	24,556.05	10,914.00
职工薪酬	67,743.45	481,393.86	278,706.82
办公费	100.00	52,108.03	161,002.81
招标费用	400.00	7,880.20	12,000.00
市场活动费	15,356.00	52,300.61	151,000.00
合计	199,265.79	699,981.18	980,987.36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199,265.79 元、699,981.18 元和 980,987.36 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59%、10.66% 和 9.74%。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市场活动费、差旅费、招待费、办公费等。

公司 2016 年、2017 年 1-3 月销售费用中各明细费用项目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一方面由于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公司加大了费用支出的控制,另一方面由于 2015 年公司主要以销售代理软件为主,由于公司根据代理软件销售合同安排相应采购,因此与采购销售有关的费用均计入了销售费用,因此 2015 年产生了更多的销售费用。公司 2016 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增加 202,687.04 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销售情况较好,2015 年底公司启动了销售人员招聘计划,销售人员由 2015 年的 3-4 人增加到 2016 年的 6-7 人。然而 2016 年销售不景气,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将销售人员再次降低到 3-4 人,导致 2016 年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大幅上升。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折旧费	18,774.17	101,176.60	104,903.08
职工薪酬	87,675.88	412,012.37	283,798.52
通讯费	2,486.20	4,661.36	10,025.43
汽车费用	8,785.00	41,834.60	16,526.00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办公费	87,453.23	136,288.03	272,811.66
招待费	5,977.61	18,590.23	38,888.91
税费	-	-	16,062.99
差旅费	21,719.50	38,553.98	43,099.50
中介机构费用	300,000.00	394,987.84	265,101.29
研发费	1,207,001.98	2,330,203.48	3,230,624.78
财务咨询费	-	96,500.00	205,000.00
其他	69,420.00	57,028.59	-
合计	1,809,293.57	3,631,837.08	4,486,842.16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1,809,293.57 元、3,631,837.08 元和 4,486,842.16 元，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87%、59.87%和 44.54%。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为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办公费、研发费用、中介机构费、财务咨询费等。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分别为 87,675.88 元、412,012.37 元和 283,798.52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4.85%、11.34%和 6.33%。公司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及其占管理费用比重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管理人员变动引起的，2016 年管理人员平均人数较 2015 年增加两人，2017 年管理人员平均人数较 2016 年减少一人。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折旧费分别为 18,774.17 元、101,176.60 元和 104,903.08 元，2017 年 1-3 月折旧费相对下降的原因是 2016 年原值 161,492.32 元的固定资产已全额计提折旧，此部分固定资产 2017 年不再产生折旧费，因此 2017 年 1-3 月折旧费有所下降。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办公费分别为 87,453.23 元、136,288.03 元和 272,811.66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4.83%、3.75%和 6.08%，2017 年 1-3 月及 2016 年办公费及其占管理费用比重均低于 2015 年，其原因是由于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公司加大了费用支出的控制，因此办公费有所下降。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中介机构费分别为 300,000.00 元、394,987.84 元和 265,101.29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16.58%、10.88%和 5.91%。公司 2016 年启动了股改及挂牌工作，因此 2016 年及 2017 年 1-3 月中介机构费较 2015 年有所增加。

公司 2015 年发生了 205,000.00 元的财务咨询费，占当年管理费用比重为 4.57%，主要是由于公司前期规模较小，财务存在部分不规范的现象，2015 年公司产生挂牌意向后，聘请财务咨询公司对公司财务进行规范辅导，因而产生了部分财务咨询费。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1,207,001.98 元、2,330,203.48 元和 3,230,624.78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66.71%、64.16%和 72.00%，研发费用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代理软件销售、自产软件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是一家集研发、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软件企业。公司自主研发并销售的软件，实际经营成本主要为人力成本以及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公司将其全部采用费用化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计入了研发费用。研发费用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04,004.48	823,975.85	602,158.40
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	996,685.00	1,490,438.37	2,618,755.77
办公费	6,312.50	15,789.26	9,710.61
合计	1,207,001.98	2,330,203.48	3,230,624.78

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人员较少，在软件产品研发过程中很难及时招聘到足够数量和合格质量的研发人员。通过软件开发外包，公司可以降低管理成本、设备采购成本以及避免人员不足、人员冗余等风险。

项目立项以后，公司在进行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由公司自身资深的相关人员（项目管理师、需求分析师、系统设计师以及高级技术人员等）对项目进行需求分析、系统设计以及关键技术的研究论证，对于系统的主体业务管理部分以及外

包部分的集成后台接口部分由公司自己研发,将非关键的重复的代码开发工作外包给其它有实力的外包公司或者团体。由于公司拥有关键的项目管理师、需求分析师、系统设计师以及资深技术人员,能够整体把握产品开发进程并掌握其核心技术。

由于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是一次性费用,虽然代码编写比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低技术含量低,但其工作量大,因此实际发生的软件开发外包服务费高于公司开发人员薪酬。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7,753.09	92,637.82	225,061.23
减: 利息收入	51,145.03	94,836.45	391.27
银行手续费	1,783.28	29,985.15	11,000.64
合计	-41,608.66	27,786.52	235,670.60

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财务费用分别为-41,608.66 元、27,786.52 元和 235,670.60 元,公司 2017 年 1-3 月和 2016 年度的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8%、0.42%和 2.34%。2015 年利息支出较大的原因公司 2014 年 9 月 15 日自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获取的 4,000,000.00 元的银行贷款 2015 年 9 月 15 日到期偿还,因此该银行贷款产生了 8.5 个月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主要为公司对外提供资金拆借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20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资金占用费	51,145.03	94,527.00	-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投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投资损益	-	-	-
委托贷款收益	-	-	-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一次性调整当期损益	-	-	-
受托经营托管费收入	-	-	-
捐赠性收支净额	-	-	-
其他	-191.14	-67,852.26	-44,002.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953.89	226,674.74	-44,002.71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数	12,786.26	73,631.75	101.7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8,167.63	153,042.99	-44,104.46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335.64	669,308.11	254,808.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8.97%	22.87%	-17.31%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8,167.63 元、153,042.99 元和-44,104.46 元，占当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8.97%、22.87%和-17.31%。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

由资金占用费、政府补助以及滞纳金等产生。

营业外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	200,000.00	-
增值税退税	-	723,767.75	-
其他	-	-	407.00
合计	-	923,767.75	407.00

2016 年公司收到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7 月增值税退税累计 723,767.75 元，此外还收到湖南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补贴 200,000.00 元，均计入了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税收滞纳金	191.14	67,852.26	44,409.71
捐赠款	-	-	-
其他	-	-	-
合计	191.14	67,852.26	44,409.71

公司 2017 年 1-3 月、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91.14 元、67,852.26 元和 44,409.71 元，均为滞纳金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未及时缴纳增值税，被税务机关处以滞纳金，公司将其计入了营业外支出。

2、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收入及应税服务收入	6.00%/17.00%	6.00%/17.00%	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7.00%	7.00%
教育费及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3.00%	3.00%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2.00%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5.00%	25.00%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有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4,539.86	59,466.29	463,665.68
银行存款	2,045,398.57	16,941.94	76,444.60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	-	-
其中：6个月定期存单	-	-	-
合计	2,129,938.43	76,408.23	540,110.28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129,938.43 元、76,408.23 元和 540,110.28 元。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的资金管理不规范，一方面向关联方、非关联方提供了大量的资金拆借款，另一方面未对货币资金进行预警管理，不能保证公司拥有足够的货币流动性。2017 年公司收回了向刘坚军提供的 187 万资金拆借款，并改善了资金管理，因此 2017 年 3 月 31 日现金盈余较多。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应收票据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50,429.84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850,429.84	-	-

(2)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收票据账面金额为 850,429.84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名称	承兑人名称	票号	背书人名称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金额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高新支行	30800053-95290303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2017/2/11	2017/8/10	365,866.88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高新支行	30600061-22262767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2017/1/18	2017/7/18	484,562.96
合计	-	-	-	-	-	850,429.84

(3)截至2017年3月31日,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200,000.00元,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出票人名称	承兑人名称	票号	背书人名称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金额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马鞍山支行	30300051-2212565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8	2017/5/18	200,000.00
合计	-	-	-	-	-	200,000.00

(4)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421,090.28	83.45%	221,054.51	5.00%	4,200,035.77
1-2年	82,118.00	1.55%	8,211.80	10.00%	73,906.20
2-3年	182,500.00	3.44%	54,750.00	30.00%	127,750.00
3-4年	109,000.00	2.06%	54,500.00	50.00%	54,500.00
4-5年	206,580.00	3.90%	165,264.00	80.00%	41,316.00
5年以上	296,486.22	5.60%	296,486.22	100.00%	-
合计	5,297,774.50	100.00%	800,266.53	15.11%	4,497,507.97

(续)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51,083.86	70.01%	152,554.19	5.00%	2,898,529.67
1-2 年	480,838.40	11.03%	48,083.84	10.00%	432,754.56
2-3 年	182,500.00	4.19%	54,750.00	30.00%	127,750.00
3-4 年	229,180.00	5.26%	114,590.00	50.00%	114,590.00
4-5 年	87,760.00	2.01%	70,208.00	80.00%	17,552.00
5 年以上	326,992.22	7.50%	326,992.22	100.00%	-
合计	4,358,354.48	100.00%	767,178.25	17.60%	3,591,176.23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28,955.40	72.59%	156,447.77	5.00%	2,972,507.63
1-2 年	537,500.00	12.47%	53,750.00	10.00%	483,750.00
2-3 年	229,180.00	5.32%	68,754.00	30.00%	160,426.00
3-4 年	87,760.00	2.04%	43,880.00	50.00%	43,880.00
4-5 年	30,299.95	0.70%	24,239.96	80.00%	6,059.99
5 年以上	296,692.27	6.88%	296,692.27	100.00%	-
合计	4,310,387.62	100.00%	643,764.00	14.94%	3,666,623.62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297,774.50 元、4,358,354.48 元和 4,310,387.6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5.29%、66.36%和 42.79%。2016 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15 年上升 23.5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制造业整体不景气，公司的主要客户资金周转紧张，因此未能及时付款，导致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1) 客户对象

公司主要服务于中小型装备制造企业，致力于为企业的“智能制造”转型提

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公司在湖南地区的品牌知名度较高，尤其与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等省内知名企业建立了友好的合作关系，且以此打开了与上述大型企业下属的大量的二、三级子公司的合作渠道。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业务，未来销售规模可以呈现较快增长趋势。

2) 业务特点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 CAD 系列软件产品的代理销售、PDM 类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以及 PLM 系统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是美国 Autodesk（欧特克）公司、法国 Dassault Systemes（达索）公司的授权经销商，并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等方式掌握了一系列工业软件领域的相关技术，可以为工业制造业企业提供包含辅助设计、业务管理、生产调度和过程控制水平等在内的软件产品和系统支持服务。目前，公司致力于完善自身产品服务链，为企业用户提供覆盖产品设计、工艺规划、生产制造、维修服务、企业管理等业务领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帮助企业实现产品全过程智能化管理。

3) 信用政策

公司通常与客户约定先交货后付款，付款时间大约为交货后的 45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4) 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统计的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879,410.62 元、3,034,364.64 元、1,508,432.62 元，占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为 54.35%、69.62%、35.00%。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稍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中小型装备制造业企业，受制造业整体不景气，其资金周转较为紧张，因此公司在实际合同执行中给予了更长的信用期。

5) 结算方式

公司与客户之间主要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

6) 收入变动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7年1-3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元)	5,297,774.50	4,358,354.48	4,310,387.62
坏账准备(元)	800,266.53	767,178.25	643,764.0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元)	4,497,507.97	3,591,176.23	3,666,623.62
营业收入(元)	3,022,227.60	6,567,929.31	10,073,672.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3	1.52	3.58

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为装备制造业,近年来装备制造业一直处于下行趋势,中经装备制造业景气指数由2011年97.5下降到2016年第二季度的93.8。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2016年收入大幅下降,销售回款也因此受到影响,应收账款周转率由2015年3.58次下降到2016年的1.52次。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一直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以前年度信用状况一直良好,截至2017年3月31日,83%的应收账款账龄处于一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一定回收风险,但风险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由于制造业整体不景气,公司的主要客户资金周转紧张,因此未能及时付款,导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公司将持续采取售前严格审批、合作过程中动态监测、售后及时催收的措施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并保障款项足额、及时的收回。

(2)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湖南先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5,000.00	货款	1年以内	30.67%
2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	非关联方	1,620,000.00	货款	1年以	30.58%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有限公司				内	
3	湖南信创美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4,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16.31%
4	中航飞机起落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2,500.00	货款	2-3 年	3.44%
5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湘潭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760.00	服务费	1 年以内	2.60%
	合计		4,429,260.00			83.60%

公司主要客户期后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后收款金额	期后回款比例
1	湖南先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625,000.00	30.67%	1,480,000.00	91.08%
2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620,000.00	30.58%	484,080.00	29.88%
3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	1.21%	56,000.00	87.50%
4	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8,800.00	0.54%	23,040.00	80.00%
-	合计	3,337,800.00	63.00%	2,043,120.00	38.57%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 5 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总额的 83.60%，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7 年 6 月 28 日，主要应收账款客户期后回款金额 2,043,120.00 元，占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余额比例为 38.57%。

公司已采取措施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并保障款项足额的收回，由总经理牵头组织催收工作，加大清欠力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37.17%
			190,000.00		1-2 年	4.36%
2	金爵五金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429.84	货款	1 年以内	19.51%
3	湖南明和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6.88%
4	广州市凯思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220.00	货款	1-2 年	5.70%
5	中航飞机起落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2,500.00	货款	2-3 年	4.19%
	合计		3,391,149.84			77.8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2,735.00	货款	1 年以内	31.38%
2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3,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18.63%
3	长沙长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00	货款	1-2 年	8.24%
4	长沙宇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000.00	货款	1 年以内	7.93%
5	广州市凯思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220.00	货款	1 年以内	5.76%
	合计		3,100,955.00			71.94%

（3）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4、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预付账款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8,000.00	100.00%	320,200.00	100.00%	147,000.00	100.00%
1-2年	-		-	-	-	-
2-3年	-	-	-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408,000.00	100.00%	320,200.00	100.00%	147,000.00	100.00%

(2) 各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0,200.00	78.48%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2	北京天正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7.16%	1年以内	软件款
3	湖南百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0.00	4.36%	1年以内	软件款
-	合计	-	408,000.00	100.00%	-	-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主要为预付技术服务费，其中，湖南一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自产软件的开发提供技术服务，占预付账款总额的78.4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0,200.00	100.00%	1 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	合计	-	320,200.00	100.00%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00.00	100.00%	1 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	合计	-	147,000.00	100.00%	-	-

(3)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200.00	320,200.00	-
合计	320,200.00	320,200.00	-

5、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占用费	145,672.03	94,527.00	-
合计	145,672.03	94,527.00	-

应收利息主要是应收国隆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深圳金武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刘坚军的资金占用费。

6、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43,618.56	98.63%	177,180.93	5.00%	3,366,437.63
1-2 年	20,300.00	0.56%	2,030.00	10.00%	18,270.00
2-3 年	-	-	-	-	-
3-4 年	500.00	0.01%	250.00	50.00%	250.00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28,550.00	0.79%	28,550.00	100.00%	-
合计	3,592,968.56	100.00%	208,010.93	5.79%	3,384,957.63

(续)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86,572.94	99.44%	259,328.65	5.00%	4,927,244.29
1-2 年	-	-	-	-	-
2-3 年	500.00	0.01%	150.00	30.00%	350.00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28,550.00	0.55%	28,550.00	100.00%	-
合计	5,215,622.94	100.00%	288,028.65	5.52%	4,927,594.29

(续)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1,982.71	29.72%	55,099.13	5.00%	1,046,883.58
1-2 年	2,576,060.00	69.48%	257,606.00	10.00%	2,318,454.00
2-3 年	-	-	-	-	-
3-4 年	1,098.95	0.03%	549.48	50.00%	549.47
4-5 年	8,650.00	0.23%	6,920.00	80.00%	1,730.00
5 年以上	19,900.00	0.54%	19,900.00	100.00%	-
合计	3,707,691.66	100.00%	340,074.61	9.17%	3,367,617.05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含暂借款、保证金以及员工备用金等，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暂借款	3,336,942.54	5,159,447.54	3,591,460.00
保证金	145,125.40	27,125.40	102,400.00
备用金	110,900.62	29,050.00	13,831.66
合计	3,592,968.56	5,215,622.94	3,707,691.66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治理理念不完善，资金管理不规范，没有针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在逐步减少对外提供暂借款，截至 2016 年 6 月底，公司对外提供的暂借款已全部收回。

（2）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国隆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38.96%
2	深圳市金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34.23%
3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6,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9.91%
4	刘胜	非关联方	350,942.54	暂借款	1 年以内	9.77%
5	易建杰	非关联方	5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1.39%
	合计		3,386,942.54			94.2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刘坚军	关联方	1,876,69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35.98%
2	国隆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32.59%
3	深圳金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23.58%
4	刘胜	非关联方	352,757.54	暂借款	1 年以内	6.76%
5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1,3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0.41%
	合计		5,180,747.54			99.3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刘坚国	关联方	2,575,560.00	暂借款	1-2 年	69.47%
2	长沙市顺捷建材	关联方	1,000,000.00	暂借款	1 年以内	26.97%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贸易有限公司					
3	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3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1.36%
4	北京联迅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0.78%
5	湖南省省直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7,600.00	保证金	1 年以内	0.47%
	合计		3,672,460.00			99.05%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与关联方进行资金拆借的行为,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理念不够完善,没有针对股东、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往来款项部分为无息拆借,该往来资金行为不会对公司利润总额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议案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做出了明确的界定,并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做出了具体的防范措施。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保证不利用其个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刘坚国	-	-	2,575,560.00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	-	2,575,560.00

(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56,000.00	-	-
刘坚军	-	1,876,690.00	-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合计	356,000.00	1,876,690.00	1,000,000.00

7、存货

(1) 各报告期末存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4,871.79	-	134,871.79
合计	134,871.79	-	134,871.79

公司主要是外购的代理软件。公司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成本，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内容选择供应商采购相应的软件。2015 年之前公司收到外购的软件之后再发货到相应的客户，因此存在存货积压一段时间的情形。2015 年开始，公司改变了存货采购模式，主要由软件供应商直接发货到对应客户，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均较小，2015 年末和 2017 年 3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0。2016 年底的存货是公司自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 AutoCAD Mechanical2017 Subscription 三年期网络版，其终端用户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经济技术研究院分公司。采购合同约定，货物的所有权自 Autodesk 向用户发出订单确认邮件起转移至买方所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Autodesk 已通过电子邮件完成交付义务，但终端用户未及时验收，因此公司未确认销售收

入及结转成本，而确认了存货。

(2)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情形，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3) 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受到限制的情形。

8、固定资产

(1) 各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情况表

1)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46,353.47	-	-	1,346,353.47
房屋建筑物	1,000,759.71	-	-	1,000,759.7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5,593.76	-	-	345,593.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443,116.90	18,774.17	-	461,891.07
房屋建筑物	183,264.12	12,509.50	-	195,773.6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9,852.78	6,264.67	-	266,117.45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03,236.57	-18,774.17	-	884,462.40
房屋建筑物	817,495.59	-12,509.50	-	804,986.09
电子设备及其他	85,740.98	-6,264.67	-	79,476.31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71,965.03	74,388.44	-	1,346,353.47
房屋建筑物	1,000,759.71	-	-	1,000,759.71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1,205.32	74,388.44	-	345,593.76

固定资产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1,940.30	101,176.60	-	443,116.90
房屋建筑物	133,226.13	50,037.99	-	183,264.1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8,714.17	51,138.61	-	259,852.78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30,024.73	-26,788.16	-	903,236.57
房屋建筑物	867,533.58	-50,037.99	-	817,495.59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491.15	23,249.83	-	85,740.98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 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59,319.73	12,645.30	-	1,271,965.03
房屋建筑物	1,000,759.71	-	-	1,000,759.71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8,560.02	12,645.30	-	271,205.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7,037.22	104,903.08	-	341,940.30
房屋建筑物	83,188.14	50,037.99	-	133,226.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3,849.08	54,865.09	-	208,714.17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22,282.51	-92,257.78	-	930,024.73
房屋建筑物	917,571.57	-50,037.99	-	867,533.5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4,710.94	-42,219.79	-	62,491.15

(2)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 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建筑物	1,000,759.71	195,773.62	804,986.09
合计	1,000,759.71	195,773.62	804,986.09

公司使用受限的房屋建筑物主要是用于抵押担保公司取得的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520,000.00 元银行贷款，抵押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9、资产减值准备

(1) 2017 年 1 月至 3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67,178.25	33,088.28	-	800,266.5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88,028.65	-80,017.72	-	208,010.93
合计	1,055,206.90	-46,929.44	-	1,008,277.46

(2) 2016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643,764.00	123,414.25	-	767,178.2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340,074.61	-52,045.96	-	288,028.65
合计	983,838.61	71,368.29	-	1,055,206.90

(3) 2015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35,724.79	308,039.21	-	643,764.0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64,101.51	175,973.10	-	340,074.61
合计	499,826.30	484,012.31	-	983,838.61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各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8,277.46	252,069.37	1,055,206.90	263,801.73	983,838.61	245,959.65
合计	1,008,277.46	252,069.37	1,055,206.90	263,801.73	983,838.61	245,959.65

(2) 本报告期无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本报告期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各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00,000.00	-	400,000.00
抵押借款	520,000.00	52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20,000.00	520,000.00	1,400,0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借款条件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	贷款基础利率加 174 基点	2014/9/15-2015/9/15	4,000,000.00	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	贷款基础利率上浮 11.28%	2015/12/1-2016/11/30	1,000,000.00	抵押、保证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贷款基础利率上浮 30%	2015/12/30-2016/12/29	400,000.00	保证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贷款基础利率上浮 30%	2016/1/5-2016/12/11	520,000.00	抵押、保证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贷款基础利率加 135.5 基点	2016/12/12-2017/12/11	520,000.00	抵押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贷款基础利率加 135.5 基点	2017/3/8-2018/3/7	400,000.00	保证

1) 公司于 2014 年取得的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华兴支行人民币 4,000,000.00 元

借款，由湖南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此外公司股东刘坚国和涂珊将所持公司 100%共计 500.00 万元股权出质给湖南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向银行按期还清贷款，主债权消灭，股权质押解除协议，并办理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

2)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并由公司股东涂珊将其两套自有房产作为抵押，抵押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100 万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并由股东涂珊、刘坚国提供保证，保证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100 万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3)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318139】的综合授信合同。按合同规定，公司获得的最高授信额度为 520,000.00 元，并提供抵押担保和保证担保，保证人为刘坚国和涂珊，抵押物为公司两套自有房产。根据该综合授信合同，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20,000.00 元，保证人刘坚国和涂珊的保证范围以及公司自有房产的抵押范围均为主债权本金 52 万元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2016 年 12 月 12 日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新的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20,000.00 元，以公司两套自有房产作为抵押担保，抵押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52 万元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4)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3 月 8 日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00 元，均由刘坚国和涂珊提供保证，保证范围为主债权本金 40 万元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2、应付账款

(1)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53,867.75	79.58%	2,630,804.93	72.05%	938,133.28	47.89%
1-2 年	-	-	-	-	701,619.80	35.82%
2-3 年	281,499.80	6.13%	701,619.80	19.21%	63,569.00	3.25%
3 年以上	656,224.32	14.29%	319,104.32	8.74%	255,535.32	13.05%
合计	4,591,591.87	100.00%	3,651,529.05	100.00%	1,958,857.40	100.00%

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应付账款的期末余额分别为 4,591,591.87 元、3,651,529.05 元和 1,958,857.40 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2016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5 年增加 1,692,671.65 元，主要是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 2016 年收入大幅下降，销售回款因此受到影响，为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经与主要供应商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双方达成了书面协议，允许公司延迟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费，因此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不断增加。

(2) 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2,076,428.59	1 年以内	45.22%
2	北京联迅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740,256.41	1 年以内	16.12%
3	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452,143.00	1 年以内	9.85%
4	湖南优化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337,120.00	3 年以上	7.34%
5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193,000.00	1 年以内	4.20%
-	合计	-	-	3,798,948.00	-	82.7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1,079,743.59	1 年以内	29.57%
2	北京联迅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740,256.41	1 年以内	20.27%
3	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452,143.00	1 年以内	12.38%
4	湖南优化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337,120.00	2-3 年	9.23%
5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193,000.00	1 年以内	5.29%
-	合计	-	-	2,802,263.00	-	76.7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达索析统(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641,233.28	1 年以内	32.74%
2	湖南优化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337,120.00	1-2 年	17.21%
3	北京联迅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296,900.00	1 年以内	15.16%
4	西安夏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184,549.80	1-2 年	9.42%
5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软件款	179,950.00	1-2 年	9.19%
-	合计	-	-	1,639,753.08	-	83.72%

(3)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3、预收账款

(1) 各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551.08	100.00%	-	-	-	-
1-2年	-	-	-	-	130,000.00	100.00%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45,551.08	100.00%	-	-	130,000.00	100.00%

(2) 各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明细情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预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湖南爱咖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551.08	1年以内	100.00%
-	合计	-	-	45,551.08	-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0,000.00	1-2年	100.00%
-	合计	-	-	130,000.00	-	100.00%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所示：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99,209.67	294,979.45	409,602.91	84,586.21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64,444.36	64,444.36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199,209.67	359,423.81	474,047.27	84,586.21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2,080.16	1,470,759.32	1,293,629.81	199,209.67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7,555.22	246,622.76	294,177.98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69,635.38	1,717,382.08	1,587,807.79	199,209.6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	1,117,108.52	1,095,028.36	22,080.16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47,555.22	-	47,555.22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分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	1,164,663.74	1,095,028.36	69,635.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209.67	259,980.58	374,604.04	84,586.21
二、职工福利费	-	5,077.00	5,077.00	-
三、社会保险费	-	29,921.87	29,921.87	-
医疗保险	-	26,019.02	26,019.02	-
工伤保险	-	1,626.19	1,626.19	-
生育保险	-	2,276.66	2,276.66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计	199,209.67	294,979.45	409,602.91	84,586.21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327,016.91	1,127,807.24	199,209.67
二、职工福利费	-	30,696.85	30,696.85	-
三、社会保险费	22,080.16	113,045.56	135,125.72	-
医疗保险	19,200.14	98,300.49	117,500.63	-
工伤保险	1,200.01	6,143.78	7,343.79	-
生育保险	1,680.01	8,601.29	10,281.30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计	22,080.16	1,470,759.32	1,293,629.81	199,209.6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44,642.86	1,044,642.86	-
二、职工福利费	-	50,385.50	50,385.50	-
三、社会保险费	-	22,080.16	-	22,080.16
医疗保险	-	19,200.14	-	19,200.14
工伤保险	-	1,200.01	-	1,200.01
生育保险	-	1,680.01	-	1,680.01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计	-	1,117,108.52	1,095,028.36	22,080.16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1,191.98	61,191.98	-
失业养老保险	-	3,252.38	3,252.38	-
合计	-	64,444.36	64,444.36	-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5,155.20	234,335.19	279,490.39	-
失业养老保险	2,400.02	12,287.57	14,687.59	-
合计	47,555.22	246,622.76	294,177.98	-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5,155.20	-	45,155.20
失业养老保险	-	2,400.02	-	2,400.02
合计	-	47,555.22	-	47,555.22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23,744.23	137,193.26	367,925.75
个人所得税	1,468.30	3,775.13	-
城建税	82,298.70	43,414.27	38,064.65
企业所得税	363,170.70	248,159.07	279,079.07
教育费附加	58,784.79	31,010.19	27,189.03
印花税	967.00	-	-
房产税	16,812.76	16,812.76	8,406.38
水利基金	1,934.00	-	-
合计	1,149,180.48	480,364.68	720,664.88

公司正常申报并缴纳各项税款，无受到处罚情况。

6、其他应付款

(1)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490.73	100.00%	334,410.78	100.00%	11,590.50	7.19%
1-2年	-	-	-	-	21,593.62	13.40%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128,000.00	79.41%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210,490.73	100.00%	334,410.78	100.00%	161,184.12	100.00%

2017年3月31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210,490.73元、334,410.78元和161,184.12元，具体性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暂借款	-	190,000.00	128,000.00
零星费用	79,309.47	55,110.78	21,593.62
保证金	16,100.00	21,300.00	11,590.50
服务费	115,081.26	68,000.00	-
合计	210,490.73	334,410.78	161,184.12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2017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智瑶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57,081.26	1年以内	27.12%
2	湖南云舟特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40,000.00	1年以内	19.00%
3	谭亮	非关联方	报销款	20,246.49	1年以内	9.62%
4	陈建宏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9,781.61	1年以内	9.40%
5	长沙云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18,000.00	1年以内	8.55%
	合计	-	-	155,109.36	-	73.69%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暂借款	190,000.00	1 年以内	56.82%
2	湖南云舟特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50,000.00	1 年以内	14.95%
3	长沙云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费	18,000.00	1 年以内	5.38%
4	王伟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6,100.00	1 年以内	4.81%
5	刘胜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0,799.82	1 年以内	3.23%
	合计	-	-	284,899.82	-	85.1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暂借款	128,000.00	3 年以上	79.41%
2	代付社保	非关联方	零星社保	21,593.62	1-2 年	13.40%
3	王伟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1,590.50	1 年以内	7.19%
-	合计	-	-	161,184.12	-	100.00%

(3)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190,000.00	-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	-	128,000.00
合计	-	190,000.00	128,000.00

(七) 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5,000,000.00	90.06%	5,000,000.00	97.54%	5,000,000.00	112.18%
资本公积	94,354.26	1.70%	94,354.26	1.84%	-	-
盈余公积	3,204.74	0.06%	3,204.74	0.06%	-	-
未分配利润	454,078.30	8.18%	28,742.66	0.56%	-543,006.45	-1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1,637.30	100.00%	5,126,301.66	100.00%	4,456,993.55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	-	-	-	-	-
合计	5,551,637.30	100.00%	5,126,301.66	100.00%	4,456,993.55	100.00%

1、股本变动情况

2017年1月至3月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刘坚国	200,000.00	-	-	200,000.00	4.00%
涂珊	2,350,000.00	-	-	2,350,000.00	47.00%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850,000.00	-	-	850,000.00	17.00%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865,000.00	-	-	865,000.00	17.30%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000.00	-	-	588,000.00	11.7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147,000.00	-	-	147,000.00	2.94%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

2016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刘坚国	3,530,000.00	-	3,330,000.00	200,000.00	4.00%
涂珊	1,470,000.00	880,000.00	-	2,350,000.00	47.00%
湖南浩盈贸	-	850,000.00	-	850,000.00	17.00%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易有限公司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	865,000.00	-	865,000.00	17.30%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88,000.00	-	588,000.00	11.76%
国兴资本有限公司	-	147,000.00	-	147,000.00	2.94%
合计	5,000,000.00	3,330,000.00	3,330,000.00	5,000,000.00	100.00%

2015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刘坚国	3,530,000.00	-	-	3,530,000.00	70.60%
涂珊	1,470,000.00	-	-	1,470,000.00	29.40%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资本公积

本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一、资本溢价	94,354.26	-	-	94,354.26
其中：净资产折股	94,354.26	-	-	94,354.26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94,354.26	-	-	94,354.26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资本溢价	-	94,354.26	-	94,354.26
其中：净资产折股	-	94,354.26	-	94,354.26

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94,354.26	-	94,354.26

2016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经瑞华出具的编号为瑞华专审字[2016]01680009 号《审计报告》所确认的账面净资产 5,094,354.26 元中的 500 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等额股份 500 万股，余额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本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04.74	-	-	3,204.7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3,204.74	-	-	3,204.74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3,204.74	-	3,204.7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3,204.74	-	3,204.74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742.66	-543,006.45	-797,815.1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742.66	-543,006.45	-797,815.18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335.64	669,308.11	254,808.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204.74	-
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净资产折股	-	94,354.26	-
其他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078.30	28,742.66	-543,006.45

四、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涂珊	47.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刘坚国	4.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刘坚国和涂珊系夫妻关系，刘坚国持有宇德科技 4.00%的股份；涂珊持有宇德科技 47.00%的股份；夫妻二人合计持有股份总额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1.00%，夫妻二人一致行动人，同时刘坚国是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坚国和涂珊夫妇能够通过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施加影响。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和“（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1）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2）其他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有一家参股公司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已不再持股。截至股权转出日，中赢合力股东未实缴出资，也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5 号楼 1 至 7 层全部 303 室 (园区)
法定代表人	王美容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35469257H
成立日期	2015-03-16
营业期限	2015-03-16 至 2055-03-15
经营范围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信器材、家用电器、机电设备、文具用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产品设计；；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其他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湖南帝莎贸易有限公司	17.30	公司其他股东	91430104068221838W
湖南浩盈贸易有限公司	17.00	公司其他股东	91430104670766013J
中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76	公司其他股东	91320100070719125M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或与董监高的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刘坚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000	4.00	-	-
2	郑雅兰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	-	-	-
3	张庆峰	董事	-	-	-	-
4	谢浩	董事	-	-	-	-
5	梁念明	董事	-	-	-	-
6	王立武	监事会主席	-	-	-	-
7	吴智涛	监事	-	-	-	-
8	向少平	职工代表监事	-	-	-	-
9	刘小春	财务总监	-	-	-	-
合计			200,000	4.00	-	-

（3）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广州宇德软件有限公司	刘坚国、涂珊曾分别持股 80%、20%的企业	914401015856635034
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刘坚国曾持股 80%的企业	91110106335469257H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刘坚国、涂珊曾分别持股 50%、50%的企业	已注销
南京酷亿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谢浩持股 50%的企业	91320100MA1MNLG54U
长沙欧艺布艺有限公司	梁念明曾持股 51%的企业	被吊销
深圳市国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郑雅兰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91440300MA5D81E548

2017 年 8 月 1 日，北京中赢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李亚洪变更为王美容；股东由刘坚军变更为李建楼，由长沙中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张丽，由李亚洪变更为王美容。王美容、李建楼、张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7 年 7 月 28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备案）通知书》，郑雅兰不再担任深圳市国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董事，变更后的董事郑鹏英系郑雅兰堂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其他关联方

股份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的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该等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与股份公司或其关联方签署协议或者作出安排而在该等协议或安排生效后 12 个月内将成为股份公司关联方的，或者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是股份公司关联方的主体；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股份公司具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股份公司对具有利益倾斜的主体。

其中，公司的主要其他关联方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刘坚国持股 39.88%的企业	310118002734618
中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郑雅兰持股 19%的企业	914301003959856590
湖南星联云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刘小春曾持股 20%的企业	91430100MA4LD1BQXC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浩盈贸易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91430103696232730W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浩盈贸易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9143010558279070X7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密切亲属曾实际控制的企业	91430102099102866E
刘坚军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亲属	-
张绍丰	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曾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情况。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情况

1）公司作为担保人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公司作为被担保人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人	担保形式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坚国 涂珊	连带责任 保证	主债权本金 100 万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涂珊	个人房屋 抵押	主债权本金 100 万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刘坚国 涂珊	连带责任 保证	主债权本金 92 万元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刘坚国 涂珊	连带责任 保证	主债权本金 40 万元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方担保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六）主要负债情况”之“1、短期借款”。

(2) 关联方资金拆入和拆出情况

1) 2017 年 1-3 月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	-	190,000.00	-	是	否	4.35%	1,377.50
合计	190,000.00	-	190,000.00	-				1,377.50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军	1,876,690.00	140,000.00	2,016,690.00	-	是	是	4.35%	21,931.50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356,000.00	-	356,000.00	是	是	4.35%	430.17
合计	1,876,690.00	496,000.00	2,016,690.00	356,000.00				22,361.67

2) 2016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	1,965,940.98	1,965,940.98	-	是	否	4.35%	85,518.43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	128,000.00	-	是	否	4.35%	5,568.00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340,000.00	150,000.00	190,000.00	是	否	4.35%	4,531.25
合计	128,000.00	2,305,940.98	2,243,940.98	190,000.00				95,617.68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2,575,560.00	1,190,900.00	3,766,460.00	-	是	否	4.35%	163,841.01
刘坚军	-	2,064,690.00	188,000.00	1,876,690.00	是	是	4.35%	1,247.42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是	否	4.35%	21,750.00
合计	3,575,560.00	3,255,590.00	4,954,460.00	1,876,690.00			-	186,838.43

3)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A.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	270,224.11	270,224.11	-	是	否	4.35%	11,754.75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	-	128,000.00	是	否	4.35%	5,568.00
合计	128,000.00	270,224.11	270,224.11	128,000.00				17,322.75

B.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支付利息	同期利率	利息测算金额
刘坚国	4,199,797.63	3,272,400.49	4,896,638.12	2,575,560.00	是	否	4.35%	325,040.62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400,000.00	1,400,000.00	-	是	否	4.35%	5,075.00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是	否	4.35%	3,625.00
合计	4,199,797.63	5,672,400.49	6,296,638.12	3,575,560.00			-	333,740.62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主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取得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关联担保系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为了解决公司的流动资金不足问题，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为了顺利取得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该担保具有必要性，并在担保期限内持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费用，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担保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或支付担保费用，不涉及定价。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2,129,938.43 元，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偿债能力，公司对关联担保不存在重大依赖，该关联担保事项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2)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起止期限如下所示：

关联方	拆借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刘坚国	270,224.11	2015/1/1	2015/12/31
	1,965,940.98	2016/1/1	2016/12/31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2011/3/1	2016/12/31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6/8/1	2016/9/30
	190,000.00	2016/8/1	2017/2/28
拆出：	--	--	--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5/12/1	2015/12/31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6,000.00	2017/2/5	2017/6/30
	250,000.00	2017/2/5	2017/6/30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12/1	2016/6/30
刘坚军	188,000.00	2016/12/23	2016/12/28
	1,204,900.00	2016/12/27	2017/3/31
	141,935.00	2016/12/26	2017/3/31
	529,855.00	2016/12/23	2017/3/31
	140,000.00	2017/1/4	2017/3/31
	1,575,560.00	2014/1/1	2016/12/31
刘坚国	1,000,000.00	2014/1/1	2016/12/31
	1,624,237.63	2014/1/1	2015/12/31
	3,272,400.49	2015/1/1	2015/12/31
	1,190,900.00	2016/1/1	2016/12/31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系公司在关联方正常经营资金周转存在困难时为其提供帮助。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刚成立阶段，各项制度不够健全，拆借行为发生时未履行必要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存在程序瑕疵。关联方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将报告期内占用的公司资金还清。

2017 年 8 月 20 日，宇德科技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及期后发生的关联方担保及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予以补充追认，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全部清偿，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刚成立阶段治理理念不完善，资金管理不规范，没有针对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多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现象。公司与关联方刘坚军、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借款约定了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定价公允。此外公司对未约定利率的借款进行利息测算，若按照借款当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测算，公司在报告期分别应收取利息 22,361.67 元、186,838.43 元、333,740.62 元借款利息，应支付利息 1,377.50 元、95,617.68 元、17,322.75 元。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的资金管理不规范，向关联方提供了大量的资金拆借款，由于公司的采购模式是根据销售合同进行相应采购，并将收回的销售款支付相应采购，因此

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借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未对净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定价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根据《贷款通则》第六十一条规定，各企事业单位不得经营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融资业务。因此，上述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的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5]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妥善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的通知》（法[2011]336号），最高人民法院明确“要依法认定民间借贷的合同效力，保护合法借贷关系，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法人之间、其他组织之间以及它们相互之间为生产、经营需要订立的民间借贷合同，除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本规定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形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有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根据最高院的上述司法解释可见，虽然《贷款通则》禁止企业从事资金拆借业务，但是最高院在司法实践中并不否认民间借贷的效力。因此，上述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的行为合法有效。

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刚成立阶段，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未经过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中对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作出了明确的限制和规定，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和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就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安排。

（三）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0,200.00	320,200.00	-
其他应收款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坚军	-	1,876,690.00	-
其他应收款	刘坚国	-	-	2,575,560.00
其他应收款	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56,000.00	-	-
合计		676,200.00	2,196,890.00	3,575,56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应收项目主要为向湖南一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预付的技术服务费，以及向长沙旺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款，且此项资金拆借款已于2017年6月底全部收回。

2、关联方应付项目

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刘坚国	-	6,281.50	-
其他应付款	向少平	95.25	585.00	-
其他应付款	吴智涛	-	350.00	-
其他应付款	郑雅兰	10,561.50	7,900.64	-
其他应付款	刘小春	5,240.00	6,622.30	-
其他应付款	长沙市顺捷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	190,000.00	-
其他应付款	重庆邦格科技有限公司	-	-	128,000.00
合计		15,896.75	211,739.44	128,0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项目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报销款。

（四）决策权限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其他内部规定中规定了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制度。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如果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时，应将该事项提交监事会审议。该监事会会议由全体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或者含同一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额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关联担保除外）的关联交易事项，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进行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时，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时，应将该事项提交监事会审议。该监事会会议由全体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五）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尽快向董事会披露该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关联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否则公司有权要求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撤销该有关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该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除外。

董事会对关联事项的表决，须经非关联董事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如果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的，董事会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投票表决，且应当回避。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投票表决，且应当回避。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但若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须经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定价机制

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 3、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
- 4、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 5.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6.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的原则。

（七）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后续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对涉及的交易事项提交相应权力部门审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采用市场公平价格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交易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八）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同时，通过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经营成果，寻求资本市场的支持，减少暂借款和关联担保。

五、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1、2004 年 4 月公司股东实物出资时的资产评估报告

岳阳金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涂珊的委托，以 2004 年 4 月 8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涂珊委托的拟投资资产进行评估，公允反映委估资产在 2004 年 4 月 8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2004 年 4 月 8 日，岳阳金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岳金会评报字（2004）第 029 号《评估报告书》。

评估目的：为满足涂珊拟组建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的需要。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资产评估范围是涂珊所拥有的存货（美的空调 820 台）。评估的具体范围以委托方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为基础，且与评估委托协议确定的资产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结论：经评定估算，涂珊纳入本项目范围的资产总额为 1,211,760.00 元，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及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实际数量	评估价值	
				单价	金额
1	美的空调 KFR-51LW/DY-S	台	50	2,952.00	147,600.00
2	美的空调 KFR-32GW/DY-Z	台	600	1,240.00	744,000.00
3	美的空调 KFR-32GW/DY-T1	台	100	1,600.00	160,000.00
4	美的空调 KFR-50LW/DY-S2	台	70	2,288.00	160,160.00
合计			820		1,211,760.00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资产评估报告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以有限公司评估结果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考意见。

2016年10月24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967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本次评估系为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行为所涉及的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价值。

具体评估范围为湖南宇德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行为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资产总额账面值 11,317,425.96 元，负债总额账面值 6,223,071.70 元，净资产账面值 5,094,354.26 元。评估前账面值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专审字[2016]01680009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上未反映的无形资产未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不重不漏、无表外资产，具体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评估方法：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7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1,131.74 万元，评估值 1,160.33 万元，评估增值 28.58 万元，增值率 2.53%；负债总额账面值 622.31 万元，评估值 622.31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净资产账面值 509.44 万元，评估值 538.02 万元，评估增值 28.58 万元，增值率 5.61%。具体详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020.30	1,020.30	-	-
2	非流动资产	111.45	140.03	28.58	25.64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8 固定资产	87.98	116.56	28.58	32.48
9 在建工程	-	-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7	23.47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合计	1,131.74	1,160.33	28.58	2.53
21 流动负债	622.31	622.31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622.31	622.31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09.44	538.02	28.58	5.61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所剩利润，按照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法定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司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4、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6、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7、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8、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九、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规模较小的经营风险

公司经营规模偏小，可调配资源有限。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分别为12,533,916.25元、10,305,887.43元、8,897,335.33元，净资产分别为5,547,145.87元、5,133,386.60元、4,456,993.55元，净利润分别为413,759.27元、676,393.05元、254,808.73元。公司整体规模较小，对市场风险的抵御能力较低，如果市场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的经营将可能受到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在维持代理软件销售业务持续发展的基础上，依托自身技术优势及资源优势，大力开发自产软件，加强宣传及推广力度，不断提高公司的收入规模及盈利水平，提升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改善股本结构。公司将不断寻找合适投资者进行权益融资，增加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及净资产规模，以抵御市场变化的风险。

（二）税收优惠政策改变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有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2016年收到2015年度和2016年1-7月增值税退税累计723,767.75元，2016年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润总额分别为52,527.83元、908,443.32元，公司实际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对公司盈利水平具有重要影响。如果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变化或公司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有此等税收优惠，

公司未来的财务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尤其是大力自产软件的开发，加强宣传及推广力度，不断提高公司的收入规模；改善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及抗风险能力，即使国家取消对行业税收优惠等扶持政策，公司也能实现稳定生存发展。

（三）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073,672.03 元、6,567,929.31 元、3,022,227.60 元。公司 2016 年销售收入较 2015 年有所下滑，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政策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业绩有所下滑，其对工业软件的采购需求有所下降；另一方面，从 2016 年开始，公司将业务重心从软件代理销售转向自产软件的研发和销售，但自产软件需要进行进一步的完善和更新迭代，推向市场也存在一定的市场培育期。因此，上述原因造成了公司 2016 年度销售收入的波动。公司如不能有效应对市场需求，加快自主软件的研发速度，将继续面临收入不稳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研发流程，提升研发工作的效率，积极响应市场需求，为下游客户提供能够满足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将拓展销售渠道，布局全国市场，拓宽产品线，以应对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工业软件行业属于高科技、技术密集型行业，优秀的复合型人才和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出现重大变更。但目前国内工业软件行业中的优秀人才短缺，人才竞争激烈。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人才面临的选择增多，如果公司的薪酬制度不能满足员工的期待，公司将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对有创造力的研发人员在薪酬待遇和福利等方面进行提升，并根据研发人员的技术创新成果给予额外的物质奖励，公司通过制定有效的激励机制，提升主要技术人员的忠诚度和稳定性。

（五）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3 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2.34%、89.51%和 100%，其中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比较大，2016 年度为 30.86%、2017 年 1-3 月为 70.00%。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软件开发和代理软件产品的销售，因此主要供应商中一部分为代理软件的经销商如广州神州数码有限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达索析统（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另一部分为软件程序的外包开发商，如湖南锤石科技有限公司等。由于代理软件主要为国际软件公司 Autodesk 和达索公司的产品，价格透明，且在中国境内有大量的授权分销商，因此公司对其依赖性较小。但软件外包部分，由于公司通常会优先选择技术能力较强、双方技术互补性较好且相互信任的外包企业进行合作，公司对其具有一定的业务依赖性。如果主要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价格和经营策略调整，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提升自身的研发能力，减少软件开发外包部分的比重，并积极寻找新的合格软件外包服务供应商，与其建立合作，降低对目前软件外包服务供应商的依赖。

（六）同业竞争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持有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88%的股权，已能施加重大影响，上海晓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与公司存在相似之处，上海晓图已停止实际经营，实际控制人陈红笑患重病住院，股东会形成僵局，无法召开股东会，宇德科技实际控制人刘坚国所持有上海晓图股权暂时无法转出，暂时不能办理工商变更程序，公司与该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及潜在同业竞争可能，公司可能面临因同业竞争而利益受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规范同业竞争，上海晓图和刘坚国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将不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刘坚国承诺将尽快推进上海晓图的注销工作，同时不会利用公司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的完善程度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态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提升。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治理将面对更大挑战。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决策机构的效率，推进监督机构有效履行职能，建立健全有效的公司信息披露与沟通机制，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各治理机关的权力制衡机制，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7 年 3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297,774.50 元、4,358,354.48 元、4,310,387.6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5.29%、66.36%、42.79%，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63 次/年、1.52 次/年、3.58 次/年。公司主要终端客户为中小制造业企业，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政策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业绩有所下滑，资金周转紧张，导致公司余额不断增加。此外，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账龄为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12,066.22 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 11.56%。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加强合同签订前的客户信用审查，积极挖掘优质信用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以往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并根据客户的信誉度以及公司的发展状况，给予不同客户不同的信用政策。对超过付款期限的客户指派专门的销售人员采用电话、邮件、公司催款函等手段进行应收款的催收工作，并保留催收证据，必要时可采用律师催款函，并实行应收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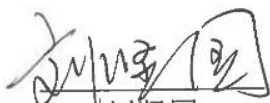
销售人员负责制，保证货款的及时收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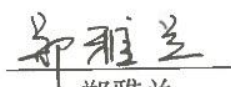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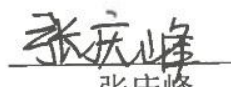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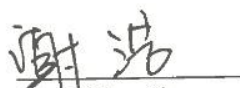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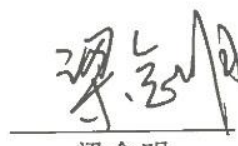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刘坚国


郑雅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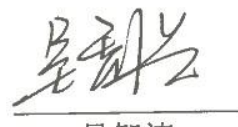

张庆峰


谢 浩


梁念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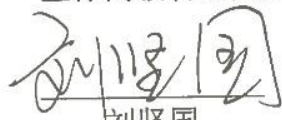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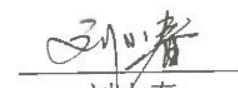

王立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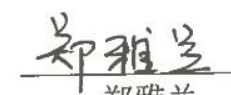

吴智涛


向少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坚国


刘小春


郑雅兰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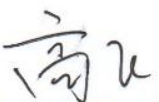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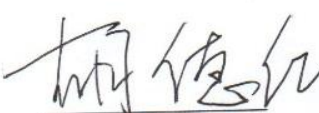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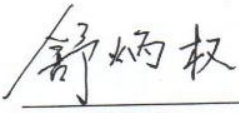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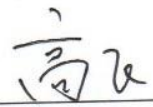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高 飞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_____ 胡德红


_____ 舒炳权


_____ 高 飞



2017年10月17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炬

经办律师签字：


高 巍


王 宁


任奕奕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永



丛培红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0月17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黄西勤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7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